

公司代码：600252

公司简称：中恒集团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杨金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戈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鹏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实现净利润-551,020,377.35元，其中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6,979,146.18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1,922,166,033.57元，公司母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2,312,176,266.80元。

公司2024年度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22,928,437股，累计已支付的金额为279,110,029.0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并于2024年12月20日完成回购股份注销81,952,291股。2024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金额为186,073,351.93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除2024年度已实施的股份回购外，2024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后实施。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产生经营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及应对措施，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7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6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中恒集团	指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广投集团	指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投医药健康产业集团	指	广西广投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梧州制药、制药公司	指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双钱产业、双钱公司	指	广西双钱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莱美药业	指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恒医药	指	广西梧州市中恒医药有限公司
田七家化	指	广西田七家化实业有限公司
中恒怡鑫	指	中恒怡鑫科创投资有限公司
中恒中药材	指	广西中恒中药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恒创新	指	广西中恒创新医药研究有限公司
南宁中投	指	南宁中恒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我国、国内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恒集团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ANGXI WUZHOU ZHONGHENG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ZHONGHENG GROU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金海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海润	王坤世
联系地址	广西梧州工业园区工业大道1号	广西梧州工业园区工业大道1号
电话	0771-2742275	0771-2742275
电子信箱	zh600252@126.com	zh600252@126.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广西梧州工业园区工业大道1号第1幢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注册地址变更情况详见公司于2008年12月2日披露的《中恒集团搬迁公告》。
公司办公地址	广西梧州工业园区工业大道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43000
公司网址	www.wz-zhongheng.com
电子信箱	zhongheng@wz-zh.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法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恒集团	600252	梧州中恒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庆、阳历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2,270,823,188.76	3,096,542,053.05	-26.67	2,713,769,838.72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2,063,628,511.39	2,993,759,192.36	-31.07	2,644,853,835.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6,979,146.18	84,308,789.04	-547.14	79,025,459.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0,761,013.20	22,729,645.54	-1,555.20	5,391,356.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427,055.13	403,025,145.87	18.46	-170,090,446.75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022,749,391.71	6,569,449,409.17	-8.32	6,517,784,301.82
总资产	10,979,027,992.83	11,665,960,096.15	-5.89	11,754,668,906.8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19	0.0246	-554.88	0.02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19	0.0246	-554.88	0.02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81	0.0066	-1,586.36	0.00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97	1.27	减少 7.24 个百分点	1.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24	0.34	减少 5.58 个百分点	0.0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31.07%，主要原因系公司心脑血管领域核心产品受药品行业环境影响单价及销量同时下降共同影响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547.14%、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同比下降 554.88%，主要原因系：一是公司高毛利核心产品销量及单价同时下降，减损公司利润，二是子公司业绩未达预期，确认商誉减值准备同比增加；三是公司对外投资的理财产品公允价值下跌及赎回时产生处置损失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1,555.2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同比下降 1,586.36%，主要原因系公司高毛利核心产品销量、单价下降及对子公司确认商誉减值同比增加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805,896,093.75	605,066,972.92	515,901,641.00	343,958,48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711,195.13	-32,802,488.56	-10,688,662.13	-388,199,190.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087,497.49	-17,705,781.36	-19,708,713.31	-319,434,016.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61,697.83	178,761,032.81	231,636,167.09	31,168,157.4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907.88		20,227,698.55	1,048,440.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7,524,279.12		32,571,783.47	90,203,948.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99,715,851.54		-66,182,949.00	55,416,606.3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29,950.58		1,379,703.48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2,466,044.64		51,482,596.38	25,379,328.4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9,150,943.4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262,425.33		2,555,722.17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114,664.12	-48,987,282.73	17,556,224.2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8,190.94	91,747,527.95	-7,941,762.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429,945.68	27,173,039.45	39,372,403.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4,107,073.99	-3,957,382.68	68,656,279.51
合计	-46,218,132.98	61,579,143.50	73,634,103.3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68,995,107.76	1,050,649,452.32	181,654,344.56	-
Oramed Pharmaceuticals Inc	11,393,466.22	12,114,141.55	720,675.33	-
武汉友芝友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9,848,857.59	28,375,621.86	-1,473,235.73	-1,473,235.73
国海证券卓越3188\3199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25,873,271.23	90,258,694.86	-535,614,576.37	-101,894,576.37
Integra holdings ltd.	21,248,100.00	21,565,200.00	317,100.00	317,100.00
广发信德中恒汇金（龙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728,644.94	124,116,939.25	-27,611,705.69	36,872,925.59
泸州久泽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6,148,480.57	45,950,621.57	-197,859.00	711,001.98
深圳先赞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	-5,000,000.00	-
广西联合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	-180,000,000.00	19,705,519.05
中国生物医药基金I期（有限合伙）	22,327,945.66	-	-22,327,945.66	-22,327,945.66
云南汉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8,909,940.00	2,441,882.73	-76,468,057.27	-76,468,057.27
海外项目一	25,344,733.68	12,300,430.66	-13,044,303.02	-13,044,303.02
合计	2,066,818,547.65	1,387,772,984.80	-679,045,562.85	-157,601,571.43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随着全球经济的持续发展，医疗科技的不断突破以及人们对健康意识的增强，全球医药行业市场规模继续保持增长态势。在政策支持和市场需求的推动下，医药行业整体处于结构调整、转型升级、自主创新的变革阶段。2024年，中国医药行业面临整体承压、局部分化的态势。尽管规模以上医药制造业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3.6%，但低于工业整体增速。同时，受集采扩面、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医药产品价格下滑，行业利润水平持续承压。在政策层面，2024年国家继续推动“三医联动”政策体系，鼓励医药创新、优化医保支付，并在药品审评改革等方面持续发力，为行业长期稳健发展提供支持。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坚持创新驱动，聚焦问题导向，在营销、生产、研发、资本、公司治理领域构建更贴合公司发展的经营管理模式。在困难局势下积极探索公司转型发展的新目标。通过优化顶层设计，树立以销售为龙头、投资为引领、研发为支撑的发展思路，实施了一系列变革创新举措，各项重点工作开展情况如下：

（一）销售情况

一是医药板块优化核心产品销售策略。完成血栓通销售模式调整及优化，扎实做好纯销上量，2024年完成开发空白医疗机构281家；中华跌打丸纯销型配送商业已优化至484家，跌打丸销售收入同比增长96.12%；复方蛤蚧口服液通过互联网新营销模式（cid+f2c）模式“品效合一”快速引爆，2024年销售收入同比增长237.80%；二是健康食品板块全渠道覆盖驱动市场扩张。线下市场覆盖药房（益丰、老百姓等头部连锁约6000家中型药店）、商超（家家悦、物美、永辉近1300家门店），形成密集终端网络。其中，永辉全国连锁上架龟苓膏产品门店达989家，销售收入同比增长710%。药线渠道完成与国内两大头部药房益丰大药房、老百姓大药房的直营合作，覆盖终端过万家，销售收入同比增长81.85%；零食渠道头部连锁销量连续实现正增长，销量同比增长60.2%。三是轻资产转型撬动增量市场。日化美妆板块线下市场覆盖超千家KA门店，与270多家客户签订年度合同，合同金额达1.09亿元；线上全渠道爆发，以一类电商的天猫、京东为主，兴趣电商抖音平台为辅齐头并进，2024年天猫自营成交额同比增长超98.9%，拓展京东自营与京东慧采，整体成交金额同比增长625%，多款牙膏产品入选天猫牙膏销售榜前三。

（二）生产情况

在质控方面，公司抓内控、促降本、助增效，持续强化国际标准认证质量管理体系，深入贯彻执行GMP相关法律法规，开展GMP体系对标提升工作，稳步提升质量管理水平，降低产品生产全过程质量风险。在降本方面，公司各生产板块优化整合内外部资源，通过分析影响成本的各项因素，主要从制度再完善，制定降低指标、物料优化、工艺提升、设备改进、鼓励创新、人员整合、能耗控制、政策利用、持续改善等9个方面采取措施全面压降产品生产成本。在增效方面，公司紧密围绕医药板块整体战略布局，深挖潜力品种提高效益，稳步推进以国家基药为主的29个口服制剂品种复产工作，截至2024年12月已完成11个中药品种的恢复生产，下一步将继续统筹安排生产计划，确保恢复生产工作顺利进行。

（三）研发情况

中恒集团作为广西科改示范行动企业，积极加速“产学研用”融合。一是“科改示范行动”圆满收官。报告期内，中恒集团在2023-2024年度实施的26项科改示范行动改革任务已全部完成。从总体来看，通过两年来持续推进科改示范行动，公司在坚持党的领导和加强党的建设方面得到全面加强，在完善公司治理、市场化选人用人、强化激励约束、激发科技创新动能等方面均取得了较大突破，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贡献了科技的力量。二是强化科创平台建设。与国家重点实验室（现代中药创制全国重点实验室）签订合作协议，进一步提升公司基础研究能力。年内新增3个省级科研平台，目前中恒集团拥有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三七产品深度开发及资源利用重点研究室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在内的省部级以上科研平台21个。旗下企业梧州制药、中恒创新成为广西自然科学基金项目依托单位，年度内2个广西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获批。三是加强科研项目管理。持续推动开展现有品种二次开发、中药新药开发、院内制剂开发、提升产品能级等科创工作。报告期内，梧州制药新增6个恢复生产批件；中恒集团旗下医药研发管理平台新

增4个中药创新药立项和1个化药创新药立项，其中“三芪颗粒”为公司近年来首个提交注册临床申请的1类中药新药；研发大健康产品（健康食品和日化品）新品已投产上市51个。

（四）资本运营情况

为扩大产业优势，公司通过对顶层的设计和规划，聚焦医药产业投资，全面加强项目战略合作，运用专业型产业投资公司，重点在中药、研发端、BD（国内外药物代理权引进）、MAH（药品注册人制度）、配套医疗器械、互联网医疗等领域布局，重点筛选跟进医学诊疗平台项目、中药研发领域龙头企业项目、心血管领域医疗器械项目、提供肾病透析医疗服务头部企业项目、大消费类项目等。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自主设立+联合专业机构+引入外部资本”模式，深化健康产业投资布局，强化风险控制能力，构建多元化投资生态。一是新设基金2只，分别是广西申宏中恒健康产业基金和成都弘生创投一期基金，通过专业机构进行战略布局，构建稳健投资组合。二是优化存量基金，完成对深圳国海中恒医药基金的结构调整及二期实缴2000万元，撬动外部资本助力公司产业布局。三是联合复星医药、南宁产投集团成立复星医药（南宁）有限责任公司，旨在拓展海外业务并提升综合竞争力。

（五）公司治理情况

一是治理结构规范化。严格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级决策监督体系，保障“三会”运作程序合法合规；二是保障独立性机制。严格遵循“五独立”原则：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独立于控股股东，拥有完整供产销体系和独立核算体系，高级管理人员无双重任职；关联交易实施“三重防控”：交易前独立董事专项审议，定价依据充分披露；表决时关联方回避；定期审计资金往来，年度内无违规资金占用。三是优化信息披露。通过指定媒体及交易所平台及时披露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不存在信息披露重大违规情况，2024年获交易所信息披露B级评价。四是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2024年，凭借公司突出的治理能力、出色的投关实践，接续斩获“杰出IR团队”“杰出ESG价值传播奖”“投关典范奖”“国有企业上市公司ESG·先锋100指数”等多项荣誉，ESG评级中持续提升。五是加强内控与风险管理。构建内部控制体系，重点涵盖财务、合规、运营等8大模块，内审部门直接向审计委员会汇报，年内开展专项审计9项，系统化升级合规内控机制，实现治理效能与风险防御双提升。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医药工业发展状况

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官方统计，2024年1-9月，我国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人次数为51.1亿，其中，2024年1-8月诊疗人次数同比显著回升，全国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人次数达50.1亿，同比增长10.7%，增速较2023年同期大幅提升，其中，三级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诊疗量保持两位数增长，但二级医院增速仅为3.3%，显著低于其他层级医疗机构；2024年第三季度，全国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达17.7亿（估算值），环比增长约2.3%，其中，等级医院药品销售额在第三季度反弹至3.1%的同比增速，零售药店销售额增长3.5%，显示医疗消费需求在政策刺激下逐步释放。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4年1-9月，医药制造业营业收入为1.84万亿元，同比增长0.2%，利润总额2,543.9亿元，同比下降0.4%。尽管相较于2023年的大幅下滑有所改善，但仍低于全国工业整体水平。2024年医药行业呈现“需求回暖、供给承压”的格局，医疗服务量增长与制造业利润下滑的背离，凸显了集采、医保谈判、DRG/DIP支付改革等政策调控对产业链的重塑效应。

（二）行业发展现状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4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137.77万亿元，同比增长2.1%；实现利润总额74,310.5亿元，同比下降3.3%；发生营业成本117.31万亿元，同比增长2.5%；营业收入利润率为5.39%，同比下降0.30个百分点。其中，医药制造业呈现“营收企稳、成本高企、利润承压”的特征，2024年，医药制造业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3.6%，实现营业收入25,298.5亿元，与2023年一致，无变化；实现利润总额3,420.7亿元，同比下降1.1%；营业成本为14,729.6亿元，同比增长2.0%。

从细分领域看，2024年医药制造业在创新药、生物技术、医疗器械、中成药等多个细分领域均表现出积极的发展态势，其中，创新药和生物技术药物在政策支持和技术突破的推动下，成为行业的重要增长点；医疗器械领域在国产替代和出海机会的双重驱动下，展现出强劲的发展潜力；中药行业在政策支持和渠道优化的背景下，有望实现高质量发展；化学制剂领域则在集采政策的

影响下，部分细分领域仍保持稳健增长；互联网医疗作为新兴领域，也在不断探索新的商业模式和应用场景。

（三）周期性特点

医药行业作为典型的弱周期性行业，其需求刚性特征在2024年进一步凸显。药品作为特殊商品，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较小，尤其在存量财富积累、中国经济稳健增长背景下，国民健康需求持续扩容，叠加老龄化加速与慢性病患率上升，行业防御性优势更为显著。2024年，中国医药产业在政策框架完善与创新转型的双轮驱动下，结构性机会与总量增长并行。

从政策环境看，药政改革深化与医保支付体系优化推动行业破旧立新。药品集采进入常态化阶段，创新药通过差异化谈判获得更大议价空间，医保控费重心转向平衡支出增速与创新支持，为临床价值突出的品种释放红利。同时，国家通过研发后补助、税收优惠等政策鼓励生物医药创新，云南、上海等地推出区域性支持措施，加速创新药械转化与国际化进程。

产业转型方面，行业正从仿制模式向“真创新”跃迁。GLP-1、ADC（抗体偶联药物）、CRISPR基因编辑等新技术赛道实现突破，成为驱动增长的核心引擎。2024年全球医药市场规模突破1.48万亿美元，中国医药制造业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5.9%，创新药密集催化，具备差异化优势的企业获资本青睐。医疗器械领域，国产替代加速，高值耗材与IVD（体外诊断）企业通过性价比优势逐步渗透海外市场，低值耗材出口随海外去库存周期尾声企稳回升。

（四）公司所处行业地位情况

中恒集团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高新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第二批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试点企业，位居中国医药工业百强、中华民族医药百强，具备领域优势和产品优势。公司主要经营业务以医药制造、健康消费为主线，深化拓展医药研发、中药资源、日化美妆、医药流通业务等板块。公司医药制造业在行业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美誉度及忠诚度，现已形成完整的医药产业链经营模式，集科研、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为广西龙头药品生产企业。公司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要求，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品牌价值得到市场认可。报告期内，“中华”品牌荣登2023年（第二十届）中国500最具价值品牌排行榜，为广西唯一入选本次榜单的医药品牌，品牌价值评估为100.06亿元。“双钱”被世界品牌实验室及其独立的评测委员会评测为“2024年（第二十一届）中国500最具价值品牌”，品牌价值评估为56.72亿元，位列491名。“中华”和“双钱”两个中华老字号品牌通过商务部等5部门复核，进一步巩固了其在中医药领域的品牌地位。中恒集团于2024年6月荣登“2023年度中国中药企业TOP100排行榜”第30位。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产品

“十四五”以来，中恒集团紧扣高质量发展目标，以医疗医药健康领域的传承与创新为责任，以“造中华好药，护人民健康”为企业使命，提升人们生活品质，传承健康文化，提倡医养结合，造福社会大众。中恒集团以医药制造为核心主导产业，旗下控股9家重要子企业。其中国家高新技术企业7家、上市公司1家（莱美药业，股票代码：300006），业务涵盖医药制造、健康消费、医药研发、中药资源、日化美妆、医药流通等领域。

1. 医药制造

（1）梧州制药主要从事中成药生产制造业务。梧州制药走过近百年历程，已经发展成为一家现代医药生产企业，属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中国医药工业百强企业、广西龙头药品生产企业、华南区大型中药注射剂生产企业，2023年获得“广西第一批链主型龙头企业”认定。梧州制药资源丰富、优势突出，拥有14大类剂型217个品种，拥有299个药品生产批准文号，9个原料药登记号，《中国药典》收载品种106个。梧州制药主要产品有注射用血栓通（冻干）、中华跌打丸、安宫牛黄丸、蛇胆川贝液、妇炎净胶囊、结石通片、炎见宁片、荧光素钠注射液等，产品治疗范围囊括了心脑血管、神经内科、内分泌、骨科、眼科、妇科、儿科、呼吸、泌尿系统等领域。其中，心脑血管疾病用药注射用血栓通（冻干）是梧州制药的核心医药品种；中华跌打丸为梧州制药原研产品，国家发明专利产品、国家药典品种。梧州制药研发实力雄厚，拥有有效专利131件，其中发明专利104件，实用新型专利13件，外观设计专利14件。梧州制药还拥有“中华”“晨钟”和“中恒”等商标。中药产品专属商标“中华”品牌获得国家商务部授予“中华老字号”荣誉称号，也是现今我国医药领域唯一一个获准使用“中华”命名商标

的企业。2023年“中华”品牌被世界品牌实验室及其独立的评测委员会评测为“2023年（第二十届）中国500最具价值品牌”，品牌价值评估为100.06亿元。

(2) 莱美药业成立于1999年，2009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为重庆首家登陆创业板的上市公司，莱美药业系“十一五”“十二五”和“十三五”规划国家重大攻关课题连续承担企业，是西南地区第一家通过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的企业，2019年工信部“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中国产学研合作创新示范企业，连续多年被评为医药百强企业，荣获“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制造业跃升发展领头羊”“重庆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等荣誉。莱美药业主要业务为医药制造及销售，产品管线丰富，主要产品为化学药制剂及原料，涵盖特色专科类（主要包括抗肿瘤药、消化系统药、肠外营养药）、抗感染类、大输液类等，拥有药品生产批文168个。莱美药业独家产品卡纳琳（纳米炭混悬注射液）系首家获得CFDA批准的淋巴示踪剂，可用于胃癌、乳腺癌、甲状腺癌、结直肠癌、胆管癌、头颈癌等多种癌症手术的淋巴清扫，已成为国内甲状腺外科手术的常规一线用药。此外，莱美药业主要产品还包括盐酸克林霉素注射液、注射用艾司奥美拉唑钠、注射用炎琥宁、注射用盐酸纳洛酮、注射用磷酸氟达拉滨、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胶囊、注射用甲泼尼龙琥珀酸钠、盐酸左氧氟沙星氯化钠注射液、氨甲环酸注射液等。

2. 健康消费

双钱产业开创龟苓膏现代化生产先河，早在1993年就发明创造了全国第一罐双钱牌易拉罐即食龟苓膏，率先实现龟苓膏标准化生产，推动传统食品现代化转型，2021年被认定为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龟苓膏配制技艺》的唯一保护单位。双钱产业专注研发传统养生食品与现代健康消费食品，核心产品矩阵包含传统养生系列（龟苓膏及衍生制品：龟苓宝、龟苓膏粉等）、茶饮系列（六堡茶及配套饮品）、便捷食品系列（即食粥类、饮料及固体饮料等）。在市场布局和销售网络方面，双钱产业采用国内、国外市场双循环的发展战略。国内市场实现了主要省市的覆盖，港澳台地区实现稳定市场渗透。双钱产业在广西区内共设立了多家直营形象店，汇聚各大行业消费人群，以门店为载体，打造传统文化与现代服务和谐共生的非遗旅游文化名片。国际市场覆盖美国、欧盟、日本、东南亚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双钱产业是中国质量诚信企业、自治区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AAA”级标准化良好行为企业。其主导产品“双钱”牌龟苓膏连续荣获“广西名牌产品”称号，“双钱”牌商标连续多年被评为“广西著名商标”。2024年，“双钱”牌入选“2024年中国500最具价值品牌”，品牌估值56.72亿元人民币。此外，双钱产业2024年通过自治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复评、获中国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六堡茶）专用标志、其无糖六堡茶饮料研发案例入选2024年广西企业典型创新案例、获评为2024年度自治区创新型中小企业。

3. 医药研发

中恒创新是中恒集团全资控股的医药研发企业，负责新产品研发、产品和技术引进与提升工作，并管理和建设技术研发平台。近年来，中恒创新聚焦医药大健康领域，根据中恒集团科技创新需求，开展科学研究、技术创新和研发服务，重点围绕广西医药产业重点技术领域的前瞻性技术、关键共性技术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核心技术等方面，积极开展科技创新与研发，主要研究方向有中药创新药和三七系列产品开发（三七产业链的深度开发），以及化学药（包括创新药和高端仿制药）、健康食品和日化用品的开发等。2024年度，中恒创新着力打造和提升中恒集团整体研发水平和核心竞争力，推进项目立项布局，引进中药创新药三芪颗粒项目，进军慢性肾病治疗蓝海市场；与上海中医药大学共同搭建的东盟中医药研究中心，6个优质研发项目立项，助推中恒集团产学研合作再升级。此外，围绕三七综合利用积极布局三七产业链，联合广西中医药研究院共同研发，打破了区域标准壁垒。中恒创新作为中恒集团内部孵化的创新引擎，聚焦医药大健康领域，不断挖掘新的业务增长点，为中恒集团注入创新活力。

4. 中药资源

中恒中药材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中倡导“中医药企业自建或以订单形式联建稳定的中药材生产基地”的要求，以乡村振兴为契机，积极探索现代农业生产新技术与中药材种植相结合，投资打造中药材种植示范基地。中恒中药材基于三七和“桂十味”等广西特色道地药材，围绕健康滋补、膳食养生市场，深耕健康食品领域，积极推进特医特膳功能食品、功效饮品的开发；同时随着中药材种植基地的发展，携多方合作开展保护植物救护建设，揽起社会责任，彰显国企担当。

5. 日化美妆

田七家化背靠中恒集团（国家级中药企业）技术资源，以“草本智慧，科学养护”为战略核心，构建“技术驱动+品牌矩阵”双轮发展模式。目前，田七家化核心产品矩阵包括口腔健康解决方案：如三七靶向牙膏、智能电动牙刷、生物酶漱口水等，突破了传统护理边界；绿色家居护理系列：如植物活性成分洗涤剂/柔顺剂等，实现清洁——养护——除菌一体化；即时健康护理品类：如便携漱口水、口腔喷雾等，适配快节奏消费场景。在品牌战略方面，田七家化实施“主品牌+子品牌”的四维品牌矩阵战略：一是核心层“田七”，强化专业药企背书，主打“三七科技，草本护龈”专家形象；二是场景品牌“田七娃娃”，打造家庭健康护理IP，开发儿童口腔护理套装等场景化产品；三是区域品牌“建国”，深耕细分领域及区域市场；四是专业品牌“轻松管家”“纯棉时代”，培育其成为专注于垂直领域的护理专业品牌。未来，田七家化将通过实施“技术品牌化、品牌科技化”的战略，形成“草本活性成分研发-智能护理产品制造-场景化健康方案输出”的完整价值链目标，加速向全球领先的植物基生物科技企业迈进。

6. 医药流通

中恒医药以立足广西、面向华南、辐射全国进行市场布局，为上、下游客户提供更多更好的优质服务。中恒医药的药品分销及配送业务于2023年6月30日被梧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定为国家鼓励类产业。中恒医药控股的广西广投医药有限公司，属于自治区级军民融合企业，是广西医药动员中心的依托单位，主要以国家集采药品配送及医疗器械项目拓展为核心业务，与国内众多知名药械厂商、药品经营企业及广西医疗机构建立了长期合作伙伴关系，在广西区内14个地级市建立了良好的销售网络和售后服务体系。

（二）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一是根据公司的采购计划，以市场调查为基础，通过公开招标、询价等方式积极引进优质供应商，在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名单里筛选并确定供应单位，签订采购合同，同时对采购合同执行的各个环节进行严密的跟踪、监督，从供应商确认订单、发货、到货、检验、入库以及使用情况等，实现全过程管理，保障原辅料供货质量和价格优势。二是建立中药材种植基地以及可追溯体系，采取自投自产以及“公司+合作社+农户”的模式进行扩大生产规模，由种植基地负责组织、协调、指导和产品回收；同时根据公司收储计划进行采购，针对大宗中药材投料需求，进行充分市场调查，抓住产地产新收储的契机，适量收储采购，降低采购成本。三是采用战略采购模式，提前锁定半年至全年用量，克服大宗贸易价格居高不下的因素影响，结构性持续降低采购成本。

2. 生产模式：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制订生产计划，召开月度产、供、销协调会，由销售单位根据市场需求预测编制3个月滚动销售计划，生产部门根据销售计划，结合产品库存情况编制月度生产计划。各生产车间依据月度生产计划制定每周生产作业计划，由生产部门确认调整，落实安排车间生产。公司严格按照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组织生产，生产部门、各车间负责具体产品的生产过程管理，质量管理部门则对各项关键质量控制点进行监督，保证产品质量。

3. 销售模式：公司以专业化学术推广为拉动力，以终端纯销为推动力，结合精细化招商的销售模式。医药板块主要销售模式有服务商推广模式、代理销售模式、互联网B2B及B2C模式等。一是根据不同产品的情况，采用产品经销、区域代理以及与扎根于终端的大型商业公司合作的方式，将产品销往医院、连锁药店、诊所等销售终端。二是通过全国纯销型商业渠道搭建与终端渗透，深入有序开展市场拓展活动，不断实现终端有效覆盖和销量提升。三是充分运用互联网新营销模式推进线上零售及线上批发业务，其中线上零售业务采取品效合一的“cid广告引流+内容种草+私域运营”组合拳，以创新且高效的模式推动企业药品销售纯增长，而线上批发业务则以“中恒医药”为主体建立互联网批发交易平台，实现企业直销终端的业务模式，减少中间商环节，让推广更加高效。

（三）报告期内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一是营造积极的团队文化、提供持续的培训，稳定销售团队，积极参与集中带量采购，开拓空白市场，不断维持和扩展注射用血栓通（冻干）市场占有率；二是聚焦优势细分领域，巩固子公司拳头产品卡纳琳在相关领域的优势领先地位；保持新品持续引进，加快对已引入新品的上市转换；通过加快高质量仿创新产品研发和技术引进，扩增仿制药业务；加大自主创新力度，推动公司健康持续发展。三是通过转换基层医疗产品营销思路，搭建覆盖全国的纯销商业网络，多渠道增加销售广度和深度；四是通过纯销型配送商业网络，增加商销产品在连锁药店、诊所、单体药房等终端的覆盖率及复购率，进一步搭建覆盖全国的纯销商业网络，根据不同产品的特点，针

对性实施市场策略，提高产品市场覆盖面，提高品牌曝光度，扎实做好产品落地的纯销工作；五是口服制剂产品具有深厚的品牌底蕴、显著的疗效以及广泛的市场渠道，则通过品牌推广与渠道拓展、价值链管理以及白名单客户管理，吸引更多年轻消费者，推动终端销售。六是健康消费和日化美妆方面，构建线上线下深度融合的立体化销售网络，同步加速海外市场拓展，驱动业务持续增长。线上端，公司借力电商平台流量红利，联合达人主播开展内容种草与直播带货，打造爆款单品；线下端，通过“经销代理+直营体验店+多元化团购”多模式并行，深化渠道下沉，在布局品牌形象店强化用户体验的同时，依托区域代理商提升覆盖密度。此外，公司通过系统化布局海外市场，加速推进国际化进程，为公司业绩增长注入新动能。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品牌优势

中恒集团以医药医疗健康领域的传承与创新为责任，以“造中华好药，护人民健康”为企业使命，提升人们生活品质，传承健康文化，提倡医养结合，造福社会大众。中恒集团为中国医药制造业百强企业，是中国天然药物的创新开拓者、中药现代化的领导企业之一，在中药领域拥有较高的声誉。在业界权威评定中，中恒集团荣耀登榜2024中药上市公司30强，中恒集团旗下“中华”“双钱”“田七”“晨钟”和莱美药业旗下“卡纳琳”“莱美舒”等一众品牌声名远扬，影响力辐射广泛。其中，“中华”牌成功跻身“2024中药老字号品牌TOP50”，位列第28名；“双钱”被世界品牌实验室及其独立的评测委员会评测为“2024年（第二十一届中国500最具价值品牌”，品牌价值评估为56.72亿元，位列491名。

（二）产品优势

医药制药板块：

1. 中药板块：梧州制药资源丰富、优势突出，拥有14大类剂型217个品种，299个药品生产批准文号，9个原料药登记号。其中，国家专利产品7个，收载于2020年版《中国药典》品种106个。梧州制药拥有有效专利131件，其中发明专利104件，实用新型专利13件，外观设计专利14件。注射用血栓通、中华跌打丸、妇炎净胶囊、结石通片等4个产品被评为高新技术产品。

2. 化药板块：莱美药业重点产品肿瘤淋巴示踪剂-卡纳琳（通用名：纳米炭混悬注射液）由其自研自产，系首家获得CFDA批准的淋巴示踪剂，经过多年深耕培育，其临床价值获得市场高度认可。卡纳琳在甲状腺领域、乳腺、胃肠、妇科肿瘤等多领域获得了临床专家共识，学术机构及市场的高度认可。凭借其临床和市场地位，卡纳琳连续四年获得“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原研药、专利药优秀产品品牌”、连续两年获得“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其他各科用药优秀产品品牌”、获得“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2019-2021年）”、获得“2021年中国产学研合作创新与促进奖”等多项荣誉称号，莱美药业参与的“纳米炭染色剂研发及其在肿瘤手术标记定位中的临床应用”项目获得“福建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参与的“基于纳米炭甲状腺癌手术关键技术的创新及应用”项目获得“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该产品具有良好的淋巴趋向性，达到淋巴示踪的目的；还可作为药物载体，将药物载入淋巴系统，达到淋巴靶向治疗的目的。

健康消费板块：

双钱产业旗下拥有超148款差异化规格的立体化产品，包括经典原味龟苓膏、养生红豆龟苓膏、润肺秋梨枇杷膏、即饮型龟苓宝饮料及便捷丰衣粥食系列，覆盖膏方、饮品、速食三大领域。双钱产业知识产权储备丰厚，持有国家发明专利9项、外观设计专利7项，构筑核心技术壁垒；品牌建设卓有成效，境内外商标总数达103项（境外12项），数字资产领域取得8项软件著作权认证，形成了“技术+品牌+数字化”三位一体的知识产权护城河。

日化美妆板块：

田七家化以产学研深度融合驱动产业升级，构建“技术+产品”双轮创新矩阵，携手广西三七综合利用技术重点实验室、三七产品深度开发及资源利用重点研究室等权威机构，建立产学研战略联盟，依托尖端三七专利技术，聚焦专研本草牙膏新模式，开创性融合传统中药精粹与现代科研体系。2024年，田七家化全面激活“田七+”战略引擎，通过三大创新维度深化布局：技术端新增发明专利申报3项构筑技术壁垒，产品端全年推出94款创新单品，生态端完成179款产品矩阵的多场景覆盖，实现从单一品类到健康护理生态系统的跨越式升级。

（三）研发优势

中恒集团始终致力于提升整体研发水平和核心竞争力，通过整合内外部资源与人才优势，成功构建了多层次、多维度的科研创新体系。一是形成了立体化科研矩阵。中恒集团及旗下企业依托“省部级重点实验室+高价值专利平台+工程中心”等多层次架构，打造覆盖药物研发全周期的创新网络。报告期内，中恒集团及旗下企业联合广西医科大学等顶尖学府共建两大省级工程中心，聚焦老年疾病防治与中药民族药开发；梧州制药历时三年建成自治区首个高价值专利示范中心，实现核心技术专利化。目前，公司已建成21个省部级以上重点科研平台及2个广西自然科学基金项目依托单位，包括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三七产品深度开发及资源利用重点实验室、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创新载体，形成了覆盖药物研发、资源利用、技术创新等领域的完整科研布局。二是打造产学研生态联盟。公司践行“双自主”战略，构建“智库+平台+人才”协同创新模式。一方面，与暨南大学共建“暨南大学-广投中恒健康产业研究院”，与上海中医药大学共建“东盟中医药研究中心”，与现代中药创制全国重点实验室签订新质生产力培育工程合作协议，持续深化与国内知名高校、科研院所的战略合作，构建了涵盖行业顶尖专家的智库资源。另一方面，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配备国际先进的研发检测设备，建立了从基础研究到中试放大的完整研发体系。同时，通过系统化的人才引进与培养机制，打造了一支高素质的自主研发团队，为产品创新提供了坚实的人才保障。三是构筑知识产权护城河。中恒集团凭借强大的技术创新能力，构筑了坚实的产品技术壁垒，进一步巩固了其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有效发明专利4件、实用新型专利2件。截至报告期末，中恒集团已拥有有效专利341件，涵盖多个核心技术领域，旗下梧州制药获评“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双钱产业获评“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形成了完善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

（四）技术质量优势

中恒集团持续深入强化国际标准认证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通过ISO三体系再认证并获得认证证书，所属企业通过了HACCP、ISO22000、FSSC22000、ISO9001体系认证，检测能力处于全区先进水平。公司重视对新产品、新工艺的探索，建立了充裕的人才队伍，拥有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三七产品深度开发与资源利用重点实验室等创新平台，能满足开发中成药和化学药等各类新药以及产品质量提升项目研究的需要。旗下企业产品质量均达到国内领先水平，特别是中药有效成分提纯工艺、中药提取物超低温冷冻干燥技术的掌握更是居于全国领先地位，获得“自治区级及市级科技进步奖”；还先后获“梧州市第四届市长质量奖”“2022年广西质量提升示范企业”“2024年广西优秀质量管理单位”“2022年全国质量诚信标杆企业”“2023年全国产品和服务质量诚信示范企业”“2023年全国质量诚信先进企业”“2023年全国产品与服务诚信品牌”称号。公司大力推行质量管理经验交流活动，其中，8项典型经验连续五年分别获评为“2020年-2024年广西工业企业质量管理标杆”，2项案例入选国务院国资委商业科技质量中心和《企业管理》杂志社共同组织的“2023年企业质量管理优秀实践案例”。在质量控制改善方面，旗下企业多项质量技术改进在全国QC小组成果发表交流活动中获奖，多个班组在全国质量信得过班组建设成果发表交流活动中获奖。公司拥有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丰富的质量管理经验、先进的检验设备和实验室管理系统，能为产品质量保驾护航。

（五）营销优势

公司拥有覆盖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药品销售流通渠道。医药销售实施路径在原则上执行“事业部制、战区协同”的基本思路，建立基于产品的市场策略研究队伍与面向终端的终端推广团队，通过大区战区协同落实个性化市场策略，由战区带领省区落地执行的营销工作模式，全方位下沉终端、深耕区域市场，守基本盘，攻增量盘。一是以主打产品血栓通，中华跌打丸作为重点推广品种，加快营销规划、销售终端拓展及营销队伍建设。二是通过对多个药品专业化营销团队与分区域合作的药品流通销售客户，形成省会辐射周边区域的销售渠道和终端网络。三是通过策展、备展以及新媒体进行品牌产品展销引流，拓展终端销售网络格局，提升品牌知名度。

（六）人才优势

中恒集团始终秉持“人才是第一资源”的核心战略理念，将人才强企工程作为驱动企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引擎。在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原则指引下，构建起具有战略纵深的人才发展体系。一是坚持以“德才兼备、以德为先、业绩为先”为导向，择优配强干部队伍，不断提升选人用人工作质量和成效，构建上下协同的人才梯队管理机制，打造政治坚定、能征善战的人才队伍。二是构建多元人才引才育才体系，重点引进既懂技术创新又具市场敏锐度的复合型人才；同时，加强内部复合型人才培养力度，建立健全源头培养、跟踪培养、全程培养的人才培养体系，

推动分层分类培养体系提质增效，构建人尽其才、才尽其用、用有所成的人才生态圈。三是坚持薪功适配、业绩优先、岗效联动原则，优化薪酬考核激励体系，充分发挥绩效考核指挥棒作用，全面激发人才价值创造活力。四是加速人力资源数字化转型，搭建资源共享平台，优化数据管控和分析效率，实现人才管理的精准决策与效能跃升，为中恒集团决胜“十四五”规划收官，“十五五”规划开篇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和智力保障。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71 亿元，利润总额-5.08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7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31 亿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资产总额 109.79 亿元。

（一）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270,823,188.76	3,096,542,053.05	-26.67
营业成本	1,289,604,071.82	1,193,578,485.22	8.05
销售费用	666,157,282.70	1,332,793,362.57	-50.02
管理费用	349,282,685.92	380,978,574.90	-8.32
财务费用	-41,077,797.74	-82,481,332.62	50.20
研发费用	117,501,421.04	153,725,587.51	-23.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427,055.13	403,025,145.87	18.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9,447,040.75	-812,051,030.85	216.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401,118.61	-290,824,058.53	24.21
其他收益	78,315,656.27	77,656,421.38	0.85
投资收益	37,064,327.00	134,292,132.10	-72.4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84,766,968.90	-65,743,867.88	-181.04
信用减值损失	-51,890,425.62	-14,570,104.03	-256.14
资产减值损失	-240,191,822.83	-92,583,823.28	-159.43
资产处置收益	325,892.71	33,832,149.82	-99.04
营业外收入	43,926,313.57	21,536,333.48	103.96
营业外支出	35,143,579.44	71,540,533.67	-50.88
所得税费用	42,724,880.10	52,227,042.54	-18.19
少数股东损益	-174,041,231.17	-53,854,519.75	-223.17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新旧销售政策调整影响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本期存款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回委托贷款、处置参股企业及赎回部分理财产品等事项影响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期康德赛公司出表确认投资收益，本期无该业务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参股企业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商誉、无形资产减值同比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期处置田七家化非流动资产及分公司被收储地块形成的收益，本期无该业务所致。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法院对孙公司合同纠纷案件作出二审判决确认收入及公司本期确认处置肇庆基地形成的应收款所对应的利息较上期下降等事项共同影响所致。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期孙公司根据合同纠纷案一审判决结果确认支出，本期无该业务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控股子公司亏损同比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22.71 亿元，营业成本 12.90 亿元，对主营业务具体分析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医药	1,731,639,874.51	885,420,205.04	48.87	-33.97	1.23	-17.77
食品	224,915,073.91	164,700,427.97	26.77	-6.24	-1.67	-3.41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医药业务						
心脑血管领域用药	380,483,905.67	101,356,922.41	73.36	-68.92	-27.10	-15.28
骨骼肌肉领域用药	63,103,181.80	23,877,610.41	62.16	93.81	48.29	11.61
其他普药系列	72,070,298.16	60,180,702.55	16.50	-3.89	15.77	-14.17
特色专科类	385,834,748.75	82,138,697.64	78.71	-36.10	-20.59	-4.16
大输液类	172,664,543.94	75,641,871.65	56.19	-	-	-
抗感染类	83,053,958.06	38,903,600.80	53.16	-30.43	-32.14	1.19
其他品种	27,433,313.21	17,959,192.74	34.54	73.55	106.32	减少 10.39 个百分点
药品销售服务	9,626,882.65	633,186.46	93.42	-37.73	-	减少 6.58 个百分点
医药流通类	537,369,042.27	484,728,420.38	9.80	0.21	-2.68	2.68
食品业务						
龟苓膏系列	144,911,479.44	85,751,831.01	40.82	-24.74	-25.84	0.87
龟苓宝系列	208,218.99	105,943.77	49.12	-84.88	-88.60	16.58
其他食品系列	79,795,375.48	78,842,653.19	1.19	73.66	54.78	12.05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医药业务						
华南地区	570,052,207.60	441,409,408.94	22.57	-23.70	-6.77	-14.06
华东地区	266,822,885.54	90,355,948.44	66.14	-57.71	29.43	-22.79
华中地区	373,025,166.22	157,794,736.36	57.70	31.27	83.42	-12.03
华北地区	117,401,161.74	49,896,763.28	57.50	-38.88	-23.11	-8.72

东北地区	109,194,067.87	35,455,928.90	67.53	-68.61	-36.32	-16.47
西南地区	224,468,188.12	82,075,220.94	63.44	-32.27	-14.75	-7.51
西北地区	69,013,505.74	27,408,478.28	60.29	-19.74	2.72	-8.68
中国大陆地区以外的国家和地区	1,662,691.68	1,023,719.90	38.43	-38.86	-44.61	6.39
食品业务						
华南地区	200,679,416.65	147,659,291.71	26.42	-8.75	-3.52	-3.98
华东地区	7,854,156.52	5,105,737.13	34.99	-9.25	-12.95	2.76
华中地区	12,732,027.21	9,854,620.40	22.60	79.55	70.91	3.91
中国大陆地区以外的国家和地区	3,649,473.53	2,080,778.73	42.98	-13.52	-25.93	9.55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医药业务						
经销	1,634,737,690.40	823,554,776.64	49.62	-36.69	-3.11	-17.46
其他(网上销售等)	96,902,184.11	61,865,428.40	36.16	142.04	150.64	-2.19
食品业务						
经销	208,740,569.22	154,540,656.30	25.97	-3.70	0.63	-3.18
其他(网上销售等)	16,174,504.69	10,159,771.67	37.19	-30.00	-26.96	-2.6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分产品方面，报告期内，医药、食品业务板块受市场及医药政策影响，与上年同期对比均有不同程度下降，主要是心脑血管领域用药受医药行业环境影响，单价降幅较大，销售量收窄，导致营收不及如期；但骨骼肌肉疾病治疗领域及抗感染治疗领域，公司则通过现代化治理体系重构，完成组织架构战略升级与营销体系深度变革，推动渠道效能显著提升，为后续市场拓展奠定坚实基础。食品业务主要受益于公司开发新产品，加快商品结构转型。其他健康食品系列大幅增长，双钱产业开拓新渠道，优化升级线上销售，抢占平台优质流量，开拓平台新的流量及成交端口，陈皮绿豆沙、红豆沙及高端燕窝龟苓膏、六堡茶饮等新品为步入健康食品赛道注入新血液，满足消费者对大健康的需求。

分地区方面，药品集中带量采购范围已覆盖全国绝大部分省份，受国家集采及中成药集采政策的影响，除华中地区外其他各区域业务均有不同程度下降。心脑血管用药单价下调幅度较大，销售区域受限，销售额同比下降幅度大于营业成本的降幅；另一方面，在区域市场拓展维度，公司通过实施“全渠道覆盖+精准营销”双轮驱动策略，重点深化华中市场布局。报告期内，针对该区域推出定制化产品组合方案，其中低毛利产品实现渠道渗透率提升。为扩大企业影响力，公司拓展药品出口贸易业务，报告期主要开拓香港、澳门、台湾及东南亚市场，对产品进行结构性调整，故境外医药业务毛利同比小幅提升。在食品业务板块，公司通过构建直营分销网络与区域代理协同的复合渠道体系，战略布局华中经济核心区，依托数字化营销中台实现精准客群画像，成功构建包含商超KA系统、社区团购平台、连锁便利店及线上旗舰店的全渠道渗透矩阵，有效触达华中地区新兴中产阶级消费群体。通过场景化产品组合策略与本土化营销方案的深度融合，该区域市场实现营收利润双增长拓展目标。

分销售模式方面，主要系在电商运营层面，通过线上店铺优化，通过实施“店铺运营体系升级+流量精细化运营”双轨战略，构建平台竞争优势。依托商品详情页视觉重构、智能客服系统迭代及用户行为路径优化等店铺内功强化举措，实现搜索转化率提升，推动店铺整体流量规模增长，客单价格提升。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注射用血栓通(冻干)	万盒	377.25	400.59	62.22	-33.66	-36.62	-27.28
中华跌打丸	万盒	460.63	590.47	13.44	-22.81	28.83	-90.62
蛇胆川贝液	万盒	203.30	203.48	3.50	30.61	23.67	-4.89
血栓通注射液	万盒	16.74	22.82	2.91	-50.43	-23.86	-67.63
荧光素钠注射液	万盒	2.28	2.46	0.41	-24.75	-12.14	-30.51
妇炎净胶囊	万盒	5.15	16.08	2.22	-49.81	-25.28	-83.12
安宫牛黄丸	万盒	2.44	5.71	1.53	-82.42	-45.25	-68.13
莱美药业核心肠胃药	万盒	696.94	630.49	87.65	62.25	45.21	313.44
莱美药业核心抗肿瘤药	万盒	16.13	16.80	5.71	-14.38	-24.22	-10.50
龟苓膏	万件	221.40	220.92	9.73	-14.91	-13.49	5.19

产销量情况说明

注射用血栓通(冻干)本期生产量和销售量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是受医药行业环境政策影响;库存量较上年期末下降27.28%,主要系根据库存及销售情况,合理制定安全储备所致。中华跌打丸优化纯销型配送商业的网络,拓展营销渠道,销量较上年同期有所提升,库存量较上年期末下降90.62%,生产与销售匹配度提高,供应链管理优化,规避库存积压风险。蛇胆川贝液开发空白省区市场,扩大市场份额,产销量同比增长,库存量较上年期末下降4.89%,主要系根据库存及销售情况,合理确定安全储备。莱美药业核心肠胃药主要系注射用艾司奥美拉唑钠因国家集采中标原因,产销量较大幅度增加,库存量较上年期末增长313.44%,主要系根据市场需求,合理制定安全储备。龟苓膏调整产品销售结构,本期生产量和销售量较上年同期下降,库存量较上年期末增长5.19%,主要系根据市场需求,合理制定安全储备。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医药制造	直接材料	21,878.82	24.71	22,406.68	25.62	-2.36	
医药制造	直接人工	5,905.09	6.67	4,693.46	5.37	25.82	
医药制造	制造费用	7,478.84	8.45	7,338.99	8.39	1.91	
医药制造	其他	4,342.67	4.90	2,992.05	3.42	45.14	
医药商业	药品	48,936.60	55.27	50,037.79	57.21	-2.20	
医药合计		88,542.02	100.00	87,468.97	100.00	1.23	
食品	直接材料	12,949.70	78.63	12,594.12	75.19	2.82	

食品	直接人工	1,628.47	9.89	2,127.39	12.70	-23.45	
食品	制造费用	1,532.26	9.30	1,613.51	9.63	-5.04	
食品	其他	359.61	2.18	413.95	2.47	-13.13	
食品合计		16,470.04	100.00	16,748.97	100.00	-1.67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因按产品难以划分成本构成，不适用分产品成本构成分析表。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①报告期，公司于2024年09月10日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控股子公司迈迪科，公司编制2024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时，将迈迪科202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4年9-12月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纳入合并报表。

②报告期，杭州甲如爱西医诊所有限公司未实际开展经营，已于2024年8月1日注销，公司不再合并其财务报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27,118.33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11.9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47,159.29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35.1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之(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之3(2).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17,501,421.04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30,258,073.35
研发投入合计	147,759,494.3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6.5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0.48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3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1.1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4
硕士研究生	39
本科	257
专科	29
高中及以下	3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70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73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59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28
60岁及以上	2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427,055.13	403,025,145.87	18.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9,447,040.75	-812,051,030.85	216.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401,118.61	-290,824,058.53	24.21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054,748,826.46	36.94	2,964,220,280.23	25.41	36.79	主要系本期收回委托贷款及赎回部分理财产品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258,694.86	0.82	625,873,271.23	5.36	-85.58	主要系本期赎回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票据	9,086,784.14	0.08	35,668,769.90	0.31	-74.52	主要系上期末票据于本期贴现或背书转让所致
应收账款	523,667,840.85	4.77	881,149,011.01	7.55	-40.57	主要系本期销售业务减少及上期末形成应收款于本期收回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9,315,352.05	0.27	14,478,682.53	0.12	102.47	主要系本期收到信用等级较高的汇票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8,868,189.67	0.26	515,339,033.00	4.42	-94.40	主要系上期委托贷款于本期收回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59,163,991.07	3.27	684,969,997.44	5.87	-47.57	主要系公司本期处置参股企业及部分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在建工程	53,380,862.89	0.49	103,622,507.54	0.89	-48.49	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开发支出	35,442,929.19	0.32	22,677,911.04	0.19	56.29	主要系本报告期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商誉	114,777,818.54	1.05	254,606,045.99	2.18	-54.92	主要系本期对子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296,079.20	0.45	75,612,874.75	0.65	-34.80	主要系孙公司承包协议到期公司回收经营权，对期初本项目资产重分类至其他项目所致
应付票据	-	-	4,460,690.22	0.04	-100.00	主要系上期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已到期结算所致
合同负债	35,462,414.49	0.32	57,687,086.02	0.49	-38.53	主要系公司上期预收货款在本期发货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546,062.98	0.04	6,681,533.50	0.06	-31.96	主要系合同负债对应的待转销项税减少所致

预计负债	2,332,039.61	0.02	54,093,627.61	0.46	-95.69	主要系子公司根据合同纠纷案按法院判决结果转回预计负债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310,690.97	0.89	62,449,128.32	0.54	55.82	主要系国海证券股权公允价值变动对所得税的影响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253,996,551.72（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2.31%。
境外资产主要包括梧州制药、莱美药业、同德基金控（参）股境外公司股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持有的Oramed Pharmaceuticals Inc. 股权公允价值12,754,773.10元，持有 Integra holdings ltd 股权公允价值21,380,400.00元，莱美药业控股的莱美（香港）有限公司资产总额165,314,853.89元，同德基金持有的武汉友芝友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公允价值26,448,063.39元。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88,533.67	定期存单抵押、保证金质押等
货币资金	42,281,148.19	定期和定制存单
固定资产	230,608,976.98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63,623,627.49	银行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11,689,704.50	银行借款抵押
莱美药业对莱美隆宇的股权投资	200,472,635.87	银行借款质押
合计	548,964,626.70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医药行业细分，医药工业可划分为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化学药品制剂制造、中药饮片加工、中成药制造、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制药专用设备制造、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医药工业等领域。中恒集团所处细分行业为中成药制造业及化学药品制剂制造。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行业 and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公布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行业政策对所处行业的重大影响：

1. 医药监管、医药改革及医疗机构改革政策法规

2024年2月21日，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了《药品监督管理行政处罚裁量适用规则的通知》（国药监法〔2024〕11号），对药品监管领域行政处罚裁量适用规则进行了全面规范。

对公司的影响：合规风险显著增加，尤其是网络销售和医疗器械领域需加强自查；处罚标准透明化可能降低执法随意性，但违规成本上升。

应对措施：建立动态合规体系，定期培训员工；强化质量管理与追溯系统，避免触碰新增裁量红线。

2. 药品研发、注册、生产政策法规：

2024年1月1日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实施《药品标准管理办法》（2023年第86号），明确国家药品标准、药品注册标准及省级中药标准的分类管理，建立标准动态更新机制，要求企业参与标准制定并承担主体责任。

对公司的影响：公司需进一步投入资源评估现有药品标准与新标准的匹配度；同时，需提升企业研发创新能力，加大科研投入。

应对措施：建立内部标准监测机制，及时跟踪国家药典委员会发布的新标准；强化研发与质量部门的协作，提前开展标准预研和验证；积极参与行业协会的标准制定课题，争取政策支持。

3. 药品招标采购、药品互联网销售政策法规

2024年5月20日，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发布《关于加强区域协同做好2024年医药集中采购提质扩面的通知》（医保办发〔2024〕8号），完善药品集中采购制度，推动集中带量采购工作提质扩面，进一步提升地方采购联盟的能力和规模，推动集采向区域协同和全品类覆盖扩展。

对公司的影响：带量采购导致中标药品价格平均降幅超50%。公司主打产品注射用血栓通（冻干）在2024年全国中成药采购联盟集中带量采购中拟中选价格为8.91元/支，相比之前的集采中标价13.5元/支，降幅为34%。

应对措施：在成本控制方面，需优化生产工艺，布局原料药自产，建立区域化供应链网络；在市场策略方面，需进一步聚焦全渠道销售（如零售终端拓展）；在合规管理方面，需加强招投标信用评价体系维护，避免因违规被列入“黑名单”。

4. 环保、药品质量安全和产品责任政策法规

2024年1月1日起，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实施《药品经营和使用质量监督管理办法》（2023年9月27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84号公布），加强药品经营和药品使用质量监督管理，规范药品经营和药品使用质量管理活动。

对公司的影响：《办法》细化了药品流通与使用环节的质量管理要求，覆盖许可、存储、追溯等全流程。公司需升级仓储物流设施，增加追溯技术投入。

应对措施：优化供应链数字化管理，引入区块链等追溯技术；加强与合规第三方物流合作。

5. 医保费用控制与支付政策法规

(1) 2024年1月1日起，国家医保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实施《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4年）》（医保发〔2024〕33号）

对公司的影响：医保覆盖扩大带来公司产品的销量增长，但需接受价格限制，同时，非医保品种市场竞争加剧。

应对措施：加强药物经济学评价，优化医保谈判策略；拓展商保合作与DTP药房渠道。

(2) 2024年7月17日，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印发《按病组和病种分值付费2.0版分组方案并深入推进相关工作的通知》，DRG/DIP支付方式覆盖范围扩大、分组精准度提升。

对公司的影响：医院倾向于选择性价比高的药品；区域性差异缩小，全国统一分组规则，企业需调整区域市场策略。

应对措施：基于DRG/DIP分组成本核算，优化药品定价模型；针对基层医疗机构和城市三甲医院制定不同推广方案，适应分级诊疗趋势。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细分行业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如适用）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是否纳入国家基药目录	是否纳入国家医保目录	是否纳入省级医保目录
中药	心脑血管用药	注射用血栓通（冻干）	从单一植物、动物、矿物等物质中提取得到的提取物及其制剂	活血祛瘀，通脉活络。用于瘀血阻络，中风偏瘫，胸痹心痛及视网膜中央静脉阻塞症。	是	否	2006-2026年	否	是	是	是
中药	骨骼肌肉用药	中华跌打丸	中药复方制剂	消肿止痛，舒筋活络，止血生肌，活血祛瘀。用于挫伤筋骨，新旧瘀痛，创伤出血，	是	否	2005-2025年	否	否	否	否

				风湿痹痛。							
中药	止咳祛痰平喘用药	蛇胆川贝液	中药复方制剂	祛风止咳，除痰散结。用于风热咳嗽，痰多，气喘，胸闷，咳痰不爽或久咳不止。	否	否	不适用	否	是	是	否
中药	泌尿系统疾病用药	复方蛤蚧口服液	中药复方制剂	补肝肾，益精血，壮筋骨。用于气血两亏，身体虚弱，精神不振，失眠健忘。	否	否	不适用	否	否	否	否
中药	止咳祛痰平喘用药	三蛇胆川贝膏	中药复方制剂	清热润肺，化痰止咳。用于痰热咳嗽。	否	否	不适用	否	否	否	否
化药	淋巴示踪剂	纳米炭混悬注射液	原药品注册化药4+5类	用于胃癌区域引流淋巴结的示踪	是	否	2002-2022年	否	否	否	否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莱美药业尼莫地平注射剂、奥美拉唑镁肠溶片被纳入《医保目录（2024年）》，本次纳入《医保目录》的产品信息如下：

药品名称	适应症	药品分类代码	药品分类	编号	剂型	医保分类
尼莫地平注射剂	主要用于预防和治疗动脉瘤性蛛网膜下腔出血后脑血管痉挛引起的缺血性神经损伤。	XC08C	血管的选择性钙通道阻滞剂	★（408）	注射剂	乙类
奥美拉唑镁肠溶片	主要用于治疗十二指肠溃疡、胃溃疡和反流性食管炎；与抗生素联合用药，治疗幽门螺杆菌引起的十二指肠溃疡；治疗非甾体类抗炎药相关的消化性溃疡或	XA02BC	治疗消化性溃疡病和胃食道反流病的药物（质子泵抑制	15	口服常释剂型	甲类

	胃十二指肠糜烂；预防非甾体类抗炎药引起的消化性溃疡、胃十二指肠糜烂或消化不良症状；亦用于慢性复发性消化性溃疡和反流性食管炎的长期治疗；用于胃食管反流病的烧心感和反流的对症治疗；溃疡样症状的对症治疗及酸相关性消化不良；用于卓-艾氏综合征的治疗。		剂)			
--	---	--	----	--	--	--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在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药品名称	中标价格区间	医疗机构的合计实际采购量
注射用血栓通（冻干）（包含品规 100mg/支*10/盒、150mg/支*10/盒、250mg/支*10/盒）	8.62-19.49 元/支	4486.92 万支
血栓通注射液（2ml：70mg×10 支、5ml：175mg×5 支）	2.56-4.73 元/支	69.09 万支
尼莫地平注射液	3.9 元/瓶	/
伏立康唑片	4.92-11.61 元/片	78,400
紫杉醇注射液	35 元/瓶	2,400
碳酸氢钠注射液	10.87 元/袋	365,200
醋酸曲普瑞林注射液	44.06-65 元/瓶	68,00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 2025 年 2 月 10 日关于公布全国中成药采购联盟集中采购（首批扩围接续）中选结果通知中，公司代表品 150mg 注射用血栓通中选价格是 8.91 元/支，2025 年 2 月 19 日公布非报价代表品拟中选结果公示，注射用血栓通 100mg 中选价格为 5.68 元/支，250mg 中选价格为 12.86 元/支，执行时间待公示。

2. 尼莫地平注射液在 2024 年 10 月获得药品注册证书，12 月中选第十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因此 2024 年暂没有生产和销售。

按治疗领域或主要药（产）品等分类划分的经营数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心脑血管领域用药	380,483,905.67	101,356,922.41	73.36	-68.92	-27.10	减少15.28个百分点	详见情况说明
骨骼肌肉领域用药	63,103,181.80	23,877,610.41	62.16	93.81	48.29	增加11.61个百分点	详见情况说明
其他普药系列	72,070,298.16	60,180,702.55	16.50	-3.89	15.77	减少14.17个百分点	详见情况说明
特色专科类	385,834,748.75	82,138,697.64	78.71	-36.10	-20.59	减少4.16个百分点	-
抗感染类	83,053,958.06	38,903,600.80	53.16	-30.43	-32.14	增加1.19个百分点	-
其他品种	27,433,313.21	17,959,192.74	34.54	73.55	106.32	减少10.39个百分点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及可比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简称	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中恒集团（2024年）	心脑血管领域用药	38,048.39	10,135.69	73.36
中恒集团（2023年）	心脑血管领域用药	122,401.77	13,903.98	88.64
昆药集团（600422.SH）（2024年）	心脑血管治疗领域	219,510.01	49,430.77	77.48
珍宝岛（603567.SH）（2023年）	心脑血管疾病药物	88,942.77	26,639.13	70.05
龙津药业（002750.SZ）（2023年）	中药冻干粉针剂	7,360.62	2,708.64	63.20

2、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恒集团始终秉持“创新驱动”的发展理念，建立了以项目负责人为核心的研发体系，注重市场需求，优化研发资源配置。凭借公司雄厚的资源优势，面向全国市场，实施“创新一批、研发一批、应用一批”的战略方针，专注于心脑血管、妇科、骨科、恶性肿瘤、消化系统和呼吸系统等重大疾病领域，针对未满足的临床需求，精准锁定新靶点和机制，加快药物研发进程。公司坚持以临床价值为核心，确保研发与临床需求紧密结合，突出新药的独特疗效和市场优势。同时，深入挖掘现有大品种和独家品种的潜力，持续打造新的核心产品，并对具有市场潜力的产品进行二次开发，优化生产工艺，

扩大适应症和应用范围，进一步提升产品价值。此外，公司完善了科技成果转化和激励机制，显著提高了创新成果的转化效率，确保科研成果能够迅速转化为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新增1个1类中药创新药提交临床试验申请；新增6个药品恢复生产批件；新增51个研发大健康产品（健康食品和日化品）新品投产上市。

中药创新药：公司顺应国家发展中医药的政策趋势和巩固公司优势行业地位，建立了三芪颗粒等11个中药创新药产品管线。其中：中药1类创新药“三芪颗粒”完成药学研究，向CDE提交注册申报；注射用血栓通（冻干）新适应症探索性研究完成所有分中心立项；中药2类新药XST胶囊已筛选得到高生物利用度配方；中药经典名方的药学研究及非临床安全性评价开展预中试及中试研究，为申报生产批文奠定基础。

重点品种：公司联合天津中医药大学、北京中医药大学东直门医院、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等国内领先水平的研究机构开展的《注射用血栓通（冻干）临床应用专家共识》由中华中医药学会发布，确保了产品的科学性和权威性；注射用血栓通（冻干）标准化体系构建与实施成果入选广西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汇编名录；血栓通注射液已完成临床前安全性评价，为临床安全用药提供保障；八珍益母丸、天王补心丸、牛黄清心丸（局方）、牛黄解毒丸、健脾降脂颗粒、蛤蚧定喘丸6个品种恢复生产。

大健康产品：公司积极布局三七产业链，针对广西区内三七未能应用于健康食品开发的发展痛点，联合广西中医药研究院共同研发，推动三七花、茎叶、须根等部位在广西获批用于食品生产，打开广西三七综合利用新篇章，助推公司产业拓展多方面发展。2024年研发出大健康产品（健康食品和日化品）新品总计154个，已投产上市51个，其中无糖六堡茶饮料研发案例入选广西企业典型创新案例。

(2).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含一致性评价项目）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中药1类创新药三芪颗粒研发项目	三芪颗粒	中药1类	慢性肾炎	是	否	完成药学研究，处于临床试验注册申报阶段
注射用血栓通（冻干）新适应症探索性研究	注射用血栓通（冻干）	从单一植物、动物、矿物等物质中提取得到的提取物及其制剂	活血祛瘀，通脉活络。用于瘀血阻络，中风偏瘫，胸痹心痛及视网膜中央静脉阻塞症。	是	否	上市后研究
中药2类新药XST胶囊研究与开发（临床前研究）	--	中药2类	活血祛瘀，通脉活络	是	否	临床前研究阶段
中药3类新药古代经典名方的药学研究及非临床安全性评价	--	按古代经典名方目录管理的中药复方制剂	根据经典名方处方、制法申请的免临床研究的新药	是	否	药学研究阶段

血栓通注射液临床前安全性评价	血栓通注射液	从单一植物、动物、矿物等物质中提取得到的提取物及其制剂	活血祛瘀；扩张血管，改善血液循环。用于视网膜中央静脉阻塞，脑血管病后遗症，内眼病，眼前房出血等。	是	否	上市后研究
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胶囊	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胶囊	化药4类	质子泵抑制剂	是	否	已获批
尼可地尔原料药	尼可地尔原料药	化药4类	心血管系统类药物	是	否	已获批
奥美拉唑镁肠溶片	奥美拉唑镁肠溶片	化药4类	质子泵抑制剂	是	否	已获批
注射用艾司奥美拉唑钠	注射用艾司奥美拉唑钠	补充申请（增加规格）	质子泵抑制剂	是	否	已获批
盐酸纳洛酮注射液	盐酸纳洛酮注射液	化药4类	阿片类受体拮抗药	是	否	已获批
氨甲环酸氯化钠注射液	氨甲环酸氯化钠注射液	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	抗出血药	是	否	已获批
丙氨酰谷氨酰胺注射液	丙氨酰谷氨酰胺注射液	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	肠外营养药	是	否	已获批
尼莫地平注射液	尼莫地平注射液	化药4类	神经系统类药物	是	否	已获批
注射用尼可地尔	注射用尼可地尔	化药3类	心血管系统类药物	是	否	已获批
阿奇霉素颗粒剂	阿奇霉素颗粒剂	化药4类	抗菌药	是	否	申报中
注射用吗替麦考酚酯	注射用吗替麦考酚酯	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	免疫抑制剂	是	否	申报中
克林霉素磷酸酯注射液	克林霉素磷酸酯注射液	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	抗菌药	是	否	申报中
酮咯酸氨丁三醇注射液	酮咯酸氨丁三醇注射液	化药4类	非甾体抗炎药	是	否	申报中
尼可地尔片	尼可地尔片	化药4类	心血管系统类药物	是	否	申报中

醋酸曲普瑞林	醋酸曲普瑞林	化药4类	内分泌治疗药物	是	否	申报中
酮咯酸氨丁三醇原料药	酮咯酸氨丁三醇原料药	化药4类	非甾体抗炎药	是	否	在研
吸入用乙酰半胱氨酸溶液	吸入用乙酰半胱氨酸溶液	化药4类	粘液溶解剂	是	否	在研
艾普拉唑原料药	艾普拉唑原料药	化药4类	质子泵抑制药	是	否	在研
艾普拉唑肠溶片	艾普拉唑肠溶片	化药4类	质子泵抑制药	是	否	在研
洛索洛芬钠贴剂	洛索洛芬钠贴剂	化药4类	非甾体抗炎药	是	否	在研
纳米炭铁	纳米炭铁	化药2类	抗肿瘤药物	否	否	在研
果胶阿霉素项目	果胶阿霉素项目	化药1类	抗肿瘤药物	否	否	在研
非奈利酮原料药	非奈利酮原料药	化药4类	糖尿病相关慢性肾病药物	是	否	在研
西维来司他钠原料药	西维来司他钠原料药	化药3类	呼吸系统疾病药物	是	否	在研
西诺氨酯原料药	西诺氨酯原料药	化药4类	神经系统疾病药物	是	否	在研
注射用氨曲南	注射用氨曲南	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	抗感染药物	是	否	在研

(3).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审批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4年1月，梧州制药获得《广西壮族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同意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八珍益母丸、天王补心丸、牛黄清心丸（局方）、牛黄解毒丸、健脾降脂颗粒、蛤蚧定喘丸6个品种恢复生产批件的函》。

2.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注射用艾司奥美拉唑钠（规格：20mg）《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同意增加该药品规格20mg。

3. 报告期内，莱美药业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奥美拉唑镁肠溶片（20mg）《药品注册证书》。

4. 报告期内，莱美药业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规格为1ml:0.4mg的盐酸纳洛酮注射液《药品注册证书》。

5. 报告期内，莱美药业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头孢泊肟酯干混悬剂（50mg）《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

6. 报告期内，莱美药业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胶囊20mg和40mg两种规格、氨甲环酸氯化钠注射液（规格：100ml）《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

7. 报告期内，莱美药业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尼莫地平注射液（规格：50ml:10mg）《药品注册证书》。

8. 报告期内，莱美药业全资子公司莱美隆宇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尼可地尔（规格：4kg/袋、1袋/瓶）的《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

9. 报告期内，莱美药业控股子公司海南医疗器械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两项《医疗器械注册证》。

10. 报告期内，莱美药业控股子公司四川瀛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自主研发的“纳米炭铁混悬注射液”于2024年8月在四川大学华西医院顺利通过了伦理审查并收到了临床试验伦理审查委员会的正式批件，标志着纳米炭铁正式进入II期临床试验阶段。

(4).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研发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6. 无形资产”之“(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6). 研发投入情况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步长制药 (603858. SH) (2023 年)	66,031.33	4.99	5.80	49.25
益佰制药 (600594. SH) (2023 年)	11,214.73	3.98	3.50	0.00
上海凯宝 (300039. SZ) (2023 年)	9,587.19	6.01	2.38	0.00
龙津药业 (002750. SZ) (2023 年)	3,369.95	38.90	6.23	34.06
羚锐制药 (600285. SH) (2023 年)	10,697.68	3.23	3.82	6.46
康缘药业 (600557. SH) (2023 年)	77,683.50	15.96	14.44	0.66
济川药业 (600566. SH) (2023 年)	47,988.15	4.97	3.59	3.23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32,367.50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6.51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2.45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20.48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资本化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4年度研发投入共计1.47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1.74%；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比例为20.48%，较上年同期上升12.3个百分点。资本化比重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部分研发项目已转入无形资产导致本报告期资本化研发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主要研发项目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中药1.1类创新药三芪颗粒研发项目	371.17	371.17	0	0.1635	-	新增委外费用
中药2.3类创新药注射用血栓通(冻干)新适应症探索性研究	245.28	245.28	0	0.1080	-	新增委外费用
中药2.2类创新药XST胶囊研究与开发(临床前研究)	257.45	257.45	0	0.1134	253.40	委外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中药3.1类创新药古代经典名方的药学研究及非临床安全性评价	676.55	676.55	0	0.2979	30.94	委外费用、直接投入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血栓通注射液临床前安全性评价	134.65	134.65	0	0.0593	2,760.32	委外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胶囊	34.59	34.59	-	0.0152	-70.43	项目所处研发阶段不同,导致研发投入不同
尼可地尔原料药	25.70	-	25.70	0.0113	-29.49	项目所处研发阶段不

						同,导致研发投入不同
奥美拉唑镁肠溶片	82.40	1.81	80.59	0.0363	-26.41	项目所处研发阶段不同,导致研发投入不同
注射用艾司奥美拉唑钠	6.86	6.86	-	0.0030	-77.97	项目所处研发阶段不同,导致研发投入不同
盐酸纳洛酮注射液	63.04	0.19	62.85	0.0278	128.69	项目所处研发阶段不同,导致研发投入不同
氨甲环酸氯化钠注射液	32.57	0.71	31.86	0.0143	-32.51	项目所处研发阶段不同,导致研发投入不同
丙氨酰谷氨酰胺注射液	146.76	0.05	146.71	0.0646	103.15	项目所处研发阶段不同,导致研发投入不同
尼莫地平注射液	46.06	0.62	45.44	0.0203	-41.59	项目所处研发阶段不同,导致研发投入不同
注射用尼可地尔	70.90	-	70.90	0.0312	-8.25	项目所处研发阶段不同,导致研发投入不同
阿奇霉素颗粒剂	128.68	-	128.68	0.0567	-49.52	项目所处研发阶段不同,导致研发投入不同
注射用吗替麦考酚酯	90.43	-	90.43	0.0398	-29.16	项目所处研发阶段不

						同,导致研发投入不同
克林霉素磷酸酯注射液	20.67	-	20.67	0.0091	41.73	项目所处研发阶段不同,导致研发投入不同
酮咯酸氨丁三醇注射液	9.02	-	9.02	0.0040	-95.88	项目所处研发阶段不同,导致研发投入不同
尼可地尔片	278.79	-	278.79	0.1228	77.28	项目所处研发阶段不同,导致研发投入不同
醋酸曲普瑞林	101.41	4.64	96.78	0.0447	-46.08	项目所处研发阶段不同,导致研发投入不同
酮咯酸氨丁三醇原料药	110.10	110.10	-	0.0485	-9.01	项目所处研发阶段不同,导致研发投入不同
吸入用乙酰半胱氨酸溶液	129.45	20.70	108.75	0.0570	116.55	项目所处研发阶段不同,导致研发投入不同
艾普拉唑原料药	227.23	101.23	125.99	0.1001	43.10	项目所处研发阶段不同,导致研发投入不同
艾普拉唑肠溶片	239.49	170.83	68.66	0.1055	108.51	项目所处研发阶段不同,导致研发投入不同
洛索洛芬钠贴剂	583.23	6.54	576.69	0.2568	10,802.49	项目所处研发阶段不

						同,导致研发投入不同
纳米炭铁	1,720.20	1,720.20	-	0.7575	80.37	项目所处研发阶段不同,导致研发投入不同
果胶阿霉素项目	72.97	72.97	-	0.0321	-39.99	项目所处研发阶段不同,导致研发投入不同
非奈利酮原料药	337.27	2.04	335.23	0.1485	1,377.04	项目所处研发阶段不同,导致研发投入不同
西维来司他钠原料药	215.79	12.18	203.60	0.0950	1,311.10	项目所处研发阶段不同,导致研发投入不同
西诺氨酯原料药	250.07	53.11	196.95	0.1101	-	项目所处研发阶段不同,导致研发投入不同
注射用氨曲南	284.43	0.23	284.20	0.1253	249,273.70	项目所处研发阶段不同,导致研发投入不同

3、公司药（产）品销售情况

(1). 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专业化学术推广为拉动力，以终端纯销为推动力，结合精细化招商的销售模式。医药板块主要销售模式有服务商推广模式、代理销售模式、互联网 B2B 及 B2C 模式等。一是根据不同产品的情况，采用产品经销、区域代理以及与扎根于终端的大型商业公司合作的方式，将产品销往医院、连锁药店、诊所等销售终端。二是通过全国纯销型商业渠道搭建与终端渗透，深入有序开展市场拓展活动，不断实现终端有效覆盖和销量提升。三是充分运

用互联网新营销模式推进线上零售及线上批发业务，其中线上零售业务采取品效合一的“cid广告引流+内容种草+私域运营”组合拳，以创新且高效的模式推动企业药品销售纯增长，而线上批发业务则以“中恒医药”为主体建立互联网批发交易平台，实现企业直销终端的业务模式。

(2).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
市场开发维护费	446,965,125.65	67.10
职工薪酬	118,345,447.08	17.77
市场推广费	32,435,837.60	4.87
差旅费	21,878,878.45	3.28
劳务费	13,944,095.30	2.09
其他	8,544,500.87	1.28
会务费	7,199,937.93	1.08
无形资产摊销	4,606,091.70	0.69
业务招待费	3,719,423.47	0.56
办公费	2,067,208.99	0.31
样品及破损损耗	1,894,818.01	0.28
折旧费	1,651,298.24	0.2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费	1,150,793.46	0.17
信息技术使用费	956,920.25	0.14
交通费	311,558.17	0.05
仓储保管费	198,512.19	0.03
汽车费用	99,915.21	0.01
修理费	92,560.70	0.01
租赁费	62,659.45	0.01
保险费	31,699.98	0.00
合计	666,157,282.7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步长制药（603858.SH）（2023年）	636,884.19	48.08%
益佰制药（600594.SH）（2023年）	123,844.06	43.91
上海凯宝（300039.SZ）（2023年）	77,707.23	48.75
龙津药业(002750.SZ)（2023年）	6,472.92	74.73
羚锐制药(600285.SH)（2023年）	150,378.34	45.41
康缘药业(600557.SH)（2023年）	193,694.38	39.79
济川药业(600566.SH)（2023年）	400,653.61	41.50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66,615.73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29.34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深耕制药主业，聚焦创新药研发与生产制造，形成涵盖心脑血管、骨骼肌肉系统、妇科疾病、呼吸系统、抗感染治疗等六大核心治疗领域的产品集群。通过持续优化产品管线布局，现已构建包含片剂、胶囊、注射剂等剂型的多元化产品矩阵，并构建“双轮驱动”营销模式，一方面打造以消费者为核心的大健康品牌运营体系，通过品牌广告投放、连锁药店战略合作、数字化营销等方式提升市场占有率；另一方面建立专业化临床学术推广体系，针对处方药建立“医学+市场”双轨运营机制，形成覆盖三级医院、二级医院及基层医疗机构的多层级学术推广网络，各业务单元实行产品线事业部制管理，通过差异化运营策略实现精准营销。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为66,615.73万元，销售费用率为29.34%，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13.7%，费用支出处于以上同行业可比企业较低水平。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股权投资总额为 13,489.73 万元，上年同期对外投资额为 71,541.00 万元，本期对外股权投资总额较上期减少 58,051.27 万元。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广西申宏中恒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	是	新设	9,800	49%	否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完成首期实缴出资,开始投资	/	143.71	否	2024年7月4日	临时公告编号:临2024-57
深圳市国海中恒医药健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	是	其他	2,000	50%	否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国海创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进行结构调整,完成二期实缴2000万元	/	-28.22	否	2024年9月26日	临时公告编号:临2024-80
合计	/	/	/	11,800	/	/	/	/	/	/	/		115.49	/	/	/

(1) 广西申宏中恒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申宏中恒基金”)

申宏中恒基金规模拟定为 5 亿元，其中中恒怡鑫出资 2.45 亿元，占比 49%；广西政府投资引导基金出资 1 亿元，占比 20%；申万宏源集团出资 1.5 亿元，占比 30%。本报告期内，各合伙人对基金进行了首期缴付出资，以完成基金业协会的备案工作并正式开展投资。

(2) 深圳市国海中恒医药健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国海中恒基金”)

国海中恒基金于2021年9月设立，国海创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管理人，基金认缴规模为3亿元。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对该基金份额结构的调整，调整后中恒集团作为LP认缴出资比例为50%，认缴金额1.5亿元，并已实缴6,000万。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实缴出资2,000万元。国海创新资本作为GP认缴出资比例为50%，认缴金额1.5亿元，其已实缴出资6,000万元。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中恒医药智造谷：2022年3月7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中恒集团关于开发建设“中恒医药智造谷”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孙公司南宁中恒投资开发建设“中恒医药智造谷”项目，项目总投资估算43,236.66万元，规划总建筑面积138,415.60m²。本次投资项目预计需要34个月的建设期和4.65年的投资回收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中恒集团关于拟投资开发建设“中恒医药智造谷”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12）。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二期工程已竣工并开园交付。二期项目已向5家入园企业正式交付，交付面积超过1.2万平方米。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股票	910,237,431.57	-1,473,235.73	192,320,455.27	-	-	-	182,375,019.89	1,091,139,215.73
其他	1,280,994,411.08	-183,293,733.17	-	-	-	676,970,713.84	317,100.00	421,047,064.07
合计	2,191,231,842.65	-184,766,968.90	192,320,455.27	-	-	676,970,713.84	182,692,119.89	1,512,186,279.8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股票	000750	国海证券	839,655,638.60	自有资金	868,995,107.76	-	210,993,813.72	-	-	11,292,026.82	1,050,649,452.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票	ORMP	Oramed	30,787,500.00	自有资金	11,393,466.22	-	-18,673,358.45	-	-	-	12,114,141.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票	02496	友芝友生物-B	30,000,000.00	自有资金	29,848,857.59	-1,473,235.73	-	-	-	-	28,375,621.8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合计	/	/	900,443,138.60	/	910,237,431.57	-1,473,235.73	192,320,455.27	-	-	11,292,026.82	1,091,139,215.73	/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持有多支基金，其中募资期基金1支，为力合中恒基金；投资期基金3支，为国海中恒基金、申宏中恒基金、弘生创投基金；退出期基金2支，为中恒同德基金、广发信德基金。报告期内基金情况如下：

(1) 力合中恒基金：基金已于2021年设立，深圳市力合科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合科创创投”）为基金管理人，基金认缴规模为3亿元，中恒集团作为LP出资比例为99%，力合科创创投作为GP出资比例为1%。2023年实缴2,020万元，其中中恒集团实缴2,000万元，力合科创创投实缴20万元，并于2023年3月通过中基协备案。该基金当前为单一LP，为充分撬动社会资本，提升资金利用率，计划对该项基金进行改造，基金当前正处于募资期。

(2) 国海中恒基金：国海中恒基金于2021年9月设立，国海创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管理人，基金认缴规模为3亿元。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对该基金份额结构的调整，调整后中恒集团作为LP认缴出资比例为50%，认缴金额1.5亿元，并已实缴6,000万。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实缴出资2,000万元。国海创新资本作为GP认缴出资比例为50%，认缴金额1.5亿元，其已实缴出资6,000万元。

(3) 申宏中恒基金：基金规模拟定为5亿元，其中中恒怡鑫出资2.45亿元，占比49%；广西政府投资引导基金出资1亿元，占比20%；申万宏源集团出资1.5亿元，占比30%。本报告期内，各合伙人对基金进行了首期缴付出资，以完成基金业协会的备案工作并正式开展投资。

(4) 弘生创投基金：本基金拟募资总规模7亿元，首关5亿元。首关出资人包括弘毅集团及其关联方出资1.5亿元，占比30%；中恒怡鑫出资1.5亿元，占比30%；成都高新区策源资本出资1亿元，占比20%，成都交子基金出资1亿元，占比20%。2024年12月26日，基金正式进行工商设立。

(5) 中恒同德基金：本基金成立于2020年1月，由同德乾元（北京）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基金总规模20,000万元，中恒集团已实缴出资1.96亿元，占比98%，为中恒集团并表基金。报告期内中恒集团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对本基金延长投资期及增资13,000万元的事项，目前暂未实缴，计划推进原投资项目退出。

(6) 广发信德基金：总规模为87,500万元，公司出资20,000万元，占广发信德总规模的22.86%。报告期内，广发信德基金积极对外投资，目前已投项目15个，已基本完成约定的投资规模，现正处于退出阶段。截至报告期末，广发信德基金已有5个项目投资项目实现上市，报告期内择机逐步有序退出部分，其它投资项目将陆续完成退出。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广西联合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联合资管”）18%股权转让事项：

为进一步提升中恒集团资产管控效能及使用效率，聚焦主业，中恒集团通过挂牌方式转让持有的广西联合资管18%的股权。该股权于2023年9月13日在北部湾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挂牌价19,411.24万元。2024年3月29日，竞买人广西宏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宏桂集团”）以19,411.24万元成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29）。报告期内，公司已收到北部湾产权交易所支付的广西宏桂集团受让公司参股公司联合资管的股份转让价款58,233,720.00元，占转让价款总金额的30%。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广西宏桂集团支付的其受让公司参股公司广西联合资管的股权转让价款135,878,680.00元，占转让价款总金额的70%，并已全额收到转让参股公司联合资管18%股权的转让价款，共计194,112,400.00元。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取得方式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资产总额	净资产	净利润
梧州制药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生产经营中西成药,化学原料药兼营,出口业务	99.9963	53,857.86	357,182.44	169,731.14	-12,192.42
莱美药业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容量注射剂、小容量注射剂(含抗肿瘤药)、冻干粉针剂(含抗肿瘤药、含激素类)、胶囊剂等	25.46	105,591.12	285,579.97	188,333.20	-8,008.85
双钱产业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食品生产和销售	100.00	21,052.63	55,826.38	35,928.43	228.60
田七家化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日化产品生产和销售	55.4426	14,500.00	10,777.78	7,762.64	-3,872.19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在全球健康需求持续增长的大背景下，医药制药行业正经历着深刻变革，呈现出复杂而多元的格局。一方面，创新药研发成为行业核心驱动力，各大药企在前沿技术领域不断投入，如基因疗法、免疫疗法等新兴治疗手段的研发竞争激烈。另一方面，仿制药市场依旧占据重要份额，在满足广大患者基本医疗需求的同时，面临着价格竞争和质量升级的双重压力。

从市场扩容与结构分化来看，中国医药市场规模已突破5万亿元，预计2025年将达6万亿，年复合增长率维持在8-10%。其中生物制药（占比28%）、创新药（年增速超25%）和中医药（年增速15%）成为增长主引擎，传统化学仿制药（占比下降至35%）面临集采压力。头部企业加速整合，前100强企业市场集中度从2018年的32%提升至2023年的47%，呈现“强者恒强”态势。

从趋势来看，政策导向对行业发展起着关键作用。政府对医药监管日益严格，鼓励创新、保障药品质量安全成为政策主基调。同时，数字化浪潮席卷医药行业，人工智能、大数据在药物研发、临床试验、精准医疗等环节的应用愈发广泛，不仅提高研发效率，还能实现更精准的疾病诊断和个性化治疗。随着人口老龄化加剧，慢性病、老年病用药需求持续攀升，这为专注相关领域的药企提供了广阔市场空间。

随着科技的飞速发展，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等前沿技术与中医药领域的融合日益深入，以人工智能辅助药物研发为例，通过大数据分析和机器学习算法，可以快速筛选中药活性成分，加速新药研发进程，提高研发效率和成功率；先进的炮制技术革新，不仅能够提升中药的质量和疗效，还能更好地满足现代市场对于标准化、规范化产品的需求。这些技术变革，正在重塑中医药产业的生产模式和产品结构，从传统的手工生产向智能化、自动化生产转变，产品也从单一的中药饮片、成药向多元化、个性化的大健康产品拓展。面对这一产业重构的趋势，公司必须具备敏锐的市场洞察力和前瞻性的战略眼光，加大在中医药技术研发方面的投入，积极引进和培养高端技术人才，搭建产学研一体化的创新平台，加强与科研机构、高校的合作，共同攻克中医药技术难题，推动中医药创新成果的转化和应用。另一方面，要积极布局创新药物、智能化诊疗设备、中医药信息化服务等新业务板块，拓展业务领域，优化产业结构，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通过技术创新和业务拓展，在产业重构中占据有利地位，进一步拓宽市场份额，提升盈利能力，实现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是实施“十五五”规划的开启元年，中恒集团将持续优化调整发展定位，紧紧围绕“成为全国心脑血管领域临床解决方案药械头部企业、成为医药健康产业综合性标杆企业”的总体目标，坚持“强链条、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的发展思路，以效益为中心，以建立和优化“八大体系”为抓手，聚焦心脑血管疾病领域核心资源，结合自有品种、优势资源和能力禀赋，培育多个新的特色专科治疗领域。一是抢抓产业发展机遇，夯实医药工业板块，拓展医药商业板块。“十五五”期间抓紧国家有利于中医药产业发展的政策风向，通过投资并购在多个领域进行布局，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二是聚焦主业，强化产业链上下游。通过聚焦心脑血管疾病领域核心资源，延伸产业链上下游，强化科技引领与投资赋能双轮驱动，进行结构调整和资产优化，突出主业，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三是多措并举，通过外延发展医药物流、立体布局产品管线，进而充分挖掘市值提升潜能。聚焦产业和资本双轮驱动战略，围绕研发创新深化产品研发，推动旗下“双钱”“田七”品牌溢价，打造资本圈联动模式，提升公司整体估值。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中恒集团将围绕企业定位，加强科技自立自强，重振传统赛道和拳头产品优势，提高产业核心竞争力。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坚持抓党建强根基。一是加强党的理论武装。持续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批示精神；常态化、长效化开展好党纪学习教育。二是推进“五基三化”建设，推动基层全面进步全面过硬；用好党员先锋队、书记领办项目等载体，把党建优势转化为组织优势、发展优势。推进公司第六次党代会进程，完成党委换届选举；深化党员示范岗、党员先锋队、书记领办项目等载体，把党建优势转化为组织优势、发展优势。三是持续强化政治监督。聚焦重点领域，持续开展专项整治；紧盯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强化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权力运行的监督；坚持推进清廉中恒建设，推动各类监督贯通协同。

2. 坚持抓市场稳经营。一是医药板块聚力工业增长。开拓血栓通纯销市场，拓展基层渠道销售；持续开展空白医院开发、静默医院复活，加快血栓通上量；进一步提升跌打丸市场覆盖率，做好复方蛤蚧等产品电商销售，力争实现口服制剂销售新突破；二是巩固健康食品板块销售。打造龟苓膏、三七健康食品核心大单品及其周边产品，拓展多元化销售渠道，力争实现药线渠道、零食系统全渠道增长；持续开发药食同源类养生甜品，增加养生类产品，深度挖掘增量业务；三是持续创新日化板块。以全渠道、全品类布局战略为核心，重点投入资源打造渠道明星单品，利用酒店用品协会资源，持续扩大酒店及商旅业务的销售份额；四是加快推进产品出海。借助复星医药平台走向海外，走进东南亚，寻求新机遇。

3. 坚持抓并购提效益。一是高效推进新产品及并购项目进程。补充公司产品管线，加强储备新产品，加快标的项目并购进程；探索新产业合作模式，充分利用外部合作资源，扩大朋友圈，延伸产业链，打造新的增长点。二是强化投后管理。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的专业优势，共同推进项目调研及基金管理，推动投资及商业合作联动，扩大有效投资；助力田七家化实现轻资产转型，嫁接相应资源实现资本扩张。

4. 坚持抓研发增动力。一是按计划开展中药创新药开发项目，推动中药创新药项目和化药创新药项目立项；二是持续围绕三七、桂十味等广西特色药材资源为基础的健康产品开发；三是积极与医药高校和科研院所、医疗机构寻求项目合作，持续布局具有市场前景的创新药、中药品种二次开发等项目；四是加强科技创新平台建设。落实现有省部级以上政府科技创新平台的运行和管理；对接区内外优秀科技创新资源，与高校、科研机构共同组建研发平台，综合提升公司研发实力。

5. 优化上市公司治理结构。结合新《公司法》要求及行业实践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升企业竞争力和维护投资者权益的核心任务。完善企业制度体系建设，提升治理水平，全面落实“两个一以贯之”要求，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强化董事会治理，持续健全权责明确、管理科学的企业制度，公司将不断强化党建引领、法人治理、合规风控、安全生产等公司管理体系建设，继续坚持以市场化运作导向为原则，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强化三会运作在公司治理方面的作用，提升公司决策能力和效率，注重国资相关规则、流程、监管的要求，加强对重点业务的法律审核，将法治保障渗透到经营决策，为公司及子企业有序、合规地开展经营活动提供指导和保障。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行业政策及市场的风险

近年来，医药行业受政策影响较大，国家医改政策频出、带量采购、两票制、药品生产工艺核查、化药注册分类改革制度、药品管理法修订、国家重点监控合理用药药品目录以及药品标准和国家监管等政策陆续出台，对企业产品的生产、研发、流通等各环节要求大幅度提升。目前国家新版医保目录已调整完成，但考虑到医药行业整体政策的进一步收紧，使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升，仍可能对公司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医药行业政策变化情况，顺应国家医改政策调整方向，制定符合市场的销售方案；针对国家新版医保目录调整完成，落实制定经营策略，提出明确的销售方案与推广思路，建立与竞争对手差异化的竞争优势，改变传统营销模式，带动终端销售增长；推动产品质量再评价，加强药品源头检测、识别、评估和控制，严控产品质量，从医学策略、医学工具、医学项目等多方面给予产品多方位多维度的学术支持；持续优化营销网络布局和架构，扩大销售流通渠道，通过提升效率，提供更多的优质优价、高临床价值的产品，降低医改过程中的政策风险。

2. 药品降价的风险

药品降价主要原因包括政策性降价和市场竞争所致的降价。随着医保控费等相关政策逐渐深化，集中带量采购政策在全国的推广实施，一系列政策趋势或将导致药品招标制度的重大改革，以此控制药品价格，形成了以低价药品为主导、药品价格总体下降的趋势，主要带来的风险是产品的销量、价格及利润的达不到原有预期，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应对措施：公司将重点跟进各省集采执行情况，做好价格调整、库存核对以及发货供货工作，维护产品价格体系稳定；持续跟进和了解集采中的淘汰机制、评分机制等关键信息，针对集中带量采购的省份，保持紧密沟通，做好政策规则解读，应对充分。要求各省区跟进本省的医药政策信息变化，及时掌握最新政策变化趋势；按照政策导向突出产品优势，加强产品学术研究和推广，完善临床路径，改进产品生产工艺，控制各项成本，继续推进精细化管理，提高销售竞争力，扩大核心产品终端覆盖面，合理控制费用，提高公司盈利水平。

3. 原材料供应风险

原材料供应风险将主要源于多重因素的叠加效应。首先，气候变化导致的极端天气可能加剧中药材主产区的减产风险，其次，随着全球环保政策趋严，野生药材采集限制和人工种植用地缩减将进一步激化供需矛盾，尤其依赖稀缺野生资源的药企可能面临断供危机。同时，中药材市场投机行为及国际原料贸易波动或引发价格剧烈波动，这些风险直接影响药企的生产稳定性。公司上游业务包括中药材的种植与生产，中药材价格的波动将对公司的生产成本和经营业绩造成直接影响。若原材料价格涨幅过高，不利于公司控制生产成本，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应对措施：一是建立多元化供应链，通过扩大中药材原料供应渠道，减少单一产区依赖。二是根据生产需求预算，提前进行物资储备，保证生产需求供应，减少原材料价格变动对公司的影响。三是探索“药食同源”类原料的跨界开发，拓展资源利用维度。通过多维举措，中药企业或能将风险转化为产业链升级机遇，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

4. 技术开发和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将技术开发作为核心竞争力建设的关键组成部分，开展大量的实验研究，但科研技术开发具有不确定因素，不排除因技术难度大、技术更新迭代快、政策要求改变、投入畸高、市场竞争激烈等因素造成项目停滞或终止的风险，从而可能影响公司盈利水平。同时，虽然公司始终将质量安全放在头等位置，但产品质量问题是生产企业的固有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会密切关注行业变化，主动适应医药行业发展趋势，也会继续完善创新体系的建设，持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优化资源配置，加大投入，科学立项，有效开发，确保重点研究项目按要求推进、按计划上市，尽可能降低技术开发风险。同时加强原料及产品质量监控，通过控制原材料采购、优化生产流程、改进生产工艺技术、配置精密检验设备，培养优秀质量管理人员等措施，持续加强质量管理。

5. 重大项目投资风险

公司重大投资项目遵循相关制度要求开展，但不排除由于各方谈判不成功而导致项目拖延或失败，或由于监管审批等原因出现重大不可抗力或项目发生重大不利影响而导致项目终止的风险，也不排除内部因对于战略投资目标执行情况未能有效监控和客观评价，未能根据内外部环境变化适时进行战略调整，可能导致既定的战略投资规划不能有效指导企业的发展，进而影响战略投资规划方向的正确性；外部因宏观经济、市场环境、行业周期、汇率波动、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导致投资项目实施不及预期或失败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重大投资决策体系，对项目进行深入研究，分析其发展趋势；对标的对象进行完备的尽职调查，基于研究和调查结果做出对公司最有利的决策判断，确保项目决策科学合理，管控投资实施过程中的沉默成本和时间成本；培育战略合作理念，强调合作共赢思想，确保公司资金安全，保障公司资产保值、增值；保持与监管部门密切沟通，及时反馈；跟踪内外部环境变化，做好项目实施进度控制。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控管理流程和规章制度，有效运行公司内控管理体系。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管团队及各职能部门按照各项内控制度规范化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1. 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表决程序的规定，聘请律师见证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能够保证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地位，保证所有股东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 董事与董事会：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规范董事会的议事运作，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出席董事会，勤勉尽责，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对公司重大事项做出科学、合理决策，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风控合规委员会等五个专业委员会，各委员会分工明确，权责分明，有效运作，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专业的意见。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15 次，审议通过了 72 项议案。

3. 监事和监事会：监事会根据《监事会议事规则》，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依法、独立地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秉持公平、公正的原则，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使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保障中小股东知情权，充分维护投资者利益。

5. 投资者关系：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的沟通与交流，结合投资者类型特点和关注重点，建立多层次良性互动机制，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热线电话、上证 E 互动平台、线上交流、现场调研等多种方式，对投资者提出的问题给予及时回复，进一步增进了中小投资者对公司生产经营的了解和可持续发展的信心。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 月 2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 年 1 月 30 日	会议审议通过：《中恒集团关于提名王剑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

大会				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3月28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年3月29日	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中恒集团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年4月29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年4月30日	会议审议通过：1.《中恒集团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中恒集团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3.《中恒集团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4.《中恒集团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5.《中恒集团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6.《中恒集团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7.《中恒集团关于2024年度综合授信额度下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信用担保的议案》；8.《中恒集团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6月6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年6月7日	会议审议通过：1.《中恒集团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2.《中恒集团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3.《中恒集团关于修订〈中恒集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4.《中恒集团关于修订〈中恒集团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的议案》。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9月20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年9月21日	会议审议通过：1.《中恒集团关于核定中恒集团监事会主席2023年度绩效奖金的议案》；2.《中恒集团关于变更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3.《中恒集团关于废止〈中恒集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10月15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年10月16日	会议审议通过：《中恒集团关于调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12月12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年12月13日	会议审议通过：《中恒集团关于拟以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转让公司持有的莱美药业23.43%股份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杨金海	党委书记、董事长	男	46	2023年9月27日						0	是
王海润	董事	男	36	2022年11月14日						11.92	否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首席合规官			2024年10月29日							
	总法律顾问			2024年12月27日							
徐诗玥	董事	女	38	2022年11月14日					0	是	
陈虎	董事	男	41	2023年9月27日					0	是	
陈道峰	独立董事	男	59	2023年9月27日					12	否	
龚行楚	独立董事	男	42	2023年9月27日					12	否	
李俊华	独立董事	男	48	2019年7月29日					12	否	
刘明亮	监事会主席	男	73	2013年10月10日					94	否	
王剑	监事	女	42	2024年1月29日					0	是	
童鲲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9	2025年3月4日		201,000	102,000	-99,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	否
肖淋	副总经理	男	49	2022年10月18日		536,000	272,000	-264,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107.68	否
陈明	副总经理	男	57	2013年10月10日		819,200	555,200	-264,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103.28	否

彭伟民	副总经理	男	56	2013年10月10日		814,100	550,100	-264,000	限制性股票 回购注销	108.34	否
王祥勇	副总经理	男	54	2024年10月29日		536,000	272,000	-264,000	限制性股票 回购注销	91.59	否
	原董事会秘书、总 法律顾问			2022年9月29日	2024年10月29日						
王天骄	副总经理	男	35	2024年4月30日		201,000	102,000	-99,000	限制性股票 回购注销	47.68	否
戈辉	财务负责人	男	45	2023年9月27日						77.95	否
倪依东	原党委副书记、副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3	2022年8月1日	2024年6月30日	670,000	340,000	-330,000	限制性股票 回购注销	78.12	否
李林	原党委副书记、工 会主席、董事	男	46	2022年10月17日	2024年3月31日	536,000	0	-536,000	限制性股票 回购注销	37.53	否
梁键	原职工代表监事	男	55	2023年3月28日	2025年3月4日	201,000	0	-201,000	限制性股票 回购注销	47.62	否
合计	/	/	/	/	/	4,514,300	2,193,300	-2,321,000	/	841.71	/

注：2025年3月4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童鲲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杨金海	男，1978年12月出生，研究生班。曾任广投集团办公室/党委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法律合规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法律合规部总经理；广西广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现广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广投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总经理。现任广投医药健康产业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中恒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
王海润	男，1988年7月出生，大学本科，注册会计师、法律职业资格A证。曾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审计一部高级审计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西分所审计二部项目经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现深圳分公司）机构业务部项目经理兼广西分公司投行部副总经理；广西投资引导基金运营有限责任公司（现广西广投鼎新引导基金运营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业务部业务经理、高级投资经理；广西国富创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险控制部副总经理、投资中心副总经理；中恒集团战略发展部部长、资本运营部部长，兼南宁中恒同德基金投委会委员；广投医药执行董事、董事长；广投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运营部总经理、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党委宣传部主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防城港广投置业有限

	公司执行董事；广西广投城市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中恒集团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徐诗玥	女，1986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曾任广投集团财务管理部总部核算经理、集团融资业务经理、集团资金计划管理经理，兼广西百色银海铝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会计、广西柳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会计、广西广投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广西广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外派财务总监（派任广西广投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广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石化（茂名）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广西广投银海铝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兼甘肃广银铝业有限公司监事；内蒙古广银铝业有限公司监事；安徽广银铝业有限公司监事；宁夏广银铝业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广投医药健康产业集团财务总监；中恒集团董事。
陈虎	男，1983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工程师、法律职业资格A证。曾任广西投资集团建设实业有限公司合同商务部法务风控业务经理；广西广投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广西广投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副经理（分管法律合规）；广西广投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副经理（主持工作）；广投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法律风控部/安全环保部副总经理；广投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法律风控部/审计部副总经理（负责部门工作）；广投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法律风控部/审计部/安全环保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现任广投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法律风控部/审计部/安全环保部总经理兼广西龙象谷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中恒集团董事。
陈道峰	男，1965年5月出生，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获得者，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国家药典委员会委员，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中药化学和中药鉴定两个专业委员会副会长。1986年毕业于上海医科大学药学专业，1991年获中国药科大学药学博士学位，1993年晋升为副教授，1997年晋升为教授，1995-2005年担任复旦大学药学院副院长。1990、1998年赴日本富山医科药科大学和美国阿拉巴马大学伯明翰分校学术进修，2002和2006年以访问教授身份赴美国北卡罗莱纳大学药学院和日本九州大学药学院合作研究与讲学。主要研究领域为常用中药的药效物质基础与品质评价，主持完成科技部“重大新药创制”科技专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等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近40项，对五味子科药用植物和清热解毒中药的药效物质与作用机制研究取得系列代表性研究成果，清热解毒中药治疗肺部感染的免疫调控机制与药效物质研究获得多项有科学价值的新发现，发表研究论文260余篇，其中SCI论文170余篇，获得授权发明专利70余项。曾获得教育部自然科学一等奖和国家中医药科技进步一等奖等科技奖励。现任复旦大学药学院天然药物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系主任；中恒集团独立董事。
龚行楚	男，1982年1月出生，2003和2009年在清华大学化学工程系分别获学士学位和博士学位。2013-2014年赴美国明尼苏达大学药学院进修。长期从事中药质量控制和制药工程研究，在中药和天然产物提取分离工艺研究和检测方法开发中积累较多。担任中华中医药学会中药制药工程分会副秘书长和浙江省药学会制药工程专业委员会委员。担任SCI源刊《Separations》编委、《ChemoSensors》专题编委、《中草药》和《针灸与草药》（英文版）刊物的青年编委、《中国现代应用药学》特邀编委。在国内外刊物发表学术论文120余篇，其中SCI收录70余篇；获国家授权发明专利12项，软件著作权4项，研究成果获得天津市科技进步特等奖1项（2020年）、黑龙江省科技进步

	二等奖1项（2021年）。现任浙江大学药学院副教授，博士生导师，浙江大学求是青年学者；中恒集团独立董事。
李俊华	男，1976年11月出生，广西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广西财政厅财政检查咨询专家、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法律职业资格A证、行业“十百千”拔尖会计人才，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会计专业硕士，于2004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证书，执业至今。曾在国内大型会计师事务所、税务师事务所及律师事务所执业，拥有多年的上市公司财务审计、企业改制收购兼并重组审计、经济责任审计、财政预算及项目绩效评价、内部控制审计和风险管理体系搭建、上市前财务规范辅导、税务规划及管理咨询等业务全流程的实操经验，熟知中国法律法规及财税政策，从业经验丰富。现任广西昱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首席合伙人、广西昱诚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恒集团独立董事。
刘明亮	男，1951年4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广东省外贸物资发展公司副总经理，广东粤泉运输有限公司（中外合作）董事副总经理，广东黄埔城酒家（中外合资）董事副总经理，广东天澜经济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深圳市万能纸品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广州中恒集团有限公司行政人事总监，南宁中恒投资有限公司监事，肇庆中恒制药有限公司监事，肇庆中恒双钱实业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广州中恒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齐齐哈尔中恒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中恒集团监事会主席。
王剑	女，1982年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曾任广西投资集团银海铝业有限公司报表会计、中级管理师、融资主管，审计部副经理；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高级经理；广投医药健康产业集团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现任广投医药健康产业集团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中恒集团非职工代表监事。
童鯤	男，汉族，1985年10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中华人民共和国梧州海事局党群工作部副部长（主持工作）兼纪检监察处副处长（主持工作）、机关党委副书记、团支部书记，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工会委员会副主席、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党群工作部（工会办公室）副部长、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党委宣传部）副主任（主持工作）、党群工作部（工会办公室）副部长（主持工作）、党群工作部（工会办公室）部长。现任中恒集团职工代表监事，党群工作部（党委办公室/党委宣传部）部长。
肖淋	男，1975年5月出生，本科，医学学士。曾任广州白云山中一药业有限公司市场主管、市场经理、销售部副部长、市场部部长、销售部部长、营销副总监、总监；广州敬修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现广州白云山敬修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州奇星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州白云山中一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南京同仁堂药业有限公司营销中心副总经理；广东力恩普医药投资有限公司总裁；广东万年青制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州心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广州中康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广州心顺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中恒医药总经理；梧州制药副董事长。现任中恒集团副总经理；中恒医药党委书记、董事长；中恒医药集团董事长，总经理。
陈明	男，1967年7月出生，大学本科毕业，执业药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广西民族医药协会副会长，中国毒理学会中药与天然药物毒理专委会委员，世界中联中药分析专业委员会常务理事，广西优秀专家，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曾任梧州制药科研所实验员、课题组长、市场开发科副科长（主持工作）、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营销中心总经理；梧州制药营销公司副总经理；中恒集团董事、中恒

	研究院院长；中恒创新总经理、中恒医疗执行董事；田七家化执行董事。现任中恒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中恒创新执行董事、党支部书记。
彭伟民	男，1968年12月出生，大学本科毕业。曾任广西大学梧州分校教工；梧州市万秀区政府计划经济委员会综合开发科科长；梧州市塑胶厂代理厂长；梧州市万秀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政府信访办公室主任；梧州市万秀区科委主任；中恒集团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证券部经理、董事会秘书、董事；南宁中投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经理；肇庆中恒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肇庆中恒双钱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中恒医药董事长、总经理；梧州制药党委书记、董事长；中恒医疗执行董事；中恒医药集团董事长、总经理；广西中恒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中恒集团副总经理、首席质量官。
王祥勇	男，1970年10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广西农垦职业大学教师；广西壮族自治区审计厅科员；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南宁特派办上市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上市处主任科员、机构处副处长、机构处处长、稽查处处长、法制处处长；广西广投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田七家化董事长；中恒集团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董事长助理；中恒怡鑫党支部书记。现任中恒集团副总经理，田七家化董事。
王天骄	男，1989年10月出生，大学本科，工程师。曾任广西中粮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销售处业务主管、区域经理、销售部/处副处长、销售部/处处长；广西广投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现广西广投燃气有限公司）工作；广西广投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现广西广投燃气有限公司）南宁销售分公司副总经理；广西广投能源有限公司采购管理部（采购分公司）副主任（主持工作）；广西广投能源销售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双钱实业（现双钱产业）副总经理、总经理、执行董事、党委书记；双钱健康副总经理、总经理；中恒医疗总经理、党支部书记；田七家化党支部书记、总裁。现任中恒集团副总经理；双钱产业党委书记、董事长；双钱健康公司执行董事。
戈辉	男，1979年5月出生，在职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四川宜宾学院管理系教师；南宁市财政局中华会计网学校兼职教师；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管理专员、财务经理、小型机工程机械事业部财务总监、无锡路面财务总监，路面机械事业部财务总监；江苏柳工机械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柳工常州挖掘机有限公司（现柳工常州机械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柳工无锡路面机械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广西柳工集团有限公司资财部副部长、资财部部长、财务总监；广西柳工集团机械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广投集团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现任中恒集团财务负责人；国海证券监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杨金海	广投医药健康产业集团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3年4月	
		总经理	2024年7月	2025年1月
王海润	广投医药健康产业集团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	2022年7月	2023年10月
徐诗玥	广投医药健康产业集团	财务总监	2022年7月	
陈虎	广投医药健康产业集团	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法律风控部/审计部/安全环保部总经理	2023年7月	
王剑	广投医药健康产业集团	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	2020年10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道峰	复旦大学药学院	天然药物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系主任	2019年9月	
龚行楚	浙江大学药学院	副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5年12月	
李俊华	广西昱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2021年8月	
	广西昱诚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4月	
刘明亮	广州中恒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3年9月	
	齐齐哈尔中恒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8月	
戈辉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4年2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职务津贴按月平均支付。董事、监事职务津贴从董事会聘任时点的下一个月开始发放，发放时间不满一年的，按其任职时间（不足一个月的按1个月计算）计算其津贴数额；因违法违规而被有关部门处罚的或因不履行职务及严重失职而被公司免除职务的董事、监事，自处罚或免除职务之日起其职务津贴不予发放。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基本工资按月平均发放；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经营业绩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
---------------------	--

	效进行综合评价，公司根据董事会审议结果兑现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奖金。公司董事、监事在本公司兼任管理职务的，其年度薪酬以其担任职务年度薪酬高限为准，不予累加，并依据公司《董事、监事薪酬及津贴方案》领取董事、监事津贴。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其年度薪酬以其担任职务年度薪酬高限为准，不予累加。公司在发放职务津贴和薪酬时，按照国家有关税法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并参照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薪酬体系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已根据相关规定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841.71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海润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	聘任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王海润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王海润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
王祥勇	副总经理	聘任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王祥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王天骄	副总经理	聘任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王天骄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王祥勇	原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	离任	王祥勇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秘书和总法律顾问职务。
倪依东	原副董事长、总经理	离任	倪依东先生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委员以及公司总经理职务。
李林	原董事、工会主席	离任	李林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中恒集团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年1月12日	会议审议通过：《中恒集团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中恒集团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年2月2日	会议审议通过：《中恒集团关于中恒集团职业经理人签订聘任管理协议书及相关事项的议案》。
中恒集团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年3月8日	会议审议通过：1.《中恒集团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2.《中恒集团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中恒集团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年3月28日	会议审议通过：1.《中恒集团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中恒集团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3.《中恒集团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4.《中恒集团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5.《中恒集团2023年社会责任报告》；6.《中恒集团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7.《中恒集团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8.《中恒集团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9.《中恒集团关于2024年度综合授信额度下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信用担保的议案》；10.《中恒集团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11.《中恒集团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12.《中恒集团关于2024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13.《中恒集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14.《中恒集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15.《中恒集团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16.《中恒集团关于2024年度捐赠预算的议案》；17.《中恒集团关于2023年度安全环保和节能减排目标责任考核基金奖励方案的议案》；18.《中恒集团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19.《中恒集团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中恒集团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年4月29日	会议审议通过：1.《中恒集团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2.《中恒集团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中恒集团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年5月20日	会议审议通过：1.《中恒集团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成都弘生创投一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议案》；2.《中恒集团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3.《中恒集团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4.《中恒集团关于修订〈中恒集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5.《中恒集团关于修订〈中恒集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6.《中恒集团关于制定〈中恒集团财务授权审批制度〉的议案》；7.《中恒集团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中恒集团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年7月31日	会议审议通过：《中恒集团关于审议中恒集团2024年度绩效考核指标的议案》。
中恒集团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年8月2日	会议审议通过：1.《中恒集团关于核定中恒集团职业经理人2023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及年度绩效奖金事项的议案》；2.《中恒集团关于择机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中恒集团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年8月12日	会议审议通过：《中恒集团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南宁中恒同德医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加认缴出资金额的议案》。

中恒集团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年8月29日	会议审议通过：1.《中恒集团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中恒集团关于变更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3.《中恒集团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议事规则〉的议案》；4.《中恒集团关于修订〈内部问责制度〉的议案》；5.《中恒集团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6.《中恒集团关于修订〈“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实施办法〉的议案》；7.《中恒集团关于修订〈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的议案》；8.《中恒集团关于修订〈对外公益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9.《中恒集团关于废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10.《中恒集团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中恒集团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年9月24日	会议审议通过：1.《中恒集团关于调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2.《中恒集团关于转让深圳市国海中恒医药健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部分认缴出资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3.《中恒集团关于制定〈中恒集团关于加强所属企业“三重一大”决策监督实施办法（试行）〉的议案》；4.《中恒集团关于修订〈中恒集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5.《中恒集团关于修订〈中恒集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6.《中恒集团关于修订〈中恒集团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议案》；7.《中恒集团关于修订〈中恒集团项目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8.《中恒集团关于修订〈中恒集团绩效管理制度〉的议案》；9.《中恒集团关于修订〈中恒集团全面预算管理办法〉的议案》；10.《中恒集团关于修订〈中恒集团全面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11.《中恒集团关于修订〈中恒集团合规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12.《中恒集团关于废止〈中恒集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13.《中恒集团关于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中恒集团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年10月29日	会议审议通过：1.《中恒集团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2.《中恒集团关于聘任王祥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3.《中恒集团关于聘任王海润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中恒集团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年11月26日	会议审议通过：1.《中恒集团关于拟以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转让公司持有的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3.43%股份的议案》；2.《中恒集团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中恒集团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年12月23日	会议审议通过：《中恒集团关于审议调整和补充中恒集团2024年度绩效考核指标的议案》。
中恒集团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4年12月27日	会议审议通过：1.《中恒集团关于聘任王海润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2.《中恒集团关于修订〈中恒集团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3.《中恒集团关于修订〈中恒集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4.《中恒集团关于制定〈中恒集团资产损失财务核销管理办法〉的议案》；5.《中恒集团关于控股子公司莱美药业为其参股公司康德赛借款提供担保展期的议案》；6.《中恒集团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复星医药（南宁）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7.《中恒集团关于择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杨金海	否	15	15	7	0	0	否	7
王海润	否	15	15	8	0	0	否	7
徐诗玥	否	15	15	6	0	0	否	7
陈虎	否	15	14	6	1	0	否	6
陈道峰	是	15	15	14	0	0	否	5
龚行楚	是	15	14	12	1	0	否	7
李俊华	是	15	15	7	0	0	否	7
倪依东 (离任)	否	6	6	6	0	0	否	2
李林(离任)	否	4	4	4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李俊华；委员：徐诗玥、龚行楚、陈道峰
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陈道峰；委员：杨金海、李俊华、龚行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龚行楚；委员：徐诗玥、李俊华、陈道峰
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杨金海；委员：王海润、徐诗玥、陈道峰
风控合规委员会	主任委员：王海润；委员：徐诗玥、陈虎、李俊华、龚行楚

(二)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9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1月19日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中恒集团关于对公司部分管理人员开展离任审计的议案》。	审议通过议案	无
2024年3月28日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1.《中恒集团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中恒集团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3.《中恒集团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4.《中恒集团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5.《中恒集团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6.《中恒集团关于2024年度综合授信额度下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担保的议案》；7.《中恒集团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8.《中恒集团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9.《中恒集团关于2024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10.《中恒集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11.《中恒集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12.《中恒集团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13.《中恒集团2023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审议通过议案	无
2024年4月29日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中恒集团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审议通过议案	无
2024年5月15日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关于启动2024年度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工作的议案》。	审议通过议案	无
2024年8月9日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中恒集团关于拟变更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通过议案	无
2024年8月27日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中恒集团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通过议案	无
2024年9月24日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中恒集团关于修订〈中恒集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通过议案	无
2024年10月29日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中恒集团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审议通过议案	无
2024年12月27日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中恒集团关于修订〈中恒集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审议通过议案	无

(三)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4月29日	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中恒集团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提案》。	审议通过议案	无
2024年10月28日	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1.《中恒集团关于聘任王祥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提案》；2.《中恒集团关于聘任王海润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提案》。	审议通过议案	无
2024年12月27日	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中恒集团关于聘任王海润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的提案》。	审议通过议案	无

(四)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0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1月31日	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中恒集团关于中恒集团职业经理人签订聘任管理协议书及相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通过议案	无
2024年3月28日	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中恒集团关于2023年度安全环保和节能减排目标责任考核基金奖励方案的议案》。	审议通过议案	无
2024年4月29日	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中恒集团关于公司财务负责人试用期考核结果的议案》。	审议通过议案	无
2024年5月15日	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中恒集团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通过议案	无
2024年7月31日	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中恒集团关于审议中恒集团2024年度绩效考核指标的议案》。	审议通过议案	无
2024年8月2日	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中恒集团关于核定中恒集团职业经理人2023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及年度绩效奖金事项的议案》。	审议通过议案	无
2024年9月24日	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中恒集团关于修订〈中恒集团绩效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通过议案	无
2024年11月21日	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中恒集团关于公司副总经理王天骄先生试用期考核结果的议案》。	审议通过议案	无
2024年12月23日	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中恒集团关于审议调整和补充中恒集团2024年度绩效考核指标的议案》。	审议通过议案	无
2024年12月27日	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中恒集团关于修订〈中恒集团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通过议案	无

(五)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5月15日	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中恒集团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成都弘生创投一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议案》。	审议通过议案	无
2024年8月12日	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中恒集团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南宁中恒同德医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加认缴出资金额的议案》。	审议通过议案	无
2024年9月24日	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中恒集团关于转让深圳市国海中恒医药健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部分认缴出资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鉴于战略委员会超半数委员已回避表决，无法形成有效审议意见，本议案由董事	无

		会直接审议。	
2024年11月13日	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中恒集团关于拟以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转让公司持有的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3.43%股份的议案》。	审议通过议案	无
2024年12月27日	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中恒集团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复星医药（南宁）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审议通过议案	无

(六) 报告期内董事会风控合规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3月28日	第十届董事会风控合规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中恒集团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审议通过议案	无
2024年5月15日	第十届董事会风控合规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1.《中恒集团关于修订〈中恒集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2.《中恒集团关于修订〈中恒集团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的议案》；3.《中恒集团关于制定〈中恒集团财务授权审批制度〉的议案》。	审议通过议案	无
2024年8月27日	第十届董事会风控合规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1.《中恒集团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议事规则〉的议案》；2.《中恒集团关于修订〈内部问责制度〉的议案》；3.《中恒集团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4.《中恒集团关于修订〈“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实施办法〉的议案》；5.《中恒集团关于修订〈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的议案》；6.《中恒集团关于修订〈对外公益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通过议案	无
2024年9月24日	第十届董事会风控合规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1.《中恒集团关于制定〈中恒集团关于加强所属企业“三重一大”决策监督实施办法（试行）〉的议案》；2.《中恒集团关于修订〈中恒集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3.《中恒集团关于修订〈中恒集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议事规则〉的议案》；4.《中恒集团关于修订〈中恒集团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议案》；5.《中恒集团关于修订〈中恒集团项目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6.《中恒集团关于修订〈中恒集团绩效管理制度〉的议案》；7.《中恒集团关于修订〈中恒集团全面预算管理办法〉的议案》；8.《中恒集团关于修订〈中恒集团全面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9.《中恒集团关于修订〈中恒集团合规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	审议通过议案	无
2024年12月27日	第十届董事会风控合规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1.《中恒集团关于修订〈中恒集团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2.《中恒集团关于修订〈中恒集团内部审计制度〉议案》；3.《中恒集团关于制定〈中恒集团资产损失财务核销管理办法〉议案》。	审议通过议案	无

(七)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89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97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204
销售人员	462
技术人员	534
财务人员	151
行政人员	620
合计	2,97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以上	107
本科	1,072
大专	626
大专以下	1,166
合计	2,97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各类人才提供良好的薪酬待遇，根据公司的发展情况，结合个人的绩效考核结果，建立与企业效益、个人工作业绩表现挂钩的员工薪酬增长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创造性和积极性。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重人力资源开发，扎实推动人才素质培养工作。基于公司发展战略，通过线上线下、内外部结合的形式协同开展，多渠道、多维度、多层级开展有针对性的培训，统筹做好人才培养工作。一是基于年度培训需求计划，形成年度培训工作方案。一方面探索通过线上学习平台为培训工作赋能，提升员工学习的便捷性，提高培训课程的覆盖范围，为培训管理工作提质增效；另一方面，逐步实现精细化管理，强化人工成本费用与经营业绩的关联性，并提高培训工作的整体性规划和体系化执行。二是统筹各业务板块工作，培养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人才。一方面加强对标和学习国际最前沿的工商管理理念，吸收国际一流商学院的管理智慧和经验，培养具有全球视野和世界眼光的中高层领导人员；另一方面稳步推进实施日常培训工作。全集团共承办、参训超千场，参训人次累计超4.5万人次，培训总课时累计超8万小时，培训内容涵盖党性修养、工商管理、市场营销、安全生产、医药行业政策等领域，持续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培养栋梁人才。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具体如下：

1.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1)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 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3) 公司按照合并报表当年实现的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可分配利润的规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

(4) 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并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确定现金分红比例，现金分红在当期利润分配所占比例一般应不低于 20%。

(5) 如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的，公司在利润分配时，应当先从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中扣减其占用的资金。

(6) 公司依照同股同利的原则，按各股东所持股份数分配股利。

2. 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

(1) 利润分配形式及间隔：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

原则上，公司应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2) 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公司每年应至少按当年实现的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二者中较小数额的 10%的比例进行现金分红。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特殊情况”是指：

①公司当年年末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②公司当年合并报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

③公司当年实现的每股可供分配利润低于 0.1 元；

④审计机构不能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⑤公司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或者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⑥公司拟回购股份的。

⑦公司存在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的情形。

(3)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并应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根据公司业务的发展阶段确定股票股利与现金分红在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

3.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并形成详细会议记录。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利润分配方案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表决通过。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向公司提出利润分配政策或回报规划的相关提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及股东大会在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或回报规划的研究论证和决策过程中，应充分听取和考虑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利润分配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的投票权。

(2) 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且公司未发生第一百五十八条规定的特殊情况，公司不采取现金方式分红或拟定的现金分红比例未达到第一百五十八条规定的，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3) 公司因前述第一百五十八条规定的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4.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如遇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以保护股东权益为出发点。公司董事会应就此作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并说明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2/3以上(含)独立董事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10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6,979,146.18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不适用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279,110,029.03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279,110,029.03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不适用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68,742,787.5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186,073,351.9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 (3)=(1)+(2)	254,816,139.5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71,214,965.8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5)=(3)/(4)	不适用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6,979,146.18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2,312,176,266.80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2024年5月20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中恒集团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2024年11月15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的245名激励对象（其中，215名激励对象未满足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业绩考核目标以及28名激励对象因不再具备激励条件和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退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15,215,45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5月22日、6月7日和11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恒集团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中恒集团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恒集团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p>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状况、高级管理人员的岗位职责和年度工作计划完成情况，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适时对各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进行考评，并根据考评结果确定对高级管理人员奖金的分配方案。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恒集团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的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89.11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莱美药业	废水	化学需氧量	处理达标后直接排放	1	污水处理站	14.452mg/L	60mg/L	12, 12.5kg/a	5.4t/a	无
		氨氮	处理达标后直接排放		污水处理站	0.1149mg/L	10mg/L	11.5kg/a	0.9t/a	无
		悬浮物	处理达标后直接排放		污水处理站	8.58mg/L	30mg/L	758.8kg/a	/	无
		五日生化需氧量	处理达标后直接排放		污水处理站	5.34mg/L	15mg/L	453.6kg/a	/	无
		总氮	处理达标后直接排放		污水处理站	4.10mg/L	20mg/L	358.2kg/a	/	无
		总磷	处理达标后直接排放		污水处理站	0.27mg/L	0.5mg/L	22.9kg/a	/	无
		PH（酸碱度）	处理达标后直接排放		污水处理站	7.912	6~9	/	/	无
		总有机碳	处理达标后直接排放		污水处理站	3.8mg/L	20mg/L	321.9kg/a	/	无
	废气	颗粒物	制药粉尘排气筒	1	制药粉尘排气筒	7.0mg/Nm ³	20mg/Nm ³	/	/	无
	锅炉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锅炉废气排放口	3.84mg/Nm ³	30mg/Nm ³	46.3831kg/a	/	无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锅炉废气排放口	3.00mg/Nm ³	50mg/Nm ³	36.0205kg/a	/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锅炉废气排放口	33.73mg/Nm ³	50mg/Nm ³	409.2511kg/a	/	无
		林格曼黑度	有组织排放		锅炉废气排放口	<1mg/Nm ³	≤1mg/Nm ³	46.3831kg/a	/	无
莱美隆宇	废水	COD（化学需氧量）	处理后排至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1	厂界	79.10~193.20 mg/L	500mg/L	8084kg/a	24.097t/a	无
	废水	氨氮	处理后排至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厂界	0.20~11.92 mg/L	45mg/L	150kg/a	1.029t/a	无
	废气	TVOCs（总挥发性有机物）	收集处理后经固定排放口达标排放	5	合成二、三车间 2 个；氢化及溶剂回收车间 1 个；污水站 2 个	0.29~55.60 mg/Nm ³	150mg/Nm ³	1249kg/a	8.297t/a	无

2、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莱美药业建设并运行有1套400m³/d污水处理系统(厌氧+好氧工艺),1套废气处理装置(通过空气净化系统的尾气捕捉收尘系统处理后排出车间)。2024年全年均正常运行,大气和废水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总量均达标,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2) 莱美隆宇建设并运行有1套500m³/d污水处理系统(铁碳微电解预处理+ABR+SBR工艺),5套尾气处理装置(合成二车间:酸洗+碱洗+石蜡油吸收+活性炭吸附;合成三车间:水吸收+碱吸收+石蜡油吸收+活性炭吸附;污水站物化段:活性炭吸附;污水站生化段:碱洗+活性炭吸附)。2024年全年均正常运行,大气和废水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总量均达标,2024年5月份更换污水站尾气塔活性炭和2024年6月补充生化池污泥,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莱美药业排污许可:有效期2023年07月30日至2028年7月29日。

(2) 莱美隆宇排污许可:有效期2024年1月22日至2029年1月21日。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1) 莱美药业编制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和《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并在重庆市南岸区生态环境局备案。本年度已按照企业环境风险管理要求开展环境风险隐患排查和应急培训演练,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

(2) 莱美隆宇编制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和《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并在重庆市长寿区生态环境局备案,有效截止日期:2026年12月26日。本年度已按照企业环境风险管理要求开展环境风险隐患排查和应急培训演练,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

5、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1) 莱美药业按照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制定有《自行监测方案》,除了废水在线监测外,另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单位(重庆法澜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按照许可规定检测方法和频次要求,定期对废气和废水污染物进行检测,并将检测结果及时公布。

(2) 莱美隆宇按照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制定有《自行监测方案》,除了废水在线监测外,另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单位(国环绿洲重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按照许可规定检测方法和频次要求,定期对废气和废水污染物进行检测,出具《自行监测报告》,并将检测结果及时公布。

6、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梧州制药

根据《关于发布2022年实施清洁生产审核企业名单的通知》(桂发改环资【2022】1097号),梧州制药为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企业。梧州制药于2024年6月13日通过了清洁生产审核验收;梧州制药按照生态环境部《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规定,已在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广西)完成了2024年度企业环境信息披露。

2. 莱美药业

(1) 根据《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启动 2023 年度市级参评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莱美药业参加了重庆市 2023 年度市级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工作。在《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重庆市 2023 年度参与市级企业环境信用评价结果的公告》（渝环〔2024〕160 号）文中，莱美药业被评价为“环保诚信企业”。

(2) 根据重庆市南岸区生态环境局文件要求，2024 年 3 月莱美药业委托重庆湖天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针对公司环境风险源情况修订了《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2024 年修订版）》和《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4 年修订版）》，通过了专家评审，并在重庆市南岸区生态环境局进行备案，备案号分别为 5001082024070007、500108-2024-028-L。

3. 莱美隆宇

(1) 根据重庆市长寿区生态环境局下发的《重庆市长寿区生态环境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工作的通知》（长环发〔2022〕24 号文）要求，莱美隆宇于 2022 年 5 月开展此工作，并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通过此轮强制清洁生产审核工作的验收。

(2) 莱美隆宇于 2024 年 6 月开展 2023 年度环境信用评价申报，申报结果为：环保良好企业。

(3) 莱美隆宇于 2024 年 7 月委托第三方重庆乐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土壤和地下水隐患排查和监测，完成《土壤地下水隐患排查报告》，并对排查出的隐患进行了闭环整改，出具了《土壤地下水检测报告》，各项指标均合格。

(4) 莱美隆宇已按计划开展 2024 年 LADR 检测，完成泄漏点闭环整改，出具《LDAR 检测报告》并报重庆市长寿区生态环境局备案。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采用清洁能源燃气锅炉，同时建设有污水处理站，废水废气均稳定达标排放。

公司制定有环境突发事故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在演练中总结评估预案可操作性，定期修订预案。向社会公开公司环保信息，包括公司基本情况、污染防治设施基本情况等，对社会及全体员工公示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承诺书。

每年组织节能减排活动宣传，完善节能减排实施奖励机制，制定节能减排目标考核，提升全员节能减排意识。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3,050.2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有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p>光伏发电：利用现有厂房屋顶资源，积极建设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光伏电站，装机规模为 5.4318MW。光伏发电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建成并开始投入使用，2024 年使用光伏发电量 499.2 万千瓦时，为公司共计节省电费 168.41 万元，减少排放量为 2966.2 吨，减少对传统能源的依赖，推动绿色能源转型，降低公司的运营成本并减少碳足迹。</p> <p>使用清洁能源：拆除原来的燃煤锅炉，更换为天然气锅炉，2023 年天然气使用量 341 万立方，2024 年使用量 337 万立方，天然气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84 吨，故共计电和天然气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为 3050.2 吨。</p> <p>管理措施提升能源利用率：制定能源利用率考核方案，对各企业单位能耗使用进行考核，激励企业通过优化管理、优化生产、提升效率等方式节能减排。</p>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拟在 4 月 30 日前披露《中恒集团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具体内容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6.73	
其中：资金（万元）	10	用于广西中医药大学年度奖学金，奖励广西中医药大学学生。
	6.23	从已捐赠款项中拨款用于对藤县和平镇木依村小学体育设施改善。
物资折款（万元）	0.5	参加第六届广西孝满八桂敬老节主题公益活动，深入社区开展入户慰问老人活动。在公益体验展活动现场，对老年朋友们开展敬老用品公益体验。
惠及人数（人）	20000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670.72	
其中：资金（万元）	180	公司 2024 年在藤县金鸡平山村累计投入 180 万元开展中药材产业帮扶项目，主要完成新种植 320 亩，同时成功培育天冬种苗，满足后期的天冬种植，同时管护中药材 3000 多亩，在 2024 年，聘请农户进行中药材种植管护，累计发放劳务费约 56 万元，通过租赁土地，累计支付土地租金 40 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490.7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24 年，中恒集团工会采购帮扶产品 23.76 万元，作为部分职工节日慰问品发放。 2024 年，梧州制药工会购买帮扶产品及中恒饭堂向藤县木依村购买食用油，费用 53.1 万元。 2024 年，双钱产业工会节日慰问采购帮扶产品 38.90 万元；另外，经营层面投入 340.94 万元购买帮扶产品，两项共计 379.84 万元。 中恒医药工会采购扶贫食用油、扶贫大米、扶贫鸡等扶贫产品 34.02 万元，作为节日慰问发放。
惠及人数（人）	3000	1. 乡村振兴项目惠及金鸡镇平山村全村及周边村庄，以及新庆镇等群众 1000 多人，其中聘请劳务

		约 60 人、租赁土地 411 人，其余通过租赁村集体经济设施设备等方式惠及平山村等周边六个村群众。 2. 消费帮扶惠及职工 2000 余人。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产业帮扶、消费帮扶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产业赋能促振兴，深耕乡村助发展

中恒集团以产业帮扶为核心，在能力范围内努力推动乡村振兴战略落地生根。中恒集团领导多次到定点帮扶村藤县木依村调研，统筹协调乡村振兴工作。2024 年，旗下中恒中药材在藤县金鸡平山村累计投入 180 万元，开展中药材产业帮扶项目，新种植 320 亩天冬，培育种苗满足后续种植需求，管护中药材 3000 多亩。通过聘请农户参与种植管护，累计发放劳务费 56 万元，支付土地租金 40 万元，切实带动当地农民增收。双钱产业深入乡村振兴驻点河池市都安瑶族自治县，将当地特色农产品肾形黑豆进行深加工，创新推出“双钱黑豆乳”，销售额达 40 万元，实现从田间到健康即食品的全链条增值，同时助力当地销售五黑鸡 5569 只、风味腊肉 11669 斤、肾形黑豆 10409 斤。

（二）消费帮扶助增收，以购代捐促流通

中恒集团将消费帮扶作为助力乡村振兴的重要抓手，通过采购帮扶产品，推动农产品流通。2024 年，中恒集团工会及所属企业工会在职工福利采购中重点选择帮扶产品，累计采购金额达 147 万元，占全年职工福利总开支的 67%。同时，中恒集团鼓励所属企业和职工购买脱贫户家庭的农产品，进一步拓宽农产品销售渠道，为农民带来新机遇。

（三）公益善举暖人心，回馈社会显担当

中恒集团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用实际行动为乡村振兴注入温暖力量。2024 年，中恒集团捐赠 10 万元作为广西中医药大学年度奖学金，助力医学学子成长；从已捐赠资金中划拨 6.23 万元改善藤县木依村小学体育设施，为乡村教育添砖加瓦。在第六届广西孝满八桂敬老节公益活动中，中恒集团深入社区慰问老人，提供敬老用品体验和健康科普讲座，全方位传递关怀。这些公益活动不仅是中恒集团的一时付出，更是其长期践行社会责任的生动注脚，彰显了企业对社会的深厚情谊与长久担当。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中恒集团	公司将遵循《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与莱美药业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的有关约定，自莱美药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所认购的新股。	2020年03月06日	是	36个月	是	无	无
			本公司认购国海证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六十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本公司认购国海证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在上述锁定期限内，由于国海证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2022年09月05日	是	2028年11月17日	是	无	无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中恒集团	为保障莱美药业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就避免与莱美药业及其控制的企业产生同业竞争事宜承诺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公司与莱美药业本部及其控股子公司的部分医药产品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公司承诺在2020年非公开发行权益变动后五年内，通过包括但不限于托管、资产转让、一方停止相关业务、调整产品结构、设立合资公司等方式予以解决。2、除上述需要解决的同业竞争外，在公司控制莱美药业期间，公司将依法采取必要及可能的措施避免公司及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再发生与莱美药业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公司或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与莱美药业主要产品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公司将书面通知莱美药业，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新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	2020年01月20日	否	长期	是	无	无

		<p>提供给莱美药业或其控股企业，但与莱美药业的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不构成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少数股权财务性投资商业机会除外。若莱美药业决定不接受该等新业务机会，或者在收到公司的通知后 30 日内未就是否接受该新业务机会通知公司，则应视为莱美药业已放弃该等新业务机会，公司或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可自行接受该等新业务机会并自行从事、经营该等新业务。若监管机构认为公司或公司的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上述业务与莱美药业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莱美药业及其控制的企业拟从事上述业务的，公司将采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转让、委托经营、委托管理、租赁、承包等方式）进行解决。4、上述承诺于公司对莱美药业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莱美药业造成损失，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为确保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避免收购人及收购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可能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问题，广西投资集团、中恒集团、广投金控承诺：保证现在和将来不经营与国海证券主营业务相同的业务；亦不间接经营、参与投资与国海证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企业。同时保证不利用股东地位损害国海证券及其他股东的正当权益。</p>	2018年12月19日	否	长期	是	无	无
关于关联交易方面的承诺	中恒集团	<p>1、公司将尽量减少公司及其关联方与莱美药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业务来往或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公司及其关联方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莱美药业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依照合法程序，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所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莱美药业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上述承诺于公司对莱美药业拥有控股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所做承诺而给莱美药业造成损失，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2020年01月20日	否	长期	是	无	无
		<p>为了规范关联交易，维护国海证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广西投资集团、中恒集团、广投金控承诺：1. 将尽量减少本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及其关联方与国海证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业务来往或交易均按照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 本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及其关联方保证严格遵守法律、</p>	2018年12月19日	否	长期	是	无	无

			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国海证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依照合法程序,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所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国海证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关于保持独立性承诺	中恒集团		中恒集团承诺保证莱美药业资产独立完整、保证莱美药业的财务独立、保证莱美药业机构独立、保证莱美药业业务独立、保证莱美药业人员独立。	2020年01月20日	否	长期	是	无	无
			为了保证本次无偿划转股权后国海证券的独立性,维护国海证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广西投资集团、中恒集团、广投金控承诺保证国海证券资产独立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人员独立。	2018年12月19日	否	长期	是	无	无
填补即期回报措施	中恒集团		鉴于邱宇先生已与中恒集团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邱宇先生、中恒集团分别作出如下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20年07月03日	否	长期	是	无	无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50,000	55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利泽秀、林建毅	王庆、阳历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5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5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2024年8月29日、2024年9月2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作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变更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临2024-72）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因 2012 年度转让全资子公司钦州北部湾房地产公司股权的事项,中恒集团被原告关仕杰、苏凯林、甘伟忠于 2015 年 12 月 8 日向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该诉讼经过一审、二审、重审一审、重审二审、再审,最高人民法院出具(2021)最高法民再 4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撤销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2019)桂民终 320 号民事判决;2.维持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桂 04 民初 4 号民事判决(即驳回原告关仕杰、苏凯林、甘伟忠的诉讼请求;驳回第三人柳州市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本判决为终审判决。</p> <p>中恒集团已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按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2019)桂民终 320 号民事判决书支付 18,766,506.12 元。根据再审判决,中恒集团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向梧州中院提交了执行回转申请书,因柳州市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已进入破产程序,现案件已终止执行。2022 年 9 月 12 日,中恒集团收到柳州市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管理人拨付第一笔 200,000 元的债务清偿款。最终回款结果仍具有不确定性,对净利润的影响数额最终以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p>	<p>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 2016-04 、临 2016-08 、临 2016-37 、临 2019-1 、临 2020-26 、临 2020-58 、临 2020-59 、临 2020-84 、临 2020-85 、临 2020-94 、临 2021-8、临 2022-1 等相关诉讼进展公告及定期报告。</p>
<p>中恒集团控股孙公司成都金星健康药业有限公司作为原告于 2024 年 1 月向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人民法院判令被告成都耀匀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立即向原告成都金星返还 840.90 万元人民币与占用损失、诉讼费等。该案件一审判决结果为判令被告耀匀医药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成都金星返还 840.90 万元并赔偿资金占用损失;驳回原告成都金星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71,738 元由被告耀匀医药承担。该案一审判决结果已生效,对本期利润无影响。</p> <p>耀匀医药就《增资协议》履行过程中相关事项起诉成都金星,要求返还 1400 万元及诉讼费、保全费等费用,耀匀医药没交诉讼费,法院按撤诉处理。</p>	<p>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 2023-95 、临 2024-8 、临 2024-66 等相关诉讼进展公告。</p>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 责任方	诉讼 仲裁 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 (仲 裁)涉 及金 额	诉讼 (仲 裁)是 否形 成预 计负 债及 金额	诉讼(仲裁) 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 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 行情况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恒升药业有限公司、兴安岭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 德坤	/	诉讼	中恒集团于2016年7月12日与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姚德坤签署了《黑龙江鼎恒升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称“鼎恒升”)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称“股权转让协议”),并于2017年7月10日三方签署《黑龙江鼎恒升药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称“补充协议”),中恒集团如约履行义务后,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姚德坤经多次催告仍未支付股权转让款。中恒集团于2018年2月28日向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姚德坤追讨欠款、利息及相关费用总计3855万元并申请财产保全。	35,722,532.18	0	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8年8月13日作出民事判决书,该判决于2018年9月3日生效。	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黑龙江鼎恒升药业有限公司、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姚德坤向中恒集团支付欠款本金3572万元及利息。	中恒集团于2021年9月7日收到法院的执行回款132.432624万元。2022年,黑龙江鼎恒升药业有限公司将持有的黑龙江麻美工业大麻种植有限公司70%的股权进行拍卖,结果为流拍。大兴安岭林格贝寒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多次累计偿还50万元。2023年黑龙江鼎恒升药业有限公司已偿还25万元。2024年1月24日收到黑龙江鼎恒升药业有限公司还款25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共收到执行回款189.53万元。
原告重庆市莱美医药有限公司(反诉被告)	被告长春海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告)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反诉被告之一)	诉讼	重庆市莱美医药有限公司与长春海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他达拉非片中国区授权协议》,双方在履行协议中就独家销售代理权发生争议。重庆市莱美医药有限公司向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0,000,000.00	0	2024年7月,重庆市莱美医药有限公司收到吉林省高院《民事判决书》(2023)吉民再318号吉林省高院认为海悦药业的再审理请求不成立,原审判决认定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判决维持吉林省高院((2021)吉民终879号)民事判决;该判决为终审判决。	根据一审判决结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影响公司2021年营业外收支净额-3,537.73万元。根据二审判决结果,影响公司2022年营业外收入2,100万元。2023年11月,吉林省高院依法另行组成合议庭,开庭审理,该案再审于2024年7月出具判决结果,吉林省高院认为海悦公司的再审理请求不成立并维持该二审判决结果,该次判决为终审判决且已审理终结,再审判决结果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亦	吉林省高院于2024年7月作出《民事判决书》((2023)吉民再318号),对方已主动履行相关义务。

								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不良影响。	
长春海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莱美医药有限公司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诉讼	2022年2月，长春海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他达拉非片中国区授权协议》履行过程中与公司控股孙公司重庆市莱美医药有限公司签订的《购销合同》起诉莱美药业与重庆市莱美医药有限公司。	51,457,500.00	0	2023年12月，该案件二审已开庭，2024年8月公司及子公司莱美医药收到长春市中院二审判决结果。	根据一审判决结果确认了营业外支出5,176.16万元；2023年12月，该案件二审已开庭，2024年8月公司及子公司莱美医药收到长春市中院二审判决结果。根据本次诉讼事项二审判决结果，影响公司本期利润总额的金额约为2,969.36万元。	莱美药业已根据二审判决结果，于2024年8月5日履行了判决支付款项。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4月29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恒集团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23）以及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32）。

报告期内，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别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提供服务	按同期同类市场交易价格	5,215,520.11	0.2349%	银汇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接受劳务	按同期同类市场价格	26,959,894.56	2.0090%	银汇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的关联租赁	按同期同类市场价格	5,291,342.35	20.5217%	银汇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的关联租赁	按同期同类市场价格	249,297.67	3.5696%	银汇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存入存款（金融业务）	按同期同类市场价格	2024年度一般存款结算账户日均存款余额8.81亿元	25.09%	不适用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期初公司对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并予以公告，截止报告期，公司向关联方存入存款日均存款余额8.81亿元比年初预计13亿元低4.19亿元，主要原因系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报告期内合理调度资金以减少资金成本所致，其他关联交易实际履行情况与年初预计无重大差异。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无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2021年6月16日、2021年7月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投资设立深圳市国海中恒医药健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通过与国海创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创新资本”）设立健康创业基金，投资医药健康领域的优质项目，为公司布局新治疗领域、实现产业转型升级以及提升公司市值水平提供助力。该基金规模为30,000万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24,000万元，占比80%，国海创新资本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6,000万元，占比20%。首期出资款为10,000万元，其中，公司首期出资款为4,000万元，国海创新资本首期出资款为6,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投资设立深圳市国海中恒医药健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及补充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47）

基于公司目前业务发展情况，公司拟将持有深圳市国海中恒医药健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海中恒基金”）尚未出资的9,000.00万元认缴份额及相关权利义务转让给公司关联方国海创新资本，转让价格为1元。2024年9月24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

十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深圳市国海中恒医药健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部分认缴出资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深圳市国海中恒医药健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部分认缴出资份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80）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南宁中恒投资有限公司	南宁绿港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南宁基地粉针剂车间	143,489,197.35	2019年4月3日	2029年4月2日	9,424,649.64	租赁协议	盘活现有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	否	
南宁中恒投资有限公司	广西同德未来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南宁基地D地块1#2#倒班楼、研发中心、科研楼等	63,636,395.87	2023年5月9日	2033年5月8日	3,848,601.36	租赁协议	盘活现有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	否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购买中恒集团房地产项目与银行发生借贷关系的全部债务人	2,013,000.00	2023年8月至2024年3月	2023年6月	开发产品未完工，暂无法预计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无	否	
南宁中恒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之孙公司	购买南宁市中恒医药智造谷项目与银行发生借贷关系的全部债务人	75,135,635.35	2023年11月至2024年12月	2024年1月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或债务人办妥抵押登记手续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无	否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川康德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9,596,524.30	2023年11月10日	2023年11月	2026年11月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股权质押	是	联营企业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川康德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9,932,739.36	2024年11月23日	2024年11月	2025年5月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股权质押	是	联营企业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96,312,374.71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06,677,899.01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93,733,689.31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16,985,817.48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23,663,716.49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6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闲置资金	-494,755,226.73	105,244,773.27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15,372,312.33	2019/9/17	2024/12/16	自有闲置资金	-	是		1.77%		47,000,000.00	15,211,984.78		是	是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89,872,460.94	2019/9/17	2024/12/16	自有闲置资金	-	是	-	-1.03%		48,000,000.00	75,046,710.08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委托贷款	自有闲置资金	-500,00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贷款类型	委托贷款金额	委托贷款起始日期	委托贷款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贷款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银行委托贷款	500,000,000.00	2023/12/26	2024/09/14	自有闲置资金		按约定利率收取利息	5.6%	19,150,943.40	19,150,943.40	520,300,000.01	是	否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3、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重大合同**适用 不适用**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6,280,750	0.76				-15,215,450	-15,215,450	11,065,300	0.3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6,280,750	0.76				-15,215,450	-15,215,450	11,065,300	0.3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26,280,750	0.76				-15,215,450	-15,215,450	11,065,300	0.33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425,208,704	99.24				-81,952,291	-81,952,291	3,343,256,413	99.67
1、人民币普通股	3,425,208,704	99.24				-81,952,291	-81,952,291	3,343,256,413	99.6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451,489,454	100.00				-97,167,741	-97,167,741	3,354,321,713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2次股份变动，系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以及注销部分已回购股份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1)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根据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的245名激励对象（其中，215名激励对象未满足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业绩考核目标以及28名激励对象因不再具备激励条件和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退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15,215,45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并于2024年11月15日完成注销，公司总股本由3,451,489,454股减少至3,436,274,004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恒集团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95）。

(2) 已回购股份注销

根据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将2024年已回购股份总数122,928,437股的2/3（四舍五入取整数，即81,952,291股）用于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于2024年12月20日完成注销，公司总股本由3,436,274,004股减少至3,354,321,713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恒集团关于注销部分已回购股份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110）。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21,490,250	-12,379,950		9,110,300	股权激励计划	详见注1
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	4,790,500	-2,835,500		1,955,000	股权激励计划	详见注2
合计	26,280,750	-15,215,450		11,065,300	/	/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详见第七节“一、股本变动情况”中“（一）股份变动情况表”之“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注1.首次授予解除限售时间：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授予完成登记之日（2022年2月11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33%；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33%；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自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34%。

注2.预留部分授予解除限售时间：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授予完成登记之日（2022年12月22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33%；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33%；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自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34%。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2,13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2,838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859,343,587	25.62	0	无		国有法人
广西广投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0	104,253,215	3.11	0	无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49,780,800	1.48	0	无		国有法人
钟振鑫	2,751,600	40,728,800	1.21	0	无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059,962	30,505,635	0.91	0	无		境外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381,400	22,742,300	0.68	0	无		其他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046,200	22,248,900	0.66	0	无		其他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051,900	21,229,300	0.63	0	无		其他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4,211,000	21,084,300	0.63	0	无		其他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088,700	20,182,048	0.60	0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59,343,587			人民币普通股	859,343,587		

广西广投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04,253,215	人民币普通股	104,253,21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9,780,800	人民币普通股	49,780,800
钟振鑫	40,728,800	人民币普通股	40,728,8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0,505,635	人民币普通股	30,505,63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2,742,300	人民币普通股	22,742,3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2,248,900	人民币普通股	22,248,9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1,229,300	人民币普通股	21,229,3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1,084,3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84,3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20,182,048	人民币普通股	20,182,048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截至2024年12月31日，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合计持有公司40,976,14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22%。上表“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中已剔除回购专户。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广西广投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系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两者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360,900	0.10	719,100	0.02	22,742,300	0.68	0	0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9,110,300	详见注 1	0	股权激励限售
2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	1,955,000	详见注 2	0	股权激励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注 1. 首次授予解除限售时间：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授予完成登记之日（2022 年 2 月 11 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 33%；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 33%；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自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 34%。

注 2. 预留部分授予解除限售时间：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自授予完成登记之日（2022 年 12 月 22 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 33%；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自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 33%；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自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 34%。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周炼
成立日期	1996 年 3 月 8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对能源、矿业、金融业、文化旅游、房地产业、肥料行业、医疗机构及医药制造业的投资及管理；股权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国内贸易；进出口贸易；高新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广投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广投医药健康产业集团合计持有中恒集团 28.73%的股份外，广投集团还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份，分别为： 1. 间接持有广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310）50.99%股份； 2. 直接及间接持有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0750) 37.46%股份; 3. 直接及间接持有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236) 22.34%股份; 4. 间接持有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1065) 1.51%股份。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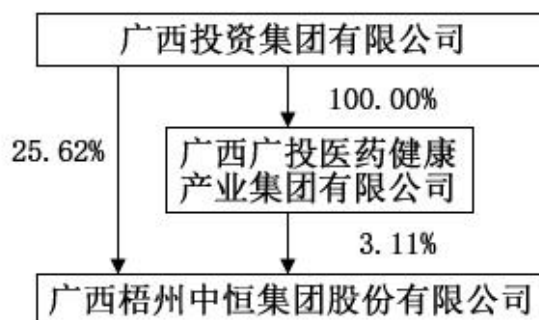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尤莉莉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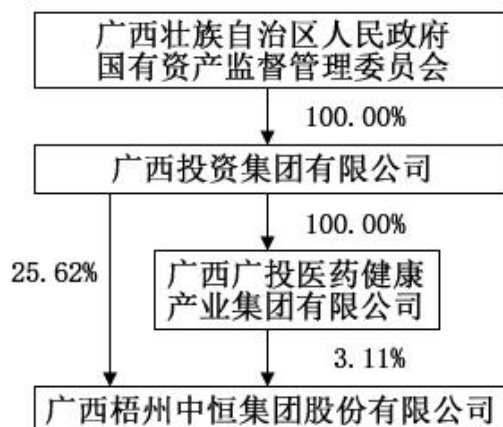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中恒集团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4年3月11日、2024年5月22日（调整回购股份方案）、2024年9月26日（调整回购股份用途）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30,000.00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上限3.34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89,820,359股，约占公司于公告日总股本（即3,451,489,454股）的比例为2.60%。
拟回购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
拟回购期间	2024年3月28日至2024年9月27日

回购用途	回购股份总数的 2/3（四舍五入取整数）用于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股份总数的 1/3（四舍五入取整数）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已回购数量(股)	122,928,437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回购股份情况：

（1）首次披露回购股份方案

2024年3月1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中恒集团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10），公司以不低于人民币15,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3.34元/股，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

（2）调整回购股份方案

2024年5月2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中恒集团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39），公司拟调整本次回购资金总额区间和回购股份用途，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由“不低于人民币15,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用途由“回购的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调整为“回购的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2024年9月2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中恒集团关于调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79），公司拟调整回购股份的用途，由“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调整为“回购股份总数的2/3（四舍五入取整数）用于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股份总数的1/3（四舍五入取整数）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3）回购实施届满

截至2024年9月27日，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实施期限届满，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22,928,43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5616%，累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9,110,029.0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恒集团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83）。

（4）已回购股份注销

2024年12月2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中恒集团关于注销部分已回购股份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110），公司本次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81,952,291股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上述回购股份注销的申请，并于2024年12月20日完成股份注销。

2. 报告期后回购股份情况：

（1）调整回购股份方案

2025年1月2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中恒集团关于调整2024年股份回购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9），公司拟调整2024年股份回购的用途，将存放在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票（40,976,146股）的用途由“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调整为“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注销部分回购股份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所需的通知债权人期限尚未届满。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XYZH/2025CDAA3B0078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集团”）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恒集团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恒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收入的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如财务报表注三、26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及财务报表附注五、47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所示，中恒集团 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22.71 亿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8.26 亿元，下降 26.67%。由于收入为中恒集团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确认存在重大错报的固有风险较高，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确	我们针对该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2）评价收入确认政策及具体方法是否符合准则的规定，且一贯执行； （3）结合业务板块及业务模式对收入以及毛利率执行分析性程序，判断本年收入、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针对药品分销等流通业务，检查业务上下游

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p>关系、结合合同条款及实物流转情况评价交易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和收入确认方法的恰当性；</p> <p>(5) 抽查销售收入确认的相关合同、发票、出库单、发运单、验收单等支持性证据；</p> <p>(6)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对收入发生额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并结合期后回款检查，评价收入确认的准确性及完整性；</p> <p>(7) 针对资产负债日前后确认的收入，抽查出库单、发运单、验收单等支持性文件，并结合存货盘点情况，评价收入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p>
2、商誉减值测试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如财务报表附注五、20所示，中恒集团并购莱美药业形成商誉（莱美药业本部资产组组合、莱美医药资产组）余额5.18亿，商誉减值准备余额4.48亿，本报告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1.52亿。由于商誉减值准备计提金额较为重大，且商誉减值测试涉及大量管理层判断及估计，因此我们将对莱美药业商誉减值测试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该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p>(1) 了解和评价公司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p> <p>(2) 了解商誉形成过程及计量的准确性，复核公司与商誉相关资产组组合或资产组划分的恰当性、本期资产组组合与以往年度是否一致；</p> <p>(3) 结合资产组的历史业绩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评价本年度现金流预测时使用的各项参数及指标的合理性；</p> <p>(4) 评价公司外聘的第三方评估机构是否具备资质条件、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p> <p>(5) 复核第三方专家对商誉资产组组合价值估计的评估方法、评估程序、价值模型、相关原始数据、关键参数选取的合理性；</p> <p>(6) 复核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净现值的计算是否准确；</p> <p>(7) 复核商誉减值测试结果的计算是否准确；</p> <p>(8) 关注期后事项对商誉减值测试结论的影响；</p> <p>(9) 评价管理层对商誉减值测试结果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披露是否恰当。</p>

四、其他信息

中恒集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恒集团2024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恒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恒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恒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恒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恒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中恒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庆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阳历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54,748,826.46	2,964,220,280.2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258,694.86	625,873,271.23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9,086,784.14	35,668,769.90
应收账款		523,667,840.85	881,149,011.01
应收款项融资		29,315,352.05	14,478,682.53
预付款项		53,785,961.10	74,893,934.7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57,138,287.61	881,131,268.31
其中：应收利息		-	5,747,097.65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95,096,589.96	776,122,197.1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28,868,189.67	515,339,033.00
流动资产合计		6,341,966,526.70	6,768,876,448.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17,384,709.87	421,083,789.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62,763,593.87	880,388,573.9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59,163,991.07	684,969,997.44
投资性房地产		315,201,218.34	318,613,286.42
固定资产		1,465,433,236.99	1,461,807,363.67
在建工程		53,380,862.89	103,622,507.54
生产性生物资产		787,099.78	889,258.51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650,516.93	16,933,943.24

无形资产		418,504,829.58	438,222,513.0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35,442,929.19	22,677,911.04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14,777,818.54	254,606,045.99
长期待摊费用		42,380,758.73	46,540,668.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5,893,821.15	171,114,914.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296,079.20	75,612,874.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37,061,466.13	4,897,083,648.06
资产总计		10,979,027,992.83	11,665,960,096.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04,042,585.63	1,028,341,677.2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4,460,690.22
应付账款		503,685,240.18	525,322,701.58
预收款项		4,048,752.95	4,062,499.10
合同负债		35,462,414.49	57,687,086.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5,405,336.88	79,529,289.34
应交税费		66,877,748.62	91,710,915.58
其他应付款		492,994,942.24	527,104,034.55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1,994,136.55	2,291,423.4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6,541,452.67	203,713,190.75
其他流动负债		4,546,062.98	6,681,533.50
流动负债合计		2,703,604,536.64	2,528,613,617.8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59,246,633.54	542,252,128.17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13,321,170.93	11,222,727.65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332,039.61	54,093,627.61
递延收益		166,044,957.02	170,672,676.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310,690.97	62,449,128.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22,422,569.00	19,842,073.04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0,678,061.07	860,532,361.03
负债合计		3,464,282,597.71	3,389,145,978.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354,321,713.00	3,451,489,454.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6,588,909.51
减：库存股		112,816,965.21	49,023,855.55
其他综合收益		142,373,592.90	5,520,283.12
专项储备		7,657,826.93	1,214,743.44
盈余公积		709,047,190.52	819,448,029.36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1,922,166,033.57	2,334,211,845.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22,749,391.71	6,569,449,409.17
少数股东权益		1,491,996,003.41	1,707,364,708.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514,745,395.12	8,276,814,117.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979,027,992.83	11,665,960,096.15

公司负责人：杨金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戈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鹏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71,141,453.88	376,483,086.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735,339.82	443,509,412.30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228,000.00	-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90,857.03	549,908.32
其他应收款		483,950,590.95	583,272,492.47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125,867,234.19	141,077,704.0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3,238,801.51	504,439,613.32
流动资产合计		2,337,252,277.38	2,049,332,216.7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804,226,682.43	3,779,124,880.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50,649,452.32	868,995,107.7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5,116,939.25	332,728,644.94
投资性房地产		26,546,470.29	27,258,388.29
固定资产		7,864,353.49	8,370,912.98
在建工程		-	23,185.85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1,405,552.78	94,396.6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	-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4,010,548.06	4,517,508.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95,829.67	11,012,877.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40,015,828.29	5,032,125,903.07
资产总计		7,377,268,105.67	7,081,458,119.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983,861.32	3,053,524.96
预收款项		2,667,853.52	2,741,066.19
合同负债		542,878.26	1,471,528.88
应付职工薪酬		19,140,618.55	19,570,545.07
应交税费		413,699.00	1,059,889.04
其他应付款		576,500,235.63	92,899,953.42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1,787,636.55	2,086,423.40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000,000.00	6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026.62	111,954.12
流动负债合计		673,253,172.90	185,908,461.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24,000,000.00	292,000,000.00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332,039.61	2,332,039.61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748,453.38	11,962,220.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9,080,492.99	306,294,259.92
负债合计		952,333,665.89	492,202,721.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354,321,713.00	3,451,489,454.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67,193.87	10,504,461.15
减：库存股		112,816,965.21	49,023,855.55
其他综合收益		158,245,360.32	22,004,601.90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712,940,871.00	819,448,029.36
未分配利润		2,312,176,266.80	2,334,832,707.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24,934,439.78	6,589,255,398.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377,268,105.67	7,081,458,119.82

公司负责人：杨金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戈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鹏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270,823,188.76	3,096,542,053.05
其中：营业收入		2,270,823,188.76	3,096,542,053.0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426,758,078.77	3,036,739,449.14
其中：营业成本		1,289,604,071.82	1,193,578,485.2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5,290,415.03	58,144,771.56
销售费用		666,157,282.70	1,332,793,362.57
管理费用		349,282,685.92	380,978,574.90
研发费用		117,501,421.04	153,725,587.51
财务费用		-41,077,797.74	-82,481,332.62
其中：利息费用		59,468,698.90	65,125,936.56
利息收入		100,192,761.30	147,026,866.69
加：其他收益		78,315,656.27	77,656,421.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064,327.00	134,292,132.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989,815.47	-23,535,190.6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4,766,968.90	-65,743,867.8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890,425.62	-14,570,104.0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0,191,822.83	-92,583,823.2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5,892.71	33,832,149.8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7,078,231.38	132,685,512.02
加：营业外收入		43,926,313.57	21,536,333.48
减：营业外支出		35,143,579.44	71,540,533.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8,295,497.25	82,681,311.83
减：所得税费用		42,724,880.10	52,227,042.5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1,020,377.35	30,454,269.2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1,020,377.35	30,454,269.2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6,979,146.18	84,308,789.0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74,041,231.17	-53,854,519.7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6,853,332.45	-5,228,552.5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6,853,309.78	-5,227,075.9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	-

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6,853,309.78	-5,227,075.9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67	-1,476.64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4,167,044.90	25,225,716.7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0,125,836.40	79,081,713.1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4,041,208.50	-53,855,996.3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19	0.024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19	0.0246

公司负责人：杨金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戈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鹏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6,961,418.52	5,029,890.73
减：营业成本		4,065,082.08	1,997,341.80
税金及附加		1,000,671.36	1,127,486.64
销售费用		94,375.02	202,096.97
管理费用		43,022,418.73	59,441,856.11
研发费用		4,854,368.93	1,941,747.60
财务费用		-9,066,175.49	-21,292,758.81
其中：利息费用		17,603,011.76	15,376,370.81
利息收入		27,191,339.31	36,693,394.49
加：其他收益		151,130.43	287,932.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4,156,377.27	844,660,594.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581,463.79	1,309,240.79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473,211.79	4,107,297.4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808,495.29	-7,475,455.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350,110.13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3,755,073.3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33,631.62	816,947,563.32
加:营业外收入		8,000.00	3,509,620.34
减:营业外支出		56,588.88	3,653,100.3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82,220.50	816,804,083.31
减:所得税费用		-13,792,445.48	1,723,748.5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10,224.98	815,080,334.7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10,224.98	815,080,334.7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6,240,758.42	34,680,617.0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6,240,758.42	34,680,617.0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6,240,758.42	34,680,617.0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8,650,983.40	849,760,951.8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杨金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戈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鹏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26,965,794.62	3,207,822,477.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74,495.69	8,861,177.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7,019,329.94	769,397,985.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15,559,620.25	3,986,081,640.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46,953,747.87	983,898,655.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1,733,200.10	429,437,966.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2,632,543.45	361,654,904.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6,813,073.70	1,808,064,967.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8,132,565.12	3,583,056,494.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427,055.13	403,025,145.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2,701,751.14	119,590,094.1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145,801.64	58,375,978.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5,272,003.93	131,137,003.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911,648.76	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8,031,205.47	311,103,076.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8,924,340.48	166,924,785.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9,000,000.00	833,523,073.4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008,754.88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51,069.36	122,706,248.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8,584,164.72	1,123,154,107.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9,447,040.75	-812,051,030.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647,065.00	13,275,701.1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647,065.00	12,233,701.1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95,992,091.82	1,372,827,604.8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34,032.32	24,021,317.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5,773,189.14	1,410,124,623.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8,399,596.50	1,515,926,842.4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0,252,652.98	131,890,451.1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9,360,656.42	24,5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522,058.27	53,131,387.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6,174,307.75	1,700,948,681.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401,118.61	-290,824,058.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1,478.20	602,080.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6,954,455.47	-699,247,862.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96,359,925.07	3,495,607,787.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03,314,380.54	2,796,359,925.07

公司负责人：杨金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戈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鹏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57,720.11	6,246,061.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69,538.13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700,000.66	24,259,313.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0,427,258.90	30,505,374.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813.82	12,888,781.8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054,247.82	35,220,615.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26,016.17	2,258,522.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98,958.94	20,865,836.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446,036.75	71,233,755.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981,222.15	-40,728,380.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14,470,425.69	88,223,047.5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8,015,136.98	861,975,308.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6,300,000.01	41,997,749.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8,785,562.68	992,196,106.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02,776.85	1,245,376.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000,000.00	1,215,409,999.2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000,000.00	4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202,776.85	1,259,655,375.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5,582,785.83	-267,459,269.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6,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6,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000,000.00	5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327,425.00	49,628,457.8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578,215.39	30,629,825.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4,905,640.39	137,258,283.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905,640.39	-137,258,283.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94,658,367.59	-445,445,933.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6,483,086.29	821,929,020.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1,141,453.88	376,483,086.29

公司负责人：杨金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戈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鹏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451,489,454.00			6,588,909.51	49,023,855.55	5,520,283.12	1,214,743.44	819,448,029.36		2,334,211,845.29		6,569,449,409.17	1,707,364,708.11	8,276,814,117.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51,489,454.00	-	-	6,588,909.51	49,023,855.55	5,520,283.12	1,214,743.44	819,448,029.36	-	2,334,211,845.29	-	6,569,449,409.17	1,707,364,708.11	8,276,814,117.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7,167,741.00	-	-	-6,588,909.51	63,793,109.66	136,853,309.78	6,443,083.49	-110,400,838.84	-	-412,045,811.72	-	-546,700,017.46	-215,368,704.70	-762,068,722.16	
(一)						136,853,309.78				-376,979,146.18		-240,125,836.40	-174,041,208.50	-414,167,044.90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215,450.00	-	-	-	-6,588,909.51	-29,255,657.36	-	-	-7,496,620.56	-	-	-	-45,322.71	8,034,421.81	7,989,099.1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5,647,065.00	5,647,065.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215,450.00				-6,588,909.51	-29,255,657.36			-7,451,297.85				-	-	-
4.其他									-45,322.71				-45,322.71	2,387,356.81	2,342,034.1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241,022.50	-	-35,066,665.54	-	-33,825,643.04	-49,362,156.41	-83,187,799.45
1.提取盈余公积									1,241,022.50		-1,241,022.50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					-	-	-	-	-		-33,825,643.04		-33,825,643.04	-49,362,156.41	-83,187,799.45

东)的分配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	-	-	-	-	-	-	-	6,443,083.49	-	-	-	-	6,443,083.49	238.40	6,443,321.89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备															
1. 本期提取							8,107,727.40					8,107,727.40	300.00	8,108,027.40	
2. 本期使用							1,664,643.91					1,664,643.91	61.60	1,664,705.51	
(六) 其他	-81,952,291.00				93,048,767.02			-104,145,240.78				-279,146,298.80	-	-279,146,298.80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54,321,713.00	-	-	-	-	112,816,965.21	142,373,592.90	7,657,826.93	709,047,190.52	-	1,922,166,033.57	-	6,022,749,391.71	1,491,996,003.41	7,514,745,395.12

项目	2023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475,107,147.00				24,940,418.01	96,484,675.62	10,747,359.02		737,939,995.89		2,365,534,057.52		6,517,784,301.82	1,771,664,634.21	8,289,448,936.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129,119.24		129,119.24	1,125.51	130,244.75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75,107,147.00	-	-	-	24,940,418.01	96,484,675.62	10,747,359.02	-	737,939,995.89	-	2,365,663,176.76	-	6,517,913,421.06	1,771,665,759.72	8,289,579,180.78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号填列）	-23,617,693.00	-	-	-	-18,351,508.50	-47,460,820.07	-5,227,075.90	1,214,743.44	81,508,033.47	-	-31,451,331.47	-	51,535,988.11	-64,301,051.61	-12,765,063.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27,075.90				84,308,789.04		79,081,713.14	-53,855,996.39	25,225,716.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617,693.00	-	-	-	-21,726,419.07	-47,460,820.07	-	-	-	-	-	-	2,116,708.00	20,726,486.05	22,843,194.0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14,529,337.00	14,529,337.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3,617,693.00				-21,726,419.07	-47,460,820.07							2,116,708.00	6,197,149.05	8,313,857.05
4.其他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81,508,033.47	-	-115,760,120.51	-	-34,252,087.04	-24,538,517.94	-58,790,604.98

1. 提取 盈余公 积									81,508,033.47		-81,508,033.47		-	-	-
2. 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	-	-
3. 对所 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34,252,087.04		-34,252,087.04	-24,538,517.94	-58,790,604.98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	-	-	-	-	-	-	-	-	-	-	-	-	-	-
2. 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	-	-	-	-	-	-	-	-	-	-	-	-	-	-
3. 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4. 设定 受益计 划变动 额结转 留存收	-	-	-	-	-	-	-	-	-	-	-	-	-	-	-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1,214,743.44	-	-	-	-	1,214,743.44	44.95	1,214,788.39	
1.本期提取							7,652,525.32					7,652,525.32	283.15	7,652,808.47	
2.本期使用							6,437,781.88					6,437,781.88	238.20	6,438,020.08	
(六)其他					3,374,910.57							3,374,910.57	-6,633,068.28	-3,258,157.71	
四、本期末余额	3,451,489,454.00	-	-	-	6,588,909.51	49,023,855.55	5,520,283.12	1,214,743.44	819,448,029.36	-	2,334,211,845.29	-	6,569,449,409.17	1,707,364,708.11	8,276,814,117.28

公司负责人：杨金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戈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鹏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451,489,454.00	-	-	-	10,504,461.15	49,023,855.55	22,004,601.90	-	819,448,029.36	2,334,832,707.36	6,589,255,398.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51,489,454.00	-	-	-	10,504,461.15	49,023,855.55	22,004,601.90	-	819,448,029.36	2,334,832,707.36	6,589,255,398.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7,167,741.00	-	-	-	-10,437,267.28	63,793,109.66	136,240,758.42	-	-106,507,158.36	-22,656,440.56	-164,320,958.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6,240,758.42			12,410,224.98	148,650,983.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215,450.00	-	-	-	-10,437,267.28	-29,255,657.36	-	-	-3,602,940.08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215,450.00				-10,437,267.28	-29,255,657.36			-3,602,940.08		-
4.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241,022.50	-35,066,665.54	-33,825,643.04
1.提取盈余公积									1,241,022.50	-1,241,022.50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825,643.04	-33,825,643.04
3.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81,952,291.00					93,048,767.02			-104,145,240.78		-279,146,298.80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54,321,713.00	-	-	-	67,193.87	112,816,965.21	158,245,360.32	-	712,940,871.00	2,312,176,266.80	6,424,934,439.78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475,107,147.00	-	-	-	34,280,394.35	96,484,675.62	-12,676,015.16	-	737,939,995.89	1,635,512,493.13	5,773,679,339.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75,107,147.00	-	-	-	34,280,394.35	96,484,675.62	-12,676,015.16	-	737,939,995.89	1,635,512,493.13	5,773,679,339.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617,693.00	-	-	-	-23,775,933.20	-47,460,820.07	34,680,617.06	-	81,508,033.47	699,320,214.23	815,576,058.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680,617.06			815,080,334.74	849,760,951.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617,693.00	-	-	-	-23,843,127.07	-47,460,820.07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3,617,693.00				-23,843,127.07	-47,460,820.07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81,508,033.47	-115,760,120.51	-34,252,087.04
1. 提取盈余公积									81,508,033.47	-81,508,033.47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4,252,087.04	-34,252,087.04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67,193.87						67,193.87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51,489,454.00	-	-	-	10,504,461.15	49,023,855.55	22,004,601.90	-	819,448,029.36	2,334,832,707.36	6,589,255,398.22

公司负责人：杨金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戈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鹏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在包括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原名广西梧州中恒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广西梧州工业园区工业大道1号第1幢。本公司系1993年4月1日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体制改革委员会桂体改股字[1993]63号文件批准,由梧州市城建综合开发公司、梧州市地产发展公司、梧州市建筑设计院作为发起人,采用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制试点企业。1993年7月28日,本公司经梧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1993年12月14日,本公司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体制改革委员会桂体改股字[1993]158号文件批复,更名为广西梧州市中房股份有限公司;1996年12月4日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体制改革委员会桂体改股字[1996]49号文件批复,更名为现用名称。

2000年10月2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0]138号文核准,本公司采用上网定价发行方式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4,500万股(1元/股)。2000年11月30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为12,671.76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12,671.76万元。

2010年5月26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669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800万股新股。2010年6月10日,本公司实际发行新增股份为1,200万股。

2014年10月29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1092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73,134,900股新股。2014年11月13日,本公司实际发行新增股份为66,621,521股。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为3,354,321,713元。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4001982304689;法定代表人:杨金海;注册地址:广西梧州工业园区工业大道1号第1幢;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国有控股上市公司)。

本公司所处行业为项目投资与管理,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本集团属于医药制造行业,包括医药制造、医药流通、健康食品、日化美妆、医药流通、房产销售等业务板块。

本财务报表于2025年3月27日由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自2024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往来款（包括应收款项本期收回或转回重要的坏账准备和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往来款）	金额占期末往来款余额 $\geq 5\%$ ，且 ≥ 5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投资预算金额较大，且当期发生额占在建工程本期发生总额5%以上，且 ≥ 500 万元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研发项目预算金额较大，且当期资本化金额占比10%以上（或期末余额占比10%以上）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金额占期末资本化研发项目余额 $\geq 5\%$ 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占合并报表相应项目10%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账面价值占长期股权投资10%以上，或来源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绝对金额计算）占合并报表净利润的10%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项目现金收支	收到或支付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 ≥ 50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本集团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投入资本与相应的货币性项目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不产生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集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其中：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折算。上述折算产生

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在判断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时，本集团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

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等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时，根据历史还款数据并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身份背景及所处行业、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① 应收账款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根据应收账款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根据开票日期确定账龄。

② 应收票据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a. 承兑人为商业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b. 承兑人为商事主体的商业承兑汇票，参照本集团应收账款政策确认预期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③ 其他应收款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押金和保证金、应收员工备用金及代垫款、代理业务往来款、应收资产处置款以及其他往来款等。根据应收款的性质和不同对手方的信用风险特征，本集团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3个组合，具体为：应收保证金、代垫款、员工备用金、代理业务往来款等信用风险极低的组合、应收资产处置款组合、应收其他组合。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集团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4) 减值准备的核销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①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

形成合同义务；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①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②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见本附注五、11“应收票据”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见本附注五、12“应收账款”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见本附注五、13“应收款项融资”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见本附注五、14“其他应收账款”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开发产品、开发成本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开发产品成本核算采用品种法，直接费用按成本核算对象归集，开发间接费用按一定比例的分配标准分配，计入相关开发产品成本。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集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集团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或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本集团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如本集团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的、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的、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的、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的、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本集团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投资。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

价值；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投资期间，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消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不构成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全部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后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确认金融资产，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金融资产，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1）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2）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3）已出租的建筑物。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使用权	15-50	3-5	6.47-1.90
房屋建筑物	15-40	3-5	6.47-2.38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26. 长期资产减值”。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其他设备。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15-40	3-5	6.47-2.38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4	3-5	19.40-6.79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6-12	3-5	16.17-7.92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5	3-5	32.33-6.33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指兴建中的厂房、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按工程项目进行明细核算，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项目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 (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 (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构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的每一会计期间，本集团按照以下方法确认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构成的资产。

(1) 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 1) 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2) 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生物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生物资产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苗木、药材等）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勐海大叶种和八角等）。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本公司持有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该资产在收获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种子、肥料、农药等材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后发生的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或出售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按账面价值结转成本。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生产性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按各类生物资产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后，确定折旧率。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生物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特许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计量。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软件使用权、非专利技术、特许权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两者中较短者分期平均摊销；专利权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集团商标等无形资产由于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因此其使用寿命不确定。在每个会计期间，本集团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及待摊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本集团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将其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药品研发在进入临床试验阶段前为药品研发的研究阶段，在开始临床试验起至获得药品注册批件期间为开发阶段。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本集团评估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本集团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预计能够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本集团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对于不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化学药品、生物制品根据其注册要求不同分别规定划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并作为研发项目开始资本化的时点，具体情况如下：

- 1) 化药1类和化药2类：以开展III期临床试验为资本化开始的时点。
- 2) 化药3类、4类、5类

①需进行临床试验(含BE)的研发项目：进入正式临床(含正式BE)试验阶段为资本化开始的时点，以取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化学药临床试验批件或正式BE试验备案号及《研发支出资本化审批表》为资本化依据。

②无需进行临床试验的研发项目：进入用于拟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申请注册所需的能够代表拟定的商业化生产工艺生产并用于注册申报的注册批生产阶段为资本化开始的时点，以研发部门提交的当前阶段研究成果验收报告及《研发支出资本化审批表》为资本化依据。

- ③化药5类中若无需进行临床试验的研发项目所发生支出按无形资产相关准则处理。

3)化学原料药研发项目以进入用于拟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申请原料药注册申请所需的能够代表拟定的商业化生产工艺生产并用于注册申报的注册批生产阶段，作为化学原料药开发项目资本化开始时点，以研发部门提交的当前阶段研究成果验收报告及《研发支出资本化审批表》作为该项目资本化的依据。

4)生物制品以开展III期临床试验为资本化开始的时点，以研发部门提交的当前阶段研究成果验收报告及《研发支出资本化审批表》为资本化依据。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开发支出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1)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2) 商誉减值

本集团对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自购买日起将其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工程改造费等本集团已经支付但应由本期及以后各期分摊的期限在1年以上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职工福利、社保公积金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企业年金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未决诉讼或仲裁、保证类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如需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本集团的履约义务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本集团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综合考虑下列迹象：①本集团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②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③本集团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④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来判断本集团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则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2) 具体方法

本集团主要从事药品、保健食品、洗护等日化产品的生产销售、房地产的开发销售，以及药品贸易业务，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贸易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销售商品收入

对于药品、食品、日化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购货方已收货验收，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收款权利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房地产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已将该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房产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即本集团在房屋完工并验收合格，签定了销售合同，取得了买方付款证明，并办理完成商品房实物移交手续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②贸易收入

本集团从事的贸易业务涉及第三方参与其中。如果本集团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在交易过程中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承担存货风险，并能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的商品的价格，则本集团在该交易中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按合同约定的本集团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总额确认贸易收入。如果本集团在向客户提供商品前，对商品并无控制权，则本集团在该交易中的身份是代理人，按照净额确认贸易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合同履约成本分别列报在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合同取得成本分别列报在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本公司选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直线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本集团对除以下情形外的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商誉的初始确认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除以下情形外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能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后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选择不分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分别合并为租赁，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合同中包括应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本集团不将其与租赁部分合并进行会计处理。

（2）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

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分类为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债权类为无风险利率、信用溢价和流动性溢价；股权类为估值乘数和流动性折价。

对于第三层级的公允价值以本集团的评估模型为依据确定，例如现金流折现模型。本集团还会考虑初始交易价格，相同或类似金融工具的近期交易，或者可比金融工具的完全第三方交易。

对于持有非上市股权投资，公允价值估计具有不确定性的，本集团采用市场法确定对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这要求本集团确定可比上市公司、选择市场乘数、对流动性折价进行估计等，因此具有不确定性。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差额计缴	1%、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应缴纳的流转税	7%、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应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应缴纳的流转税	2%
土地增值税	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	30%-60%
房产税	自用房产按房产原值扣除30%的余值计算；出租房产按租金收入计算	自用房产1.2%、租赁房产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5%（税率20%，应纳税所得额减按25%）
利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6.5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恒集团”)	25%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梧州制药”)	15%
南宁中恒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南宁中恒投资”)	25%
肇庆中恒制药有限公司(简称“肇庆制药”)	25%
广西梧州市中恒医药有限公司(简称“中恒医药”)	15%
广西广投医药有限公司(简称“广投医药”)	25%
广西中恒创新医药研究有限公司(简称“中恒创新医药”)	15%(实缴9%)
广西中恒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中恒医疗科技”)	25%
南宁中恒同德医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广西双钱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双钱健康股份”)	15%
梧州双钱保健食品罐头有限公司(简称“双钱保健”)	20%(实缴5%)
肇庆中恒双钱实业有限公司(简称“肇庆双钱”)	25%
南宁中恒双钱实业有限公司(简称“南宁双钱”)	20%(实缴5%)
广西双钱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双钱健康发展”)	25%
广西中恒中药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中药材”)	25%
广西田七家化实业有限公司(简称“田七家化”)	25%
广西中恒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恒医药集团”)	20%(实缴5%)
广西恒心医药连锁有限公司(简称“恒心连锁”)	20%(实缴5%)
中恒怡鑫科创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中恒怡鑫”)	25%
广西力合中恒医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莱美药业”)	15%
重庆市莱美医药有限公司(简称“莱美医药”)	15%
湖南康源制药有限公司(简称“康源制药”)	15%
重庆莱美隆宇药业有限公司(简称“莱美隆宇”)	15%
西藏莱美德济医药有限公司(简称“莱美德济”)	15%
成都金星健康药业有限公司(简称“成都金星”)	25%
四川瀛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四川瀛瑞”)	25%
重庆莱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简称“重庆医疗器械”)	20%
湖南康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简称“湖南医疗器械”)	20%
海南莱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简称“海南医疗器械”)	20%
重庆市莱美聚德医药连锁有限公司(简称“莱美聚德”)	20%
重庆市莱美臻宇医药有限公司(简称“莱美臻宇”)	20%
爱甲专线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简称“爱甲专线”)	20%
成都武侯甲如爱诊所有限公司(简称“成都甲如爱”)	20%
杭州甲如爱西医诊所有限公司(简称“杭州甲如爱”)	20%
成都天毅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天毅健康管理”)	20%
成都武侯天毅互联网医院有限公司(简称“天毅互联网医院”)	20%
北京药花飘香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简称“药花飘香”)	20%
北京蓝天共享健康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蓝天共享”)	20%
莱美(香港)有限公司(简称“莱美香港”)	16.5%(利得税)
广州赛富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适用
常州莱美青枫医药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不适用
重庆迈迪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简称“迈迪科”)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所得税

1) 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的子公司梧州制药、中恒医药、中恒创新医药、双钱健康股份、莱美医药、莱美隆宇和莱美德济符合规定的企业,2024年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

莱美药业、湖南康源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15%。

莱美药业于2023年11月获得重庆市科学技术局、重庆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重庆税务局联合核发的编号为GR202351102980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3年至2025年期间减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湖南康源于2022年10月获得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联合核发的编号为GR20224300001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2年至2024年期间减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此外,梧州制药、中恒创新医药、双钱健康股份也系高新技术企业。

3) 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子公司双钱保健、南宁双钱、中恒医药集团、恒心医药连锁、重庆医疗器械、湖南医疗器械、海南医疗器械、莱美聚德、莱美臻宇、爱甲专线、成都甲如爱、杭州甲如爱、天毅健康管理、天毅互联网医院、药花飘香、蓝天共享、麦迪科属于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4) 其他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促进新时代广西北部湾经济区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桂政发〔2020〕42号)》对在经济区内新注册开办、经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符合享受国家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条件的企业,自其取得第一笔主营业务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免征属于地方分享部分的企业所得税5年。中恒创新医药目前仍享受此优惠政策。

(2) 增值税及其他税种

1)根据《财政部 海关总署 税务总局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抗癌药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47号)文件规定:自2018年5月1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生产销售和批发、零售抗癌药品,可选择按照简易办法依照3%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广投医药享受该政策。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2008年第538号)第十五条规定:一般纳税人销售避孕药品和用具免征增值税。广投医药享受该政策。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纳税人出口货物适用退(免)税规定的,应当向海关办理出口手续,凭出口报关单等有关凭证,在规定的出口退(免)税申报期内按月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办理该项出口货物的退(免)税。子公司双钱健康股份享受该政策。

4)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2023年度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先进制造业企业名单制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工信厅财函〔2023〕267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梧州制药、双钱健康股份享受该政策。

5)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公共租赁住房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33号第七条,对公租房免征房产税。对经营公租房所取得的租金收入,免征增值税。公租房经营管理单位应单独核算公租房租金收入,未单独核算的,不得享受免征增值税、房产税优惠政策。优惠政策执行期延长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房地产开发分公司享受该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4,054,356,824.64	2,960,713,300.27
其他货币资金	392,001.82	3,506,979.96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4,054,748,826.46	2,964,220,280.2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2,529,859.44	34,312,922.66

其他说明：

注1：银行存款中7,054,392.74元为计提的存款利息收入；

注2：存放在境外的款项系子公司莱美香港存放于香港的款项以及在大陆开立的离岸账户资金余额。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0,258,694.86	625,873,271.23	/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
其他	90,258,694.86	625,873,271.23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90,258,694.86	625,873,271.2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所列的其他金融资产主要系2019年经股东大会决议批准使用不超过8亿的自有资金投资关联方国海证券发行的资产管理计划产品，该产品于本年12月16日已到期清算收回投资，尚存部分投资项目暂无法退出，涉及剩余投资本金105,244,773.27元、公允价值变动收益-14,986,078.41元。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228,355.26	34,318,474.94
商业承兑汇票	1,858,428.88	1,350,294.96
合计	9,086,784.14	35,668,769.9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93,781.14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93,781.14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9,124,711.26	100	37,927.12	0.42	9,086,784.14	35,696,326.94	100.00	27,557.04	0.08	35,668,769.90
										其中：

其中： 商业 承兑 汇票	1,896,356.00	20.78	37,927.12	2.00	1,858,428.88	1,377,852.00	3.86	27,557.04	2.00	1,350,294.96
银行 承兑 汇票	7,228,355.26	79.22			7,228,355.26	34,318,474.94	96.14			34,318,474.94
合计	9,124,711.26	100.00	37,927.12	0.42	9,086,784.14	35,696,326.94	100.00	27,557.04	0.08	35,668,769.9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账龄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9,124,711.26	37,927.12	0.42
合计	9,124,711.26	37,927.12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 票	27,557.04	37,927.12	27,557.04			37,927.12
合计	27,557.04	37,927.12	27,557.04			37,927.1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473,464,582.06	861,732,863.92
1年以内小计	473,464,582.06	861,732,863.92
1至2年	52,366,404.88	20,110,552.48
2至3年	7,195,824.89	12,494,920.41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1,498,573.26	3,465,074.65
5年以上	24,957,849.25	22,132,033.14
其中：3-4年	7,904,534.88	2,654,082.39
合计	567,387,769.22	922,589,526.99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302,632.82	1.29	3,563,900.82	48.80	3,738,732.00	3,414,192.83	0.37	3,414,192.83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0,085,136.40	98.71	40,156,027.55	7.17	519,929,108.85	919,175,334.16	99.63	38,026,323.15	4.14	881,149,011.01
其中：										
其中：账龄组合	560,085,136.40	98.71	40,156,027.55	7.17	519,929,108.85	919,175,334.16	99.63	38,026,323.15	4.14	881,149,011.01
合计	567,387,769.22	100.00	43,719,928.37	7.71	523,667,840.85	922,589,526.99	100.00	41,440,515.98	4.49	881,149,011.0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客户一	3,738,732.00			由承包方负责收回，无风险
客户二	3,001,474.00	3,001,47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	184,670.20	184,670.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四	98,220.00	98,2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五	54,415.97	54,415.9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六	51,658.56	51,658.5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七	23,754.10	23,754.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八	149,707.99	149,707.99	100.00	
合计	7,302,632.82	3,563,900.82	48.8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账龄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73,121,624.31	5,934,897.25	1.25
1-2年	49,815,159.79	3,630,961.13	7.29
2-3年	6,189,195.84	2,182,596.34	35.26
3-4年	7,732,256.58	5,180,672.95	67.00
4-5年	1,498,573.26	1,498,573.26	100.00
5年以上	21,728,326.62	21,728,326.62	100.00
合计	560,085,136.40	40,156,027.55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3,414,192.83	149,707.99				3,563,900.82
组合计提	38,026,323.15	13,164,287.61	11,034,583.21			40,156,027.55
合计	41,440,515.98	13,313,995.60	11,034,583.21			43,719,928.3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九	24,705,306.87	0	24,705,306.87	4.35	0
客户十	23,300,963.60	0	23,300,963.60	4.11	0
客户十一	16,226,899.10	0	16,226,899.10	2.86	0
客户十二	15,319,200.00	0	15,319,200.00	2.70	0
客户十三	15,172,531.29	0	15,172,531.29	2.67	44,032.42
合计	94,724,900.86	0	94,724,900.86	16.69	44,032.42

其他说明：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94,724,900.86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6.6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44,032.42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315,469.17	14,478,682.53
供应链金融（云信通）	2,999,882.88	
合计	29,315,352.05	14,478,682.53

本集团应收款项融资主要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和云信通供应链金融票据，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损失，预期信用损失为零，不需计提信用损失准备；收取的云信通等供应链金融平台债权凭证，也可在相应平台将上述凭证进行转让，根据相关平台的协议规定，公司供应链金融中云信票据背书转让和保理贴现均不附追索权，本集团认为持有的此类供应链金融平台债权其预期信用损失为零，不需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478,682.53	
合计	14,478,682.53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0,282,168.01	93.49	67,894,487.97	90.66
1 至 2 年	1,637,456.60	3.04	6,059,748.75	8.09
2 至 3 年	1,447,294.87	2.69	429,993.67	0.57
3 年以上	419,041.62	0.78	509,704.36	0.68
合计	53,785,961.10	100.00	74,893,934.75	100.00

(1).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供应商一	8,364,480.36	15.55
供应商二	5,770,800.00	10.73
供应商三	2,892,000.00	5.38
供应商四	2,355,320.32	4.38
供应商五	2,346,246.00	4.36
合计	21,728,846.68	40.40

其他说明：

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21,728,846.68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0.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5,747,097.65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57,138,287.61	875,384,170.66
合计	757,138,287.61	881,131,268.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利息		5,747,097.65
合计		5,747,097.65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315,151,182.57	408,746,955.09
1年以内小计	315,151,182.57	408,746,955.09
1至2年	49,891,600.09	43,738,817.88
2至3年	45,192,143.00	501,519,151.30
3年以上	596,196,196.49	121,020,248.10
其中：3至4年	478,084,720.41	12,840,256.52
4至5年	11,241,107.17	30,988,669.23
5年以上	106,870,368.91	77,191,322.35
小计	1,006,431,122.15	1,075,025,172.37
减：坏账准备	249,292,834.54	199,641,001.71
合计	757,138,287.61	875,384,170.66

注：上表所列账龄 2-3 年的年末余额大于年初 1-2 年的余额，主要系本年从预付账款转来 350 万（账龄：2-3 年）所致。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产处置款	526,878,680.00	514,773,634.85
其他应收款项	410,818,146.48	532,399,016.56
保证金	64,954,738.65	21,327,902.56
代收代付款项	3,458,970.73	6,197,559.71
备用金借支	320,586.29	327,058.69
合计	1,006,431,122.15	1,075,025,172.37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8,416,613.92	87,625,760.44	103,649,817.03	199,692,191.39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6,947.09	-20,677,301.60	20,684,248.69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351,621.54	38,796,430.03	9,063,548.17	53,211,599.74
本期转回	946,938.43	1,372,222.83	1,291,795.33	3,610,956.59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2,814,349.94	104,372,666.04	132,105,818.56	249,292,834.5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	其他	

				或核 销	变动	
单项计提	155,017,825.74	11,549,756.86	2,262,425.33			164,305,157.27
组合计提	44,623,175.97	41,661,842.88	1,297,341.58			84,987,677.27
小计	199,641,001.71	53,211,599.74	3,559,766.91			249,292,834.54
应收利息	51,189.68		51,189.68			
合计	199,692,191.39	53,211,599.74	3,610,956.59			249,292,834.5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十四	391,000,000.00	38.85	土地收储款	3-4年	9,862,027.86
客户十五	135,878,680.00	13.50	股权处置款	1年以内	1,033,119.47
客户十六	46,940,968.45	4.66	房屋租赁款	1年以内, 1-2年, 2-3年	17,755,933.55
客户十七	36,891,901.06	3.67	投资款	3-4年	36,891,901.06
客户十八	33,827,172.79	3.36	其他往来款	5年以上	33,827,172.79
合计	644,538,722.30	64.04	/	/	99,370,154.73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种类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9,037,507.62	20.77	164,305,157.27	78.60	44,732,350.3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97,393,614.53	79.23	84,987,677.27	10.66	712,405,937.26
其中：资产处置组合	526,878,680.00	52.35	10,895,147.33	2.07	515,983,532.67
账龄组合	147,026,912.42	14.61	74,092,529.94	50.39	72,934,382.48
代理业务应收款项	114,909,562.72	11.42			114,909,562.72
保证金、备用金等组合	8,578,459.39	0.85			8,578,459.39
合计	1,006,431,122.15	100.00	249,292,834.54	24.77	757,138,287.61

(续表)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5,774,579.90	20.07	155,017,825.74	71.84	60,756,754.1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59,250,592.47	79.93	44,623,175.97	5.19	814,627,416.50
其中：资产处置组合	514,773,634.85	47.88			514,773,634.85
账龄组合	128,178,749.26	11.93	44,623,175.97	34.81	83,555,573.29
代理业务应收款项	208,217,530.91	19.37			208,217,530.91
保证金、备用金等组合	8,080,677.45	0.75			8,080,677.45
合计	1,075,025,172.37	100.00	199,641,001.71	18.57	875,384,170.66

2) 其他应收款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客户十九	36,891,901.06	36,891,901.06	100.00	36,891,901.06	36,891,901.06	债务人和保证人发生重大财

						务困难且债务人违反合同，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
客户二十	32,863,478.78			38,050,508.10		无回收风险
客户二十一	21,728,941.94	21,257,041.93	97.83	21,501,540.72	18,917,646.62	预期收回困难
客户二十二	18,097,428.62	6,700,457.06	37.02	18,097,428.62	6,700,457.06	预期收回困难
客户二十三	16,419,817.36	16,419,817.36	100.00	16,419,817.36	16,419,817.36	预期收回困难
客户二十四	16,000,000.00	16,000,000.00	100.00	16,000,000.00	16,000,0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五	12,317,807.73	12,317,807.73	100.00	12,650,233.06	12,650,233.06	预期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六	12,000,000.00	12,000,000.00	1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七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八	8,981,927.75	8,981,927.75	100.00	8,981,927.75	8,981,927.75	预计收回困难
客户二十九	5,512,800.00	5,512,800.00	100.00	5,512,800.00	1,024,998.47	预期收回困难
客户三十	4,508,380.54	4,508,380.54	100.00	5,508,380.54	5,508,380.54	预计收回困难
客户三十一	3,200,000.00	3,200,000.00	100.00	3,200,000.00	3,200,0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客户三十二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2,000,000.00	1,759,654.98	预计收回困难
客户三十三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1,930,000.00	1,93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十四	1,100,230.00	1,100,230.00	100.00	545,550.14	545,550.14	预计收回困难
客户三十五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预计收回困难
客户三十六	1,825,673.29	1,825,673.2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十七				3,997,233.85		无风险
客户三十八	2,589,120.55	2,589,120.55	100.00	2,487,258.70	2,487,258.70	
合计	209,037,507.62	164,305,157.27	—	215,774,579.90	155,017,825.74	—

3) 他应收款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A、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3,216,189.20	3,269,064.43	9.84
1-2年	46,150,452.50	15,350,958.11	33.26
2-3年	22,776,796.58	12,003,489.30	52.70
3-4年	4,003,949.04	2,634,917.91	65.81
4-5年	358,318.47	312,893.56	87.32
5年以上	40,521,206.63	40,521,206.63	100.00
合计	147,026,912.42	74,092,529.94	—

B、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资产处置组合）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35,878,680.00	1,033,119.47	0.76
1-2年			
2-3年			
3-4年	391,000,000.00	9,862,027.86	2.52
合计	526,878,680.00	10,895,147.33	—

4) 其他应收款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	其他	

				或核销		
单项计提	155,017,825.74	11,549,756.86	2,262,425.33			164,305,157.27
组合计提	44,623,175.97	41,661,842.88	1,297,341.58			84,987,677.27
小计	199,641,001.71	53,211,599.74	3,559,766.91			249,292,834.54
应收利息	51,189.68		51,189.68			
合计	199,692,191.39	53,211,599.74	3,610,956.59			249,292,834.54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5,716,398.09	8,678,208.32	257,038,189.77	296,127,175.77	6,350,108.99	289,777,066.78
库存商品	212,698,006.70	23,150,725.68	189,547,281.02	189,626,996.12	17,728,369.27	171,898,626.85
开发产品	166,251,437.37	18,634,559.20	147,616,878.17	104,104,073.29	284,449.07	103,819,624.22
开发成本	74,379,700.83	0.00	74,379,700.83	116,015,315.39		116,015,315.39
发出商品	46,569,140.53	37,194.12	46,531,946.41	26,586,054.63		26,586,054.63
周转材料	39,901,409.16	4,438,489.19	35,462,919.97	43,432,293.26	3,376,204.35	40,056,088.91
在产品	23,818,794.94	897,700.70	22,921,094.24	7,355,272.37	861,558.70	6,493,713.67
消耗性生物资产	22,426,677.78	1,063,500.00	21,363,177.78	17,933,853.92	306,200.00	17,627,653.92
在途物资	128,545.08		128,545.08	738,714.39		738,714.39
委托加工物资	7,980.14	7,980.14		3,109,338.37		3,109,338.37
合同履约成本	106,856.69		106,856.69			
合计	852,004,947.31	56,908,357.35	795,096,589.96	805,029,087.51	28,906,890.38	776,122,197.13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350,108.99	3,131,935.46		803,836.13		8,678,208.32
库存商品	17,728,369.27	16,054,186.34		10,631,829.93		23,150,725.68

开发产品	284,449.07	18,350,110.13				18,634,559.20
周转材料	3,376,204.35	1,063,432.11		1,147.27		4,438,489.19
消耗性生物资产	306,200.00	757,300.00				1,063,500.00
在产品	861,558.70	654,994.22		618,852.22		897,700.70
发出商品		37,194.12				37,194.12
委托加工物资		7,980.14				7,980.14
合计	28,906,890.38	40,057,132.52		12,055,665.55		56,908,357.35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债权投资		500,000,000.00
待认证及待抵扣的进项税	26,503,525.00	12,418,501.73
预缴所得税及其他税费	1,598,951.23	2,841,793.65
其他	765,713.44	78,737.62
合计	28,868,189.67	515,339,033.00

其他说明：

年初其他债权投资为委托贷款，本年已经收回。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广西申宏中恒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000,000.00		-1,437,094.83						96,562,905.17	
深圳市国海中恒医药健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913,063.50	20,000,000.00		-598,896.15			316,734.18			59,997,433.17	
小计	40,913,063.50	118,000,000.00		-2,035,990.98			316,734.18			156,560,338.34	
二、联营企业											
梧州市外向型工业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信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692,765.97									20,692,765.97	20,692,765.97
深圳天毅莱美医药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86,696.50			-2,628.56						1,684,067.94	
湖南迈欧医疗	7,434,589.77			890,169.18						8,324,758.95	

科技有限公司											
南宁汇友兴曜 股权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21,841,417.38			-1,072,546.28						20,768,871.10	
广西阿格莱雅 生物科技有限 公司	33,359,513.94			-13,458,790.75						19,900,723.19	
广西利穗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140,632,347.60			17,432.36						140,649,779.96	
重庆比邻星私 募股权投资基 金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40,722,551.58			1,292,095.60						42,014,647.18	
四川莱普欣医 药信息咨询中 心（有限合伙）	355,413.88			787.70			50,077.03			306,124.55	
西藏奥斯必秀 医药有限公司	14,948,795.72			267,848.48						15,216,644.20	
四川康德赛医 疗科技有限公 司	119,189,400.00			-8,230,126.90						110,959,273.10	
无锡莱美吉晟 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518.64						999,481.36	
西藏健安医药 连锁有限公司			342,453.32	342,453.32							
小计	404,863,492.34	1,000,000.00	342,453.32	-19,953,824.49			50,077.03			385,517,137.50	
合计	445,776,555.84	119,000,000.00	342,453.32	-21,989,815.47			366,811.21			542,077,475.84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国海证券	868,995,107.76			181,654,344.56		1,050,649,452.32	11,292,026.82	210,993,813.72		长期持有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Oramed Pharmaceuticals Inc.	11,393,466.22			720,675.33		12,114,141.55		-18,673,358.45		长期持有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880,388,573.98			182,375,019.89		1,062,763,593.87	11,292,026.82	192,320,455.27		—

注1：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245,478,844.00股，每股公允价值4.28元。

注2：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梧州制药于2014年11月购买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Oramed Pharmaceuticals Inc. 新增发行股票696,378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6.537%，以美国纳斯达克证券交易市场期末最后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2.42美元/股确定本报表日公允价值。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发信德中恒汇金（龙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4,116,939.25	151,728,644.94
泸州久泽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5,950,621.57	46,148,480.57
武汉友芝友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8,375,621.86	29,848,857.59
江西傲星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云南汉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441,882.73	78,909,940.00
梧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6,000,000.00	6,000,000.00
杭州方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广西广投智慧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广西联合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深圳市先赞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中国生物医药基金 I 期(有限合伙)		22,327,945.66
Integra holdings ltd.	21,565,200.00	21,248,100.00
海外项目一	12,300,430.66	25,344,733.68
海外项目二	33,198,500.00	33,198,500.00
海外项目三	39,838,100.00	39,838,100.00
海外项目四	19,376,695.00	19,376,695.00
合计	359,163,991.07	684,969,997.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04,259,652.98			404,259,652.98
2. 本期增加金额	16,461,115.20	1,617,132.18		18,078,247.38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6,461,115.20	1,617,132.18		18,078,247.38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20,720,768.18	1,617,132.18		422,337,900.3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4,374,796.57			84,374,796.57
2. 本期增加金额	20,899,586.58	590,728.88		21,490,315.46
(1) 计提或摊销	18,969,000.17	29,338.97		18,998,339.14
(2)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转入	1,930,586.41	561,389.91		2,491,976.3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05,274,383.15	590,728.88		105,865,112.0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271,569.99			1,271,569.99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271,569.99			1,271,569.9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14,174,815.04	1,026,403.30		315,201,218.34
2. 期初账面价值	318,613,286.42			318,613,286.4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粉针剂车间	116,987,909.00	办证资料未齐全
市步埠路一级47-2号地至七层(796.70平方)	442,349.18	抵债所得,不具备办证条件
四坊路4号地层(273.74平方)	350,741.22	抵债所得,不具备办证条件
新兴二路65号制革厂门口铺面(95.2平方)	82,159.08	十年前国企遗留下来,不具备办证条件
新兴二路65号后座制革厂山顶宿舍(50平方)	2,932.65	十年前国企遗留下来,不具备办证条件
合计	117,866,091.13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65,387,439.69	1,461,807,363.67
固定资产清理	45,797.30	
合计	1,465,433,236.99	1,461,807,363.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69,624,164.84	1,262,474,564.06	31,924,747.05	135,116,231.31	3,099,139,707.26
2. 本期增加金额	98,004,774.50	22,721,287.95	979,946.18	6,286,139.51	127,992,148.14
(1) 购置	213,788.99	12,283,951.03	197,645.30	1,366,262.85	14,061,648.17
(2) 在建工程转入	97,790,985.51	9,177,177.99		4,890,196.66	111,858,360.16
(3) 企业合并增加		24,132.74	782,300.88	29,680.00	836,113.62
(4) 其他		1,236,026.19			1,236,026.19
3. 本期减少金额	16,800,063.45	8,569,696.26	404,323.42	739,641.71	26,513,724.84
(1) 处置或报废	338,948.25	8,569,696.26	404,323.42	739,641.71	10,052,609.64
(2)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16,461,115.20				16,461,115.20
4. 期末余额	1,750,828,875.89	1,276,626,155.75	32,500,369.81	140,662,729.11	3,200,618,130.5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84,705,897.18	897,550,194.24	26,084,349.66	103,786,477.43	1,512,126,918.51
2. 本期增加金额	62,631,433.42	41,067,474.00	1,201,862.25	4,959,102.14	109,859,871.81
(1) 计提	62,631,433.42	41,033,214.74	1,062,514.89	4,953,602.02	109,680,765.07
(2) 企业合并增加		8,831.72	139,347.36	5,500.12	153,679.20
(3) 其他		25,427.54			25,427.54
3. 本期减少金额	2,162,689.15	8,127,629.46	352,401.61	674,273.62	11,316,993.84
(1) 处置或报废	145,119.13	7,900,411.27	352,401.61	674,273.62	9,072,205.63

(2)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1,930,586.41				1,930,586.41
(3)其他	86,983.61	227,218.19			314,201.80
4.期末余额	545,174,641.45	930,490,038.78	26,933,810.30	108,071,305.95	1,610,669,796.4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755,356.98	121,428,746.54	16,664.07	4,657.49	125,205,425.08
2.本期增加金额	370,723.16				370,723.16
(1)计提	370,723.16				370,723.16
3.本期减少金额	253,419.15	761,834.70			1,015,253.85
(1)处置或报废		761,834.70			761,834.70
(2)其他	253,419.15				253,419.15
4.期末余额	3,872,660.99	120,666,911.84	16,664.07	4,657.49	124,560,894.3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01,781,573.45	225,469,205.13	5,549,895.44	32,586,765.67	1,465,387,439.69
2.期初账面价值	1,181,162,910.68	243,495,623.28	5,823,733.32	31,325,096.39	1,461,807,363.6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现代中药剂型综合车间(13#楼)	102,891,577.33	办理中,目前已取得防雷证、目前粉针车间已取得消防证
现代西药剂型综合车间(14#楼)	34,417,076.15	办理中,目前已取得防雷证
药物提纯车间(19#楼)	32,813,738.64	办理中,目前已取得消防证及防雷证
中药材种植示范基地-1#综合楼	16,998,795.04	土地权属过户手续仍在办理中
中药材种植示范基地-2#综合楼	5,991,827.82	土地权属过户手续仍在办理中
洗衣房/卫生室综合楼	2,908,370.73	办理中
重庆科学技术研究院办公楼	2,792,152.46	相关产权证明尚未办理
污水处理综合操作间	1,666,909.79	办理中
恒祥会所	741,668.86	为开发商配套设施,无法单独办理房产证
合计	201,222,116.82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配料罐	45,797.30	0
合计	45,797.30	0

其他说明：

系少量设备尚在处置过程中，账面净值 45,797.30 元。

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3,380,862.89	103,622,507.54
工程物资		
合计	53,380,862.89	103,622,507.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注射用血栓通产业化项目（南宁投资）	46,204,202.80	9,764,069.06	36,440,133.74	55,786,275.00	3,184,930.29	52,601,344.71
洗衣中心工程	8,040,311.86		8,040,311.86	8,029,462.80		8,029,462.80
南宁食品项目	7,185,561.16	7,185,561.16		7,185,561.16		7,185,561.16
新药科研开发中心及中试基地建设项目（南宁投资）	3,121,338.92	2,885,055.72	236,283.20	30,660,838.12		30,660,838.12
9#楼一层东侧生产场地改造项目	480,620.77		480,620.77	480,620.77		480,620.77
13号楼、14号楼负一层消防设施整改工程	292,216.10		292,216.10	292,216.10		292,216.10
固体制剂车间（二期）建设项目	225,515.11		225,515.11	225,515.11		225,515.11
13#楼电商区域彩钢板技改工程	187,484.41		187,484.41	187,484.41		187,484.41

用友ERP升级改造 项目	181,675.24		181,675.24			
酒精罐区升级改 造及智能化提升 项目	126,226.42		126,226.42	210,377.36		210,377.36
厂区防洪排水工 程	110,072.11		110,072.11			
厂区西侧门工程				688,355.89		688,355.89
18号楼一楼区域 场地功能变更整 改工程				116,805.66		116,805.66
南宁三街两巷店 装修改造项目				180,813.86		180,813.86
其他零星建设工 程	7,060,323.93		7,060,323.93	2,763,111.59		2,763,111.59
合计	73,215,548.83	19,834,685.94	53,380,862.89	106,807,437.83	3,184,930.29	103,622,507.5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注射用血栓通产业化项目(南宁投资)	650,055,600.00	55,786,275.00		9,582,072.20		46,204,202.80	99.80	98.00				自有资金
新药研发中心及中试基地建设项目(南宁投资)	300,011,200.00	30,660,838.12	1,688,230.88	29,227,730.08		3,121,338.92	10.78	10.78				自有资金
合计	950,066,800.00	86,447,113.12	1,688,230.88	38,809,802.28		49,325,541.72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注射用血栓通产业化项目(南宁投资)	3,184,930.29	6,579,138.77		9,764,069.06	包含的在安装设备闲置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新药科研开发中心及中试基地建设项目（南宁投资）		2,885,055.72		2,885,055.72	规划改变
南宁食品项目		7,185,561.16		7,185,561.16	规划改变
合计	3,184,930.29	16,649,755.65		19,834,685.94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射用血栓通产业化项目（南宁投资）、新药科研开发中心及中试基地建设项目（南宁投资）、南宁食品项目建设状态长期未发生变化，存在减值迹象，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其中的设备按照公允价减处置费用方式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于其中的零星工程，基于其工程状态及未来规划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种植业		畜牧养殖业		林业		水产业		合计
	未成熟生物资产	成熟生物资产	类别	类别	类别	类别	类别	类别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89,258.51								889,258.51
2. 本期增加金额	33,441.27								33,441.27
(1) 外购	33,441.27								33,441.27
(2) 自行培育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922,699.78								922,699.7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35,600.00								135,600.00

(1) 计提	135,600.00								135,6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135,600.00								135,600.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87,099.78								787,099.78
2. 期初账面价值	889,258.51								889,258.51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土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016,000.72	685,829.63	6,635,093.56	36,336,923.91
2. 本期增加金额	9,099,562.96			9,099,562.96
(1) 租入增加	8,366,954.73			8,366,954.73
(2) 企业合并增加	732,608.23			732,608.23
3. 本年减少金额	15,924,716.64	1,127.61		15,925,844.25
(1) 租赁到期	15,694,363.56			15,694,363.56
(2) 其他减少	230,353.08	1,127.61		231,480.69
4. 期末余额	22,190,847.04	684,702.02	6,635,093.56	29,510,642.6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8,179,293.46	192,833.38	1,030,853.83	19,402,980.67
2. 本期增加金额	8,445,293.47	213,200.40	297,255.48	8,955,749.35
(1) 计提	8,312,606.73	213,200.40	297,255.48	8,823,062.61
(2) 企业合并增加	132,686.74			132,686.74
3. 本期减少金额	15,498,604.33			15,498,604.33
(1) 租赁到期	15,498,604.33			15,498,604.33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11,125,982.60	406,033.78	1,328,109.31	12,860,125.6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064,864.44	278,668.24	5,306,984.25	16,650,516.93
2. 期初账面价值	10,836,707.26	492,996.25	5,604,239.73	16,933,943.24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	特许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20,592,048.32	138,051,974.64	154,342,054.97	23,684,326.31	55,986,096.23	34,056,603.79	726,713,104.26
2. 本期增加金额			19,604,860.90	3,463,745.78	18,650.00	19,858,023.54	42,945,280.22
(1) 购置				3,463,745.78	18,650.00	19,858,023.54	23,340,419.32
(2) 内部研发			17,510,521.29				17,510,521.29
(3) 其他			2,094,339.61				2,094,339.61
3. 本期减少金额	1,617,132.18			750,000.00		1,245,283.32	3,612,415.50
(1) 处				750,000.00			750,000.00

置							
(2) 企业合并减少							
(3) 其他减少	1,617,132.18					1,245,283.32	2,862,415.50
4. 期末余额	318,974,916.14	138,051,974.64	173,946,915.87	26,398,072.09	56,004,746.23	52,669,344.01	766,045,968.9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1,619,934.23	876,479.46	50,302,984.91	11,959,637.21	32,339,840.44	4,664,846.01	181,763,722.26
2. 本期增加金额	6,200,718.89	417,441.63	11,758,889.20	2,915,428.60	3,255,896.46	4,415,709.05	28,964,083.83
(1) 计提	5,899,086.76	417,441.63	11,758,889.20	2,913,972.28	3,255,896.46	4,415,709.05	28,660,995.38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增加	301,632.13			1,456.32			303,088.45
3. 本期减少金额	561,389.91			499,999.92			1,061,389.83
(1) 处置				499,999.92			499,999.92
(2) 企业合并减少							
(3) 其他减少	561,389.91						561,389.91
4. 期末余额	87,259,263.21	1,293,921.09	62,061,874.11	14,375,065.89	35,595,736.90	9,080,555.06	209,666,416.2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591,976.81	81,975,303.53	15,666,556.09	491,382.88	1,649.61		106,726,868.92
2. 本期增加金额		5,712,040.03	22,729,097.32	2,314.40		2,704,402.47	31,147,854.22
(1) 计提		5,712,040.03	22,729,097.32	2,314.40		2,704,402.47	31,147,854.2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8,591,976.81	87,687,343.56	38,395,653.41	493,697.28	1,649.61	2,704,402.47	137,874,723.1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	223,123,676.12	49,070,709.99	73,489,388.35	11,529,308.92	20,407,359.72	40,884,386.48	418,504,829.58

值							
2. 期初 账面价 值	230,380,137.28	55,200,191.65	88,372,513.97	11,233,306.22	23,644,606.18	29,391,757.78	438,222,513.08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莱美药业持有的部分药品非专利技术及特许权，因市场环境及政策的变化，使得该部分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公司按照该部分药品预测的未来收益折现的方式进行了减值测试，并根据测试结果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了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莱美药业本部资产 组组合	486,413,269.72					486,413,269.72

湖南康源资产组	126,247,278.80				126,247,278.80
莱美德济资产组	32,942,793.07				32,942,793.07
莱美医药资产组	31,280,611.16				31,280,611.16
金星药业资产组	18,360,999.29				18,360,999.29
广投医药资产组	12,434,143.94				12,434,143.94
迈迪科资产组		12,002,529.83			12,002,529.83
田七家化资产组	664,114.09				664,114.09
合计	708,343,210.07	12,002,529.83			720,345,739.90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莱美药业本部资 产组组合	265,414,130.89	151,166,643.19				416,580,774.08
湖南康源资产组	126,247,278.80					126,247,278.80
莱美医药资产组	31,280,611.16					31,280,611.16
金星药业资产组	18,360,999.29					18,360,999.29
广投医药资产组	12,434,143.94					12,434,143.94
田七家化资产组		664,114.09				664,114.09
合计	453,737,164.08	151,830,757.28				605,567,921.36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 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 保持一致
莱美药业本部资 产组组合	由莱美药业、莱美隆宇、莱美德济、四川瀛瑞、蓝天共享几个主体的业务构成。这几个主体之间的业务具有一定的协同性，产生的现金流入独立于莱美药业合并范围内其他资产组组合。	不适用	是
莱美德济资产组	莱美药业并购莱美德济的业务构成。莱美德济主要从事医药流通，产生的现金流入独立于莱美药业合并范围内其他公司和资产组。	不适用	是
迈迪科资产组	本报告期莱美药业新并构的迈迪科的业务形成。迈迪科主要从事医疗器械流通，属于轻资产类公司，其业务和产生的现金流入独立于莱美药业合并范围内其他公司和资产组。	不适用	不适用
田七家化资产组	由子公司田七家化的业务构成。田七家化主要从事日用洗护用品的生产、销售，产生的现金流入独立于中恒集团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	不适用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莱美药业本部资产组	126,774.17	67,400.00	-59,374.17		收入增长率： -11.73%至-6.22% 利润率： -21.89至2.54% 折现率：9.90%	收入、利润：公司根据莱美药业已签订的合同、协议、发展规划、历年经营趋势、待上市产品、市场竞争情况等要素综合分析；折现率：根据收益额与折现率匹配的原则，采用WACC模型确定折现率，然后将其折算为税前折现率确定本次评估折现率。
莱美德济资产组	9,640.38	38,651.51			收入增长率： -50.20%至2.94% 利润率： 12.11%至14.98% 折现率：9.57%	收入、利润：公司根据莱美德济已签订的合同、协议、发展规划、历年经营趋势、待上市产品、市场竞争情况等要素综合分析；折现率：根据收益额与折现率匹配的原则，采用WACC模型确定折现率，然后将其折算为税前折现率确定本次评估折现率。
迈迪科资产组	3,303.43	4,206.21			收入增长率： 54.24%至13.98% 利润率： 3.12%至4.01% 折现率：9.57%	收入、利润：公司根据迈迪科已签订的合同、协议、发展规划、历年经营趋势、待上市产品、市场竞争情况等要素综合分析；折现率：根据收益额与折现率匹配的原则，采用WACC模型确定折现率，然后将其折算为税前折现率确定本次评估折现率。

						其折算为税前折现率确定本次评估折现率。
田七家化资产组	2,545.79	2,373.48	-95.53			
合计	129,319.96	112,631.20	-59,469.70	/	/	/

注1：莱美药业本部资产组业务预测期5年，本次预测时单独评估了本期进入临床二期的某新药的价值，基于新药上市销售的特点，对该产品的预测期长于5年；

注2：莱美药业本部资产组预测期中因新药上市销售带来收入的大幅增长，故使得预测期中上市销售第二年较前一年增长80.60%，利润率增长20.11%也系新药上市销售的原因。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中恒（南宁）医药产业基地项目1#车间机电安装工程	16,895,000.00		1,308,000.00		15,587,000.00
南宁展览厅装饰工程	12,951,111.00		1,002,666.72		11,948,444.28
装修费	7,157,446.32	1,336,842.31	2,112,084.00		6,382,204.63
进场费	3,886,811.31	2,731,176.15	3,359,839.57		3,258,147.89
其他零星改造工程	5,650,299.55	833,620.18	1,278,957.80		5,204,961.93
合计	46,540,668.18	4,901,638.64	9,061,548.09		42,380,758.73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45,642,078.25	127,431,417.56	623,253,733.86	98,589,372.9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7,618,666.44	2,483,935.43	30,957,295.10	4,643,594.27
可弥补亏损	282,732,073.92	42,196,714.33	264,544,162.62	42,817,269.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673,358.45	2,801,003.77	65,484,093.78	9,822,614.07
租赁负债	13,445,629.54	2,518,794.21	64,262,475.22	10,222,722.03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4,986,078.41	3,005,232.07		
递延收益	14,280,823.50	1,800,933.53	11,537,513.80	1,524,827.0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5,027,040.00	754,056.00	5,027,040.00	754,056.00
其他	19,344,894.99	2,901,734.25	18,269,720.15	2,740,458.02
合计	1,131,750,643.50	185,893,821.15	1,083,336,034.53	171,114,914.3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0,993,813.72	52,748,453.38	29,339,469.16	7,334,867.24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03,305,917.39	24,887,264.94	122,338,076.35	29,585,414.44
成本法转权益法核算剩余股权公允价值计提影响	109,726,679.20	16,459,001.88	109,726,679.20	16,459,001.88
使用权资产确认影响额	11,071,102.58	2,062,785.45	11,230,194.68	2,170,263.10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5,671,209.68	850,681.45	7,059,734.73	1,058,960.21
权益法核算合伙企业投资收益影响额	2,016,692.51	302,503.87	724,596.91	108,689.54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8,509,412.30	4,627,353.0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363,858.93	1,104,578.83
合计	442,785,415.08	97,310,690.97	306,292,022.26	62,449,128.3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90,896,533.29	253,023,442.18
可抵扣亏损	733,567,585.50	608,192,670.26
合计	1,024,464,118.79	861,216,112.4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年		50,886,482.69	
2025年	96,275,251.02	117,319,205.30	
2026年	145,536,769.48	82,252,689.23	
2027年	131,585,625.39	113,244,402.80	
2028年	109,558,716.03	135,478,669.97	
2029年	139,221,259.99	27,963,706.30	
2030年	45,099,871.42	45,099,871.42	
2031年			
2032年	283,874.49	283,874.49	
2033年	20,937,075.77		
无期限	45,069,141.91	35,663,768.06	香港莱美可抵扣亏损
合计	733,567,585.50	608,192,670.2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的长期资产款			49,296,079.20			36,547,877.23
投资诚意金或保证金						5,000,000.00
湖南康源承包应收移交使用的资产						34,064,997.52
合计			49,296,079.20			75,612,874.75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098,904.99	2,098,904.99	质押	定期存单质押、保证金等	104,291,910.83	104,291,910.83	质押	定期和定制存单
货币资金	42,281,148.19	42,281,148.19	其他	定期和定制存	51,457,500.00	51,457,500.00	冻结	诉讼冻结

				单				
货币资金					3,211,590.22	3,211,590.22	冻结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230,608,976.98	99,917,083.25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231,818,191.98	111,935,603.54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63,623,627.49	46,391,281.93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72,816,468.53	45,267,367.79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11,689,704.50	2,253,199.99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15,296,185.07	13,479,763.07	其他	未纳入销售网签系统
莱美药业对莱隆的股权投资	200,472,635.87	225,520,531.39	质押	银行借款质押	200,472,635.87	244,629,004.72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550,774,998.02	418,462,149.74	/	/	679,364,482.50	574,272,740.17	/	/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927,200,000.00	974,841,677.20
抵押借款	5,264,255.80	1,000,000.00
保证借款	164,359,852.00	20,000,000.00
质押借款		30,000,00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30,0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87,200,000.00	2,500,000.00
抵押及质押借款	68,750,000.00	
应收账款保理	21,268,477.83	
合计	1,304,042,585.63	1,028,341,677.2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4,460,690.22
合计		4,460,690.22

36、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362,325,775.03	482,329,499.91
1-2年	110,619,683.37	8,246,806.88
2-3年	1,129,218.07	3,543,698.12
3年以上	29,610,563.71	31,202,696.67
合计	503,685,240.18	525,322,701.58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其中：账龄超过1年的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六	40,789,488.05	10,245,435.26	未到结算期
合计	40,789,488.05	10,245,435.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380,899.43	1,321,422.96
1年以上	2,667,853.52	2,741,076.14
合计	4,048,752.95	4,062,499.1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客户三十九	2,667,853.52	预收的土地租赁款，尚未满足确认条件
合计	2,667,853.52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5,462,414.49	57,687,086.02
合计	35,462,414.49	57,687,086.0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9,410,471.24	414,034,800.61	408,109,489.88	85,335,781.9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6,948.10	38,652,692.50	38,630,085.69	69,554.91
三、辞退福利	71,870.00	2,295,819.21	2,367,689.21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9,529,289.34	454,983,312.32	449,107,264.78	85,405,336.8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7,445,382.94	337,180,268.83	331,084,469.39	83,541,182.38
二、职工福利费	51,117.00	12,939,583.98	12,913,418.98	77,282.00
三、社会保险费	22,945.68	20,183,282.22	20,167,537.59	38,690.3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431.02	18,973,825.39	18,959,086.52	33,169.89
工伤保险费	4,514.66	1,134,143.88	1,133,138.12	5,520.42
生育保险费		75,141.67	75,141.67	
其他		171.28	171.28	
四、住房公积金	62,307.00	20,738,029.42	20,727,166.52	73,169.9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28,718.62	7,819,814.89	8,066,463.65	1,582,069.86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15,173,821.27	15,150,433.75	23,387.52
合计	79,410,471.24	414,034,800.61	408,109,489.88	85,335,781.9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4,601.92	36,768,905.86	36,746,798.98	66,708.80
2、失业保险费	2,346.18	1,219,048.70	1,218,548.77	2,846.11
3、企业年金缴费		664,737.94	664,737.94	
合计	46,948.10	38,652,692.50	38,630,085.69	69,554.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40,842,068.36	35,608,702.40
增值税	18,724,280.37	43,225,711.72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2,898,563.96	4,163,304.74
个人所得税	2,215,851.50	2,594,344.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70,595.78	3,038,521.41
印花税	390,949.97	589,509.14
土地增值税	317,982.37	2,280,029.80

其他税费	217,456.31	210,791.94
合计	66,877,748.62	91,710,915.58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994,136.55	2,291,423.40
其他应付款	491,000,805.69	524,812,611.15
合计	492,994,942.24	527,104,034.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994,136.55	2,291,423.4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其中：中恒集团少数股东	1,994,136.55	2,291,423.40
合计	1,994,136.55	2,291,423.40

(3).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莱美药业代理业务应付款	201,477,801.63	214,573,735.31

对非关联公司的应付款项	174,326,506.93	45,622,637.27
保证金、押金、暂收应付及暂扣款项	115,196,497.13	264,616,238.57
合计	491,000,805.69	524,812,611.15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1,279,479.94	197,334,517.09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261,972.73	6,378,673.66
合计	206,541,452.67	203,713,190.75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4,052,281.84	6,681,533.50
未终止确认的承兑汇票	493,781.14	
合计	4,546,062.98	6,681,533.5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49,000,000.00	49,000,000.00
保证借款	190,126,113.48	194,586,645.26
信用借款	292,000,000.00	437,0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104,400,000.00	45,000,000.00
抵押及质押借款	25,000,000.00	14,000,000.00
小计	660,526,113.48	739,586,645.2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1,279,479.94	197,334,517.09
合计	459,246,633.54	542,252,128.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净额	18,583,143.66	17,601,401.31
减：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61,972.73	6,378,673.66
合计	13,321,170.93	11,222,727.65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2,332,039.61	54,093,627.61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2,332,039.61	54,093,627.61	/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64,029,387.52	350,000.00	8,635,656.75	155,743,730.77	与资产相关
政府补助	6,643,288.72	4,089,730.00	431,792.47	10,301,226.2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70,672,676.24	4,439,730.00	9,067,449.22	166,044,957.0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南宁生物医药产业基地	111,904,162.44		4,639,528.92	107,264,633.52	与资产相关
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	40,783,500.00		2,146,500.00	38,637,000.00	与资产相关
应急医疗物资保障款	6,000,000.00		900,000.00	5,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治疗糖尿病的复方制剂沙格列汀二甲双胍缓释片开发及应用研究”立项资金	3,430,000.00			3,43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血栓通注射剂二次开发及产业化应用研究”项目补助		2,256,500.00		2,256,5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86,035.48		118,077.48	1,967,958.00	与资产相关
注射用血栓通先进制造技术标准验证与应用项目	2,100,000.00		350,000.00	1,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年信息化专项资金	1,611,965.81		210,256.44	1,401,709.37	与资产相关
广西中药民族药产业集群协同攻关与优势产品提质增效研究项目	63,288.72	1,333,230.00	81,792.47	1,314,726.25	与收益相关
创新药物和医疗器械临床研究产品研发	1,050,000.00			1,0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零星补助	1,643,723.79	850,000.00	621,293.91	1,872,429.88	
合计	170,672,676.24	4,439,730.00	9,067,449.22	166,044,957.02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22,422,569.00	19,842,073.04
合计	22,422,569.00	19,842,073.04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小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3,451,489,454.00				-97,167,741.00	-97,167,741.00	3,354,321,713.00

其他说明：

注：本年股份的其他减少主要系回购的股份注销81,952,291.00股、授予员工限制性股票未能解锁部分及已离职员工限制性股票注销15,215,450.00股所致。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0,587,533.68	30,587,533.68	
其他资本公积	6,588,909.51		6,588,909.51	
合计	6,588,909.51	30,587,533.68	37,176,443.19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权激励回购股份	49,023,855.55	37,925,344.32	67,181,001.68	19,768,198.19
其他回购股份		279,146,298.80	186,097,531.78	93,048,767.02
合计	49,023,855.55	317,071,643.12	253,278,533.46	112,816,965.21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20,283.12	182,375,019.89			45,521,687.44	136,853,309.78	22.67	142,373,592.9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520,283.12	182,375,019.89			45,521,687.44	136,853,309.78	22.67	142,373,592.9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								

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520,283.12	182,375,019.89		45,521,687.44	136,853,309.78	22.67	142,373,592.90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214,743.44	8,107,727.40	1,664,643.91	7,657,826.93
合计	1,214,743.44	8,107,727.40	1,664,643.91	7,657,826.93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19,448,029.36	1,241,022.50	111,641,861.34	709,047,190.52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819,448,029.36	1,241,022.50	111,641,861.34	709,047,190.52

注：盈余公积本年增加系按照本年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本年减少主要系股份注销资本公积不足冲减，则冲减留存收益。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334,211,845.29	2,365,534,057.5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29,119.24
其中:《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新规定追溯调整		129,119.2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34,211,845.29	2,365,663,176.7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6,979,146.18	84,308,789.0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41,022.50	81,508,033.4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3,825,643.04	34,252,087.04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22,166,033.57	2,334,211,845.2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20,150,498.99	1,255,438,055.92	3,039,112,468.34	1,157,883,319.51
其他业务	50,672,689.77	34,166,015.90	57,429,584.71	35,695,165.71
合计	2,270,823,188.76	1,289,604,071.82	3,096,542,053.05	1,193,578,485.22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2,270,823,188.76		3,096,542,053.05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07,194,677.37		102,782,860.69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9%		3%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50,672,689.77	对外出租不动产、销售原材料等收入	57,429,584.71	对外出租不动产、销售原材料等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156,521,987.60	新增贸易业务收入	45,353,275.98	新增贸易业务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07,194,677.37	—	102,782,860.69	—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				

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2,063,628,511.39	—	2,993,759,192.36	—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制药分部		食品分部		房地产分部		家化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1,813,713,141.33	958,373,385.70	224,915,073.91	164,700,427.97	85,347,056.84	44,832,962.76	96,175,226.91	87,531,279.49	2,220,150,498.99	1,255,438,055.92
其中：药品	1,722,012,991.86	884,787,018.58							1,722,012,991.86	884,787,018.58
食品			224,915,073.91	164,700,427.97					224,915,073.91	164,700,427.97
房产销售					85,347,056.84	44,832,962.76			85,347,056.84	44,832,962.76
日化产品							96,175,226.91	87,531,279.49	96,175,226.91	87,531,279.49
其他	91,700,149.47	73,586,367.12							91,700,149.47	73,586,367.12
按经营地区分类	1,813,713,141.33	958,373,385.70	224,915,073.91	164,700,427.97	85,347,056.84	44,832,962.76	96,175,226.91	87,531,279.49	2,220,150,498.99	1,255,438,055.92
华南地区	652,125,474.42	514,362,589.60	200,679,416.65	147,659,291.71	85,347,056.84	44,832,962.76	50,053,006.68	44,838,140.17	988,204,954.59	751,692,984.24
华东地区	266,822,885.54	90,355,948.44	7,854,156.52	5,105,737.13			13,045,694.89	10,743,556.63	287,722,736.95	106,205,242.20
华中地区	373,025,166.22	157,794,736.36	12,732,027.21	9,854,620.40			3,263,315.86	2,949,314.10	389,020,509.29	170,598,670.86
华北地区	117,401,161.74	49,896,763.28					26,213,992.12	25,718,804.11	143,615,153.86	75,615,567.39
东北地区	109,194,067.87	35,455,928.90					956,650.57	827,911.35	110,150,718.44	36,283,840.25
西南地区	224,468,188.12	82,075,220.94					1,871,617.26	1,821,980.48	226,339,805.38	83,897,201.42
西北地区	69,013,505.74	27,408,478.28					770,949.53	631,572.65	69,784,455.27	28,040,050.93
国外或境外	1,662,691.68	1,023,719.90	3,649,473.53	2,080,778.73					5,312,165.21	3,104,498.63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813,713,141.33	958,373,385.70	224,915,073.91	164,700,427.97	85,347,056.84	44,832,962.76	96,175,226.91	87,531,279.49	2,220,150,498.99	1,255,438,055.92
在某一时点确认	1,813,713,141.33	958,373,385.70	224,915,073.91	164,700,427.97	85,347,056.84	44,832,962.76	96,175,226.91	87,531,279.49	2,220,150,498.99	1,255,438,055.92
在某一时段确认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1,813,713,141.33	958,373,385.70	224,915,073.91	164,700,427.97	85,347,056.84	44,832,962.76	96,175,226.91	87,531,279.49	2,220,150,498.99	1,255,438,055.92
线下实体销售	1,716,810,957.22	896,507,957.30	208,740,569.22	154,540,656.30	85,347,056.84	44,832,962.76	89,556,472.03	82,186,314.70	2,100,455,055.31	1,178,067,891.06
线上网络销售	96,902,184.11	61,865,428.40	16,174,504.69	10,159,771.67			6,618,754.88	5,344,964.79	119,695,443.68	77,370,164.86
合计	1,813,713,141.33	958,373,385.70	224,915,073.91	164,700,427.97	85,347,056.84	44,832,962.76	96,175,226.91	87,531,279.49	2,220,150,498.99	1,255,438,055.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制药业及相关业务	交付时	到货款	心脑血管领域用药等药品	是		法定质量保证
食品生产及相关业务	交付时	到货款	龟苓膏系列和其他食品	是		法定质量保证
房地产开发及相关业务	交付时	预售款、按揭款	商品房及商铺等	是		法定质量保证
医疗器械及相关业务	交付时	到货款	医疗器械等相关产品	是		法定质量保证
医药批发行业	交付时	到货款	药品	是		法定质量保证
制药业及相关业务	交付时	到货款	心脑血管领域用药等药品	是		法定质量保证
合计	/	/	/	/		/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210,222.62	148,956.17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159,663.13	18,149,743.21
教育费附加	8,074,357.99	12,981,149.27
资源税		
房产税	16,570,811.12	17,166,954.55
土地使用税	3,896,554.07	4,520,902.24
土地增值税	3,294,944.65	3,059,150.68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1,892,471.27	2,180,374.90
水利建设基金	140,344.01	-185,397.49
其他	51,046.17	122,938.03

合计	45,290,415.03	58,144,771.56
----	---------------	---------------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开发及推广费	479,400,963.25	1,132,283,304.23
职工薪酬	118,345,447.08	128,928,015.03
差旅费	21,878,878.45	26,169,871.98
劳务费	13,944,095.30	6,743,477.24
折旧及摊销	7,408,183.40	7,960,921.91
会务费	7,199,937.93	9,406,291.27
业务招待费	3,719,423.47	4,011,919.54
办公费	2,067,208.99	2,644,340.93
样品及破损损耗	1,894,818.01	1,660,531.30
信息技术使用费	956,920.25	1,006,066.48
其他	9,341,406.57	11,978,622.66
合计	666,157,282.70	1,332,793,362.57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8,731,019.06	173,111,530.54
折旧及摊销	86,339,518.99	87,111,513.46
物业管理费	22,339,406.28	27,947,701.46
中介机构费用	17,992,239.21	6,741,228.37
办公费	8,711,528.52	9,586,149.06
租赁费	6,921,274.79	6,532,395.30
安全生产费用	6,717,243.67	9,022,880.97
基金管理费	4,126,981.29	8,997,008.73
修理费	4,996,897.34	6,867,478.82
差旅费	4,797,729.15	6,553,428.01
水电费	2,812,307.51	2,314,657.31
业务招待费	2,501,753.90	4,737,879.42
广告宣传费	1,704,568.94	5,436,292.83
劳务费	310,968.21	99,134.58
咨询顾问费		11,888,875.48
其他	20,279,249.06	14,030,420.56
合计	349,282,685.92	380,978,574.90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外研发费	55,244,514.43	39,899,887.58
职工薪酬	37,671,205.44	44,623,789.49

材料费	9,562,393.36	16,390,109.82
折旧摊销费	5,305,584.04	11,846,495.38
检验费	529,587.53	1,215,685.05
测试化验加工费	102,983.06	3,126,991.35
新产品设计费用	84,752.47	312,887.34
股权激励费		26,286,798.05
其他	9,000,400.71	10,022,943.45
合计	117,501,421.04	153,725,587.51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9,468,698.90	65,125,936.56
减：利息收入	100,192,761.30	147,026,866.69
加：汇兑损失	-842,368.20	-979,900.50
其他支出	488,632.86	399,498.01
合计	-41,077,797.74	-82,481,332.62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78,238,885.54	77,521,389.7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回	76,770.73	135,031.68
合计	78,315,656.27	77,656,421.38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金	39,580,123.68	45,084,637.91	与收益相关
民族特需商品定点生产企业贷款补贴	7,929,355.55	4,904,800.00	与收益相关
注射用血栓通先进制造技术标准验证与应用项目	7,615,900.00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进项税加计抵减	5,215,559.28	3,154,284.92	与收益相关
南宁医药产业基地生产建设扶持金	4,639,528.92	4,639,528.92	与资产相关
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	2,146,500.00	2,146,500.00	与资产相关
广西工业龙头奖励资金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成本补助资金	1,022,405.03	4,735,138.00	与收益相关
应急医疗物资保障款	900,000.00	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稳岗返还	848,801.77	1,257,727.09	与收益相关
促进广西医药工业稳增长奖补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自治区知识产权奖励	707,350.00		与收益相关
第二届广西企业创新创业奖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项补助资金	361,000.00	4,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吸纳脱贫劳动力带动就业补贴	319,736.95	629,185.68	与收益相关
“注射用血栓通(冻干)二次开发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应用”项目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冠防控重点物资生产奖励资金	279,3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	253,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药民族药日用大健康产品开发补助	230,000.00	23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寿区市级引导区县科技发展专项项目事前资金	2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年信息化专项资金	210,256.44	210,256.41	与资产相关
新制剂厂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	186,012.35	1,794,477.48	与资产相关
广西中药民族药产业科技专项课题“药食同源系列产品开发”科技经	171,472.00	171,766.00	与收益相关
就业补贴	152,425.56	48,700.00	与收益相关
浏阳市企业发展补助资 湘财企指[2016]77号	15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升规入统奖励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西壮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知识产权专项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18,077.48	118,077.51	与资产相关
固体车间智能化改造项目	106,074.84	106,074.84	与资产相关
三期项目递延收益		2,733,000.00	与收益相关
跨境信贷融资补助资金		1,581,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零星补助	996,005.69	2,272,234.94	
合计	78,238,885.54	77,521,389.70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989,815.47	-23,578,893.2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1,861.85	1,071,382.6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80,454.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1,292,026.82	6,845,370.15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9,150,944.4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0,440,759.91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104,210,648.1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3,177,046.62	46,424,078.97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112,400.00	
其他	1,660,622.69	
合计	37,064,327.00	134,292,132.10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1,453,427.22	7,961,103.15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3,313,541.68	-73,704,971.03
合计	-184,766,968.90	-65,743,867.88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0,370.08	6,658.9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79,412.39	-743,166.0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9,600,643.15	-13,833,596.96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51,890,425.62	-14,570,104.03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0,057,132.52	-25,021,284.99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282,844.88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70,723.16	-25,158.30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6,649,755.65	-1,972,622.60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135,600.00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31,147,854.22	-6,692,370.66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151,830,757.28	-57,589,541.85
十二、其他		
合计	-240,191,822.83	-92,583,823.28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325,892.71	20,077,076.5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66,139.70	11,163,032.87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7,548,752.71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492,032.41	1,365,290.92
其他		13,755,073.32
合计	325,892.71	33,832,149.82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7,394.68		17,394.6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000,000.00	
经济赔偿收入	42,185,476.89	1,484,177.25	42,185,476.89
违约金	1,530,831.96	16,970,863.86	1,530,831.96
其他	192,610.04	2,081,292.37	192,610.04
合计	43,926,313.57	21,536,333.48	43,926,313.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79,477.60	1,043,569.29	379,477.6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	129,477.52	358,644.07	129,477.52

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250,000.08	684,925.22	250,000.08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公益性捐赠支出		1,039,187.49	
诉讼赔款		51,761,588.00	
违约金		2,332,105.65	
其他	34,764,101.84	15,364,083.24	34,764,101.84
合计	35,143,579.44	71,540,533.67	35,143,579.44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8,226,133.27	62,785,437.5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501,253.17	-10,558,394.99
合计	42,724,880.10	52,227,042.5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08,295,497.2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7,073,874.3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284,018.9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1,738,988.5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558,446.9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6,324,688.3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82,560.8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4,242,030.12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1,917,787.1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0,792,368.06
其他	-39,808.55
所得税费用	42,724,880.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其他经营活动及其往来款	830,016,311.58	616,226,185.02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73,731,789.41	87,562,353.40
政府补助	73,135,029.48	59,511,119.29
租金收入	10,136,199.47	6,098,328.16
合计	987,019,329.94	769,397,985.8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679,452,828.83	1,275,360,120.46
保证金、其他经营活动及其往来款	747,360,244.87	532,704,847.51
合计	1,426,813,073.70	1,808,064,967.97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委托贷款本金	500,000,000.00	
收回国海资管计划投资款	433,720,000.00	
田七收到前期固定资产处置款	91,188,811.93	
收到宏桂的股权处置款	58,233,720.00	
合计	1,083,142,531.93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广西申宏中恒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	98,000,000.00	
支付委托贷款本金		500,000,000.00
合计	98,000,000.00	50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和定制存款	78,542,500.00	
收到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20,300,000.01	
收回投资活动的保证金	5,000,000.00	
收到其他投资	69,148.75	2,000,000.00
合计	103,911,648.76	2,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和定制存单	16,531,737.36	104,291,910.83
支付投资活动的保证金	3,119,332.00	
处置子公司现金净流出		12,294,885.99
支付其他投资		6,119,452.05
合计	19,651,069.36	122,706,248.87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款利息	34,134,032.32	22,699,179.08
收回筹资活动的保证金		102,138.06
收到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借款		220,000.00
其他		1,000,000.00
合计	34,134,032.32	24,021,317.1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库存股	279,146,298.80	
退回股权激励款	21,378,018.00	30,571,434.00
支付金融机构手续费等其他筹资费用	125,773.24	
分配股利支付的手续费	23,467.69	147,103.33
其他	6,848,500.54	22,412,850.62
合计	307,522,058.27	53,131,387.95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028,341,677.20	1,351,518,106.51	34,892,917.43	1,110,710,115.51		1,304,042,585.63
长期借款 (含一年以内到期)	739,586,645.26	144,473,985.31	1,243,666.66	199,077,619.87	25,700,563.88	660,526,113.48
应付票据	4,460,690.22			1,918,422.76	2,542,267.46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601,401.31		10,240,564.19	6,846,369.38	2,412,452.46	18,583,143.66
合计	1,789,990,413.99	1,495,992,091.82	46,377,148.28	1,318,552,527.52	30,655,283.80	1,983,151,842.77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51,020,377.35	30,454,269.2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0,191,822.83	93,247,937.37
信用减值损失	51,890,425.62	14,570,104.0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8,679,104.23	157,336,874.64
使用权资产摊销	8,823,062.61	10,342,127.55
无形资产摊销	29,425,424.67	27,161,520.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061,548.09	8,248,238.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5,892.71	20,077,076.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2,082.92	1,043,569.2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4,766,968.90	65,819,777.8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2,760,363.02	64,397,687.0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064,327.00	-134,292,132.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542,023.42	-19,357,303.4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117,980.43	13,605,560.0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975,859.80	-78,277,031.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6,837,749.44	36,473,919.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0,654,844.98	10,011,161.20
其他	-23,670,191.51	82,161,790.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427,055.13	403,025,145.8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03,314,380.54	2,796,359,925.0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96,359,925.07	3,495,607,787.8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6,954,455.47	-699,247,862.7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5,897,3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888,545.12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1,008,754.88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003,314,380.54	2,796,359,925.07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03,210,912.39	2,772,692,945.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3,468.15	23,666,979.9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03,314,380.54	2,796,359,925.0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1,434,445.92	167,860,355.16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定期和定制存单	42,281,148.19	104,291,910.83	持有到期以获取利息收入为主要目的
计提银行存款利息	7,054,392.74	8,899,354.11	未实际收到
冻结银行存款		51,457,500.00	诉讼冻结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211,590.2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其他	2,098,904.99		受托支付的借款保证金、质押保证金等
合计	51,434,445.92	167,860,355.1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42,389,140.09
其中：美元	5,896,876.13	7.1884	42,389,104.37
欧元	0.10	7.5257	0.75
港币	37.76	0.9260	34.97
应收账款	—	—	91,308.70
其中：美元	2,680.76	7.1884	19,270.38
欧元			
港币	86,135.90	0.9260	79,761.84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274,906.79	302,945.36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1,212,262.77	382,787.05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9,251,988.46(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26,913,147.36	
合计	26,913,147.36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服务费	56,966,379.66	26,835,598.25
职工薪酬	41,231,165.89	47,872,115.28
委外研发费	16,804,859.52	18,441,023.50
材料费	13,729,625.41	18,349,202.32
折旧摊销费	6,178,304.30	12,816,346.69
检验费	955,933.39	1,393,331.44
测试化验加工费	764,382.35	3,430,136.31
新产品设计费用	84,752.47	312,887.34
股权激励费		26,286,798.05
其他	11,044,091.40	11,678,548.51
合计	147,759,494.39	167,415,987.6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17,501,421.04	153,725,587.51
资本化研发支出	30,258,073.35	13,690,400.18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洛索洛芬钠贴剂		14,829.04	5,752,087.97				5,766,917.01	
阿奇霉素细粒剂	2,298,484.56	633,189.44	653,659.69				3,585,333.69	
尼可地尔片	638,048.22	1,084,168.03	1,703,773.58				3,425,989.83	
非奈利酮原料药			3,352,364.12				3,352,364.12	
注射用氨		1,498,003.16	1,344,000.00				2,842,003.16	

曲南（一致性评价）							
注射用尼可地尔	2,052,760.11	369,046.42	340,000.00				2,761,806.53
酮咯酸氨丁三醇注射液	2,185,328.65	90,203.92					2,275,532.57
西维来司他钠原料药			2,036,027.57				2,036,027.57
西诺氨酯原料药			1,969,519.36				1,969,519.36
注射用吗替麦考酚酯	1,029,304.94	895,822.63	8,490.57				1,933,618.14
艾普拉唑原料药		1,260,264.62					1,260,264.62
克林霉素磷酸酯注射液	916,447.59	206,663.35					1,123,110.94
吸入用乙酰半胱氨酸溶液		920,675.49	166,839.62				1,087,515.11
醋酸曲普瑞林		967,342.32					967,342.32
艾普拉唑肠溶片		260,686.10	425,886.80				686,572.90
乳酸钠林格注射液一致性评价		269,411.32					269,411.32
5%250ml 碳酸氢钠注射液工艺优化研究		99,600.00					99,600.00
奥美拉唑镁原料及片剂	5,882,243.45	426,612.59	379,245.28			6,688,101.32	
尼可地尔原料药	2,215,688.91	257,028.17				2,472,717.08	
尼莫地平注射液	1,546,424.09	454,379.53				2,000,803.62	
盐酸纳洛酮注射液	1,401,360.16	284,616.40	343,886.79			2,029,863.35	
丙氨酰谷氨酰胺注射液（一致性评价）	1,248,460.62	1,416,139.24	50,943.40			2,715,543.26	
氨甲环酸氯化钠注	781,275.80	336,099.33				1,117,375.13	

注射液							
醋酸曲普瑞林注射液	482,083.94	4,033.59			486,117.53		
合计	22,677,911.04	11,748,814.69	18,526,724.75		17,510,521.29		35,442,929.19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累计资本化金额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具体依据
阿奇霉素细粒剂	3,585,333.69	注册申报与样品送检	2025年	取得批件, 生产销售产品	2023年7月	取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正式BE试验备案号
尼可地尔片	3,425,989.83	注册申报与样品送检	2025年	取得批件, 生产销售产品	2023年12月	取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正式BE试验备案号
酮咯酸氨丁三醇注射液	2,275,532.57	注册申报与样品送检	2025年	取得批件, 生产销售产品	2023年3月	用于注册申报的注册批生产阶段并取得当前阶段研究成果验收报告
注射用尼可地尔	2,761,806.53	注册申报与样品送检	2025年	取得批件, 生产销售产品	2022年5月	用于注册申报的注册批生产阶段并取得当前阶段研究成果验收报告
注射用氨曲南(一致性评价)	2,842,003.16	注册申报与样品送检	2025年	取得批件, 生产销售产品	2024年3月	用于注册申报的注册批生产阶段并取得当前阶段研究成果验收报告
洛索洛芬钠贴剂	5,766,917.01	取得临床备案号	2025年	取得批件, 生产销售产品	2024年12月	用于注册申报的注册批生产阶段并取得当前阶段研究成果验收报告
注射用吗替麦考酚酯	1,933,618.14	注册申报与样品送检	2025年	取得批件, 生产销售产品	2023年4月	用于注册申报的注册批生产阶段并取得当前阶段研究成果验收报告

非奈利酮原料药	3,352,364.12	目前已完成工艺验,12月底提交的申报资料,25年1月份受理	2025年	取得批件,生产销售产品	2024年3月	用于注册申报的注册批生产阶段并取得当前阶段研究成果验收报告
西诺氨酯原料药	1,969,519.36	完成工艺验证,申报资料撰写中	2025年	取得批件,生产销售产品	2024年8月	用于注册申报的注册批生产阶段并取得当前阶段研究成果验收报告
西维来司他钠原料药	2,036,027.57	完成工艺验证,申报资料撰写中	2025年	取得批件,生产销售产品	2024年8月	用于注册申报的注册批生产阶段并取得当前阶段研究成果验收报告
合计	29,949,111.98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迈迪科	2024.9.10	15,897,300.00	51%	非同一控制下控股合并	2024.9.10	实际控制权	37,140,980.36	1,863,107.88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迈迪科公司
--现金	15,897,3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5,897,3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894,770.17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2,002,529.83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迈迪科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4,888,545.12	4,888,545.12
应收款项	1,242,320.00	1,242,320.00
预付款项	7,619,511.47	7,619,511.47
其他应收款	2,823,000.00	2,823,000.00
存货	10,785,720.95	10,785,720.95
其他流动资产	1,076,253.20	1,076,253.20
固定资产	682,579.77	682,579.77
使用权资产	604,692.50	604,692.50
长期待摊费用	482,519.55	482,519.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964.65	159,964.65
负债：		
短期借款	7,237,510.01	7,237,510.01
应付账款	5,474,259.27	5,474,259.27
合同负债	7,688,892.15	7,688,892.15
应付职工薪酬	149,186.76	149,186.76
其他应付款	1,387,482.62	1,387,482.62
租赁负债	639,799.01	639,799.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1,173.13	151,173.13
净资产	7,636,804.26	7,636,804.26
减：少数股东权益	3,742,034.09	3,742,034.09
取得的净资产	3,894,770.17	3,894,770.17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系根据重庆金地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1 日出具的《重金资评(2024)字第 0019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基准日公允价值持续计量至购买日确定。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杭州甲如爱西医生诊所有限公司未实际开展经营，于 2024 年 8 月 1 日注销，公司不再合并其财务报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梧州制药	梧州市	538,578,622.00	梧州市	制药	99.9963		99.9963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中恒中药材	梧州市	60,000,000.00	梧州市	植物药种植	60	40	100	设立
中恒医药	梧州市	10,000,000.00	梧州市	药品销售流通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双钱产业	梧州市	210,526,315.80	梧州市	食品生产	95	5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双钱保健	梧州市	3,200,000.00	梧州市	食品销售		75	75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南宁中恒投资	南宁市	987,272,889.46	南宁市	投资、开发		100	100	设立
肇庆制药	广东肇庆	267,000,000.00	广东肇庆	制药		100	100	设立
肇庆双钱	广东肇庆	30,000,000.00	广东肇庆	实业投资		100	100	设立
南宁双钱实业	南宁市	50,000,000.00	南宁市	食品的生产及销售		100	100	设立
双钱健康	南宁市	10,000,000.00	南宁市	货物贸易		100	100	设立
中恒创新医药	南宁市	60,000,000.00	南宁市	医药研究	100		100	设立
中恒医疗科技	梧州市	1,000,000,000.00	梧州市	医疗生产		100	100	设立
中恒医药集团	梧州市	10,000,000.00	梧州市	药品流通		100	100	设立
广投医药	南宁市	22,000,000.00	南宁市	药品流通		65	65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中恒怡鑫	南宁市	500,000,000.00	南宁市	创业投资	100		100	设立
中恒同德	南宁市	200,000,000.00	南宁市	医药投资	98		不适用	设立
田七家化	广西	145,000,000.00	梧州市	家化	55.4426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力合投资	南宁市	300,000,000.00	南宁市	医药投资	99		不适用	设立
恒心医药	广西	10,000,000.00	梧州市	药品零售	100		100	设立
莱美药业	重庆市	1,055,911,205.00	重庆南岸区	医药制造	23.43	2.03	25.4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莱美医药	重庆市	34,000,000.00	重庆北部新区	医药流通		1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重庆医疗器械	重庆市	8,000,000.00	重庆南岸区	医疗器械		100	100	设立取得
湖南医疗器械	湖南省	10,000,000.00	湖南浏阳	医疗器械		100	100	设立取得
莱美聚德	重庆市	1,000,000.00	重庆北部新区	医药流通		100	100	设立取得

莱美臻宇	重庆市	500,000.00	重庆高新区	医药流通		51	51	设立取得
爱甲专线	四川省	50,000,000.00	四川成都市	健康咨询		75	75	设立取得
成都甲如爱	四川省	10,000,000.00	四川成都市	医疗问诊		75	75	设立取得
天毅健康管理	四川省	10,000,000.00	四川成都市	健康咨询		75	75	设立取得
天毅互联网医院	四川省	10,000,000.00	四川成都市	医疗服务		75	75	设立取得
莱美隆宇	重庆市	100,000,000.00	重庆长寿区	医药制造		100	100	设立取得
湖南康源	湖南省	65,000,000.00	湖南浏阳	医药制造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药花飘香	北京市	5,000,000.00	北京市	医药推广		100	100	设立取得
成都金星	四川省	18,125,000.00	成都金牛区	免疫制剂		87.35	87.3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瀛瑞医药	四川省	34,560,000.00	成都高新区	医药研究		61	61	设立取得
莱美德济	拉萨、成都	10,000,000.00	拉萨市	医药流通		51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赛富健康	广东省	1,251,000,000.00	广州市	投资业务		47.96	47.96	其他
海南医疗器械	海南省	23,500,000.00	海南省	医疗器械		82.36	82.36	设立取得
莱美青枫	江苏省	1,000,000,000.00	常州市	投资业务		29.9	29.9	其他
蓝天共享	北京市	50,000,000.00	北京市	医药推广		80	80	其他
莱美香港	香港	100,000,000.00 美元	香港九龙	投资业务		100	100	设立取得
迈迪科	重庆市	5,000,000.00	重庆市	医疗器械		51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037%	-4,511.19		133,406.82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74.54%	-163,240,654.50		1,450,008,515.7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52,379,285.27	1,719,445,152.17	3,571,824,437.44	1,604,281,053.75	270,231,953.32	1,874,513,007.07	2,222,413,860.59	1,725,988,517.51	3,948,402,378.10	1,790,342,474.85	305,486,816.27	2,095,829,291.12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770,099,007.74	1,085,700,663.80	2,855,799,671.54	801,612,877.55	170,854,777.80	972,467,655.35	1,646,170,519.16	1,244,709,086.55	2,890,879,605.71	562,272,340.10	206,441,304.77	768,713,644.8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30,386,384.65	-121,924,155.88	-121,311,581.85	207,911,175.65	1,450,148,969.47	157,685,459.65	117,776,290.05	281,592,301.53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795,597,751.21	-80,088,456.71	-198,842,271.66	185,030,045.99	895,592,665.42	-10,017,779.10	-53,789,698.72	81,531,393.12
--------------	----------------	----------------	-----------------	----------------	----------------	----------------	----------------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42,077,475.84	445,776,555.8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1,989,815.47	-23,578,893.2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1,989,815.47	-23,578,893.21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32,863,478.7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年末公司不存在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情况。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64,029,387.52	350,000.00		8,635,656.75		155,743,730.77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6,643,288.72	4,089,730.00		431,792.47		10,301,226.2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70,672,676.24	4,439,730.00		9,067,449.22		166,044,957.02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69,171,436.32	63,207,940.22
与资产相关		550,000.00
合计	69,171,436.32	63,757,940.22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如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等。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港币、欧元有关，除本集团的莱美（香港）有限公司以美元进行投资、广西双钱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进出口业务采用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24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美元余额和零星的欧元及港币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美元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 美元	42,389,104.37	34,185,940.88
货币资金 - 港币	34.97	34.22
货币资金 - 欧元	0.75	0.79
应收账款 - 港币	79,761.84	305,834.57
应收账款 - 美元	19,270.38	195.20
其他应收款 - 美元		5,610.77
其他应收款 - 港币		95,211.98
应付账款 - 港币		26.64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合计为1,964,568,699.11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集团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3) 价格风险

1) 商品价格风险

本集团药品销售受到医院中标价格变动的影响。

2)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股票指数水平和个别证券价值的变化而降低的风险。本集团持有的可供出售上市权益工具投资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和美国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市场报价计量。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产生了投资价格风险。

权益工具投资的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发生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权益工具投资		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税后净额	股东权益
	账面价值	变动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权益工具投资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1,062,763,593.87	5%		39,914,205.48	39,914,205.48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本集团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94,724,900.86元，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16.64%。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和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90,258,694.86		90,258,694.86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90,258,694.86		90,258,694.86

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4）其他		90,258,694.86		90,258,694.86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62,763,593.87			1,062,763,593.87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8,375,621.86		330,788,369.21	359,163,991.07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375,621.86		330,788,369.21	359,163,991.07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28,375,621.86		330,788,369.21	359,163,991.07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91,139,215.73	90,258,694.86	330,788,369.21	1,512,186,279.80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可观察输入值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50,649,452.32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245,478,844.00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收盘价格4.28元/股。
Oramed Pharmaceuticals Inc.	12,114,141.55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梧州制药持有Oramed Pharmaceuticals Inc.股票696,378股,在美国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收盘价格2.42美元/股,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2024年12月31日美元汇率7.1884。
武汉友芝友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8,375,621.8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武汉友芝友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股票3,700,872股,在香港证券交易所收盘价格8.28港币/股,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2024年12月31日港币汇率0.9260。
合计	1,091,139,215.73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可观察输入值
国海证券卓越3188\3199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0,258,694.86	根据资产管理人提供的资产估值报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国海证券卓越3188\3199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估值90,258,694.86元。
合计	90,258,694.86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说明
广西广投智慧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梧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6,000,000.00	
杭州方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云南汉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441,882.73	估值技术:资产基础法 重要参数:单项资产的市场价值
江西傲星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泸州久泽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5,950,621.57	

广发信德中恒汇金（龙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4,116,939.25	
Integra holdings ltd.	21,565,200.00	
海外项目一	12,300,430.66	估值技术：市场法 重要参数：最近一期投后估值
海外项目二	33,198,500.00	
海外项目三	39,838,100.00	
海外项目四	19,376,695.00	
合计	330,788,369.21	

注：本集团持有的广西广投智慧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梧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社、杭州方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江西傲星科技有限公司、泸州久泽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广发信德中恒汇金（龙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外项目二、三、四公司的权益投资，由于该等主体为非上市主体，本集团持股比例较少，公司认为投资成本为该等项目期末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南宁市	实业投资	2,300,000.00	28.73	28.7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注：上表所列持股比例为广投集团直接及通过其子公司间接对公司持股比例之和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对能源、矿业、金融业、文化旅游、房地产业、肥料行业、医疗机构及医药制造业的投资及管理；股权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国内贸

易；进出口贸易；高新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住所为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民族大道109号广西投资大厦；法定代表人为周炼。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一、合营企业						
广西申宏中恒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宁市	南宁市	投资	49.00		权益法
二、联营企业						
梧州市外向型工业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梧州市	梧州市		40.00		权益法
深圳市国海中恒医药健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	深圳市	投资	40.00		权益法
广西利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宁市	南宁市	投资	29.31		权益法
南宁汇友兴曜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宁市	南宁市	投资		26.55	权益法
深圳天毅莱美医药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备注]	深圳市	深圳市	投资		15.46	权益法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信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市	宁波市	投资		49.99	权益法
西藏健安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西藏	西藏	医药销售		35.00	权益法
湖南迈欧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浏阳市	浏阳市	医药流通		49.00	权益法
广西阿格莱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南宁市	南宁市	医药开发		44.44	权益法
重庆比邻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重庆市	重庆市	投资		41.67	权益法
四川莱普欣医药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成都市	成都市	医药流通		30.00	权益法
西藏奥斯必秀医药有限公司	拉萨市	拉萨市	医药流通		25.00	权益法

无锡莱美吉晟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市	无锡市	技术服务		50.00	权益法
四川康德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医疗技术开发		31.63	权益法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四川莱普欣医药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西藏奥斯必秀医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湖南迈欧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湖南慧盼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历史上的联营企业
四川康德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邱宇	持有中恒集团重要子公司10%以上股份
李雅希	邱宇之妻
西藏莱美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本集团子公司重要股东邱宇控制的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设备、技术、物业服务等	26,959,894.56			24,318,708.50
西藏奥斯必秀医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4,280,908.86			
西藏奥斯必秀医药有限公司	采购推广服务	2,146,320.76			952,830.19
四川莱普欣医药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采购推广服务	1,894,000.00			2,501,000.00

湖南慧盼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585.31			
合计		55,283,709.49			27,772,538.6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南慧盼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1,061,937.62	
西藏奥斯必秀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502,901.63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215,520.11	4,861,160.43
合计		51,780,359.36	4,861,160.4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办公设备等	5,291,342.35	5,647,135.31
湖南迈欧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11,400.00	373,680.00
合计		5,602,742.35	6,020,815.3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	租赁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未纳入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	增加的
-----	----	---------------	-------	-----	-----

名称	资产种类	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49,297.67	7,600.00			272,201.07	30,800.00		
合计		249,297.67	7,600.00			272,201.07	30,8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四川康德赛	9,596,524.30	2023年11月10日	2026年11月10日	否
四川康德赛	19,932,739.36	2023年11月23日	2025年5月23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邱宇、李雅希	37,500,000.00	2022年1月27日	2025年1月26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41.71	1,208.2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西藏奥斯必秀医药有限公司	13,719,789.82	274,395.80	1,010,000.00	20,200.00
应收账款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703,879.97	192,364.75	1,887,098.02	117,194.12

应收账款	湖南慧盼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133,128.96	62,662.58	20,400.00	6,528.00
其他应收款	西藏莱美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36,891,901.06	36,891,901.06	36,891,901.06	36,891,901.06
其他应收款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19,128.99	400,485.08	1,391,511.18	403,655.22
其他应收款	西藏健安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342,453.32	54,792.53		
预付账款	西藏奥斯必秀医药有限公司			29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171,4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西藏奥斯必秀医药有限公司	16,347,272.79	
应付账款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72,719.53	990.01
其他应付款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685,753.52	1,242,847.87
合同负债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554.65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银行存款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84,732,369.89	1,039,943,549.44

注：本年度因存放在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存款而取得利息收入为3,527.46万元。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1) 中恒集团股份支付的总体情况

公司于2021年9月24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1年12月8日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根据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以2022年1月27日为首次授予日，以1.76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218名激励对象授予3,637.50万股限制性股票。

2022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符合条件的41名激励对象授予721.0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1.42元/股。公司以2022年10月31日为预留授予日，实际授予39名激励对象（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715.00万股。

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业绩考核条件为2022年至2024年经济增加值、净利润较2020年增长一定幅度，各年度现金分红达到一定比例，在满足该等指标条件后，自完成登记之日起24个月、36个月、48个月后按33%、33%、34%的比例分三次解锁。

由于无法达到业绩考核条件，本报告期及可比期间公司未确认相应股份支付费用，同时首次应解锁部分因未满足业绩考核指标，公司也进行了回购注销。

(2) 莱美药业股份支付的总体情况

根据莱美药业于2021年2月与汪徐、西藏天恩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的《爱甲专线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股权激励协议》，莱美药业以0元的对价分两次将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的爱甲专线30%股权转让给由爱甲专线管理人员组建的西藏天恩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第一次，在协议生效后，同意实施15%股权激励；第二次，在爱甲专线“i甲专线”公众号关注量连续3个月超过100万人份且其最近一年度经审计净利润超过1,000万元时，实施15%股权激励。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莱美药业累计出资4,500万元，首次激励完成，二次激励尚未达到条件。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

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鉴于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保证公司的长远发展和股东的长远利益，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适用 不适用**2、重要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适用 不适用**(2). 其他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经营业务根据业务的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分开组织和管理。本集团的每个经营分部是一个业务集团，提供面临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风险并取得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报酬的产品和服务。

本集团的经营分部的分类与内容如下：

- 1) 制药分部：主要业务为药品的生产和销售；
- 2) 食品分部：主要业务为食品的生产与销售；
- 3) 房地产分部：主要业务为房地产的经营和开发；
- 4) 家化分部：主要业务为日化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是对利润总额进行调整后的指标，除不包括的利息收入、财务费用、股利收入、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总部费用之外，该指标与本集团利润总额是一致的。

分部资产不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性投资、应收股利、应收利息、其他权益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商誉和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资产，原因在于这些资产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分部负债不包括借款和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负债，原因在于这些负债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

分部间的转移定价，参照向第三方进行交易所采用的价格制定。

(1).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制药/医药分部	食品分部	房地产分部	家化分部	未分配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营业收入	1,840,673,810.93	225,177,511.60	107,902,148.04	97,068,066.78	1,651.41		2,270,823,188.76
分部间交易收入	5,790,777.34	467,833.17	1,583,157.84	437,470.62		8,279,238.97	
销售费用	596,746,586.38	43,282,800.67	3,650,516.43	22,493,464.33		16,085.11	666,157,282.70
利息收入	63,259,046.51	9,582,181.00	3,663,562.44	1,865,433.38	39,764,680.03	17,942,142.06	100,192,761.30
利息费用	57,460,121.47	1,362,563.04		985,144.69	17,603,011.76	17,942,142.06	59,468,698.90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895,502.59				-2,018,558.62	75,754.26	-21,989,815.47
资产减值损失	-47,755,252.55	-196,147.27	-34,999,865.78	304,554.48		157,545,111.71	-240,191,822.83
信用减值损失	-24,932,888.21	1,248,942.48	-27,852,342.52	357,948.95	-712,086.32		-51,890,425.62
折旧摊销	112,639,980.75	13,242,283.44	28,971,298.99	6,761,563.24	1,344,588.70	-12,986,453.12	175,946,168.24
利润总额（亏损）	-141,141,183.09	1,170,552.23	-46,556,805.57	-29,226,760.95	29,402,564.79	321,943,864.66	-508,295,497.25
资产总额	5,853,231,430.44	558,263,795.16	1,265,333,013.89	107,777,783.34	7,721,386,736.78	4,526,964,766.78	10,979,027,992.83
负债总额	3,044,710,700.71	198,979,534.12	165,749,307.94	30,151,405.54	940,212,759.64	915,521,110.24	3,464,282,597.71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115,303,135.38	-8,500,867.72	-32,798,062.63	-12,984,695.58	-18,750,985.99	167,985,354.63	-356,323,101.93

(2).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对外交易收入信息：

1) 每一类产品和劳务的对外交易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心脑血管疾病	380,483,905.67	1,224,017,651.71
其他药品系列	1,351,155,968.84	1,398,304,955.76
商品房及商铺	85,347,056.84	74,605,010.68
龟苓膏系列	144,911,479.44	192,552,805.68
其他	308,924,777.97	207,061,629.22
合计	2,270,823,188.76	3,096,542,053.05

2) 地理信息对外交易收入的分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中国大陆地区	2,265,511,023.55	3,089,602,466.33
中国大陆地区以外的国家和地区	5,312,165.21	6,939,586.72
合计	2,270,823,188.76	3,096,542,053.05

3) 主要客户信息

本公司的客户较为分散，不存在单个与本集团交易超过收入总额10%的客户。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适用 不适用

湖南康源承包经营

莱美药业于2021年2月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承包经营协议〉的议案》，同意莱美药业、全资子公司湖南康源与湖南艾丁格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丁格尔”）共同签署《承包经营协议》，由艾丁格尔对湖南康源实施整体承包经营，首次承包经营期限3年。承包期间，无论湖南康源盈亏，湖南康源每年从艾丁格尔净收取人民币1,200万元的承包费，且产生的盈亏均由艾丁格尔享有或承担。该承包经营协议已于2024年2月期满自动终止，莱美药业已收回湖南康源经营权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228,000.00	

1年以内小计	228,000.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180,000.10	180,000.10
其中：3-4年		
合计	408,000.10	180,000.10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8,000.10	100.00	180,000.10	44.12	228,000.00	180,000.10	100.00	180,000.10	180,000.10	
其中：										
账龄组合	408,000.10	100.00	180,000.10	44.12	228,000.00	180,000.10	100.00	180,000.10	180,000.10	
合计	408,000.10	100.00	180,000.10	44.12	228,000.00	180,000.10	100.00	180,000.10	180,000.1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账龄组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28,000.00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180,000.10	180,000.10	100.00
合计	408,000.10	180,000.1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计提	180,000.10					180,000.10
合计	180,000.10					180,000.1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金额 408,100.00 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1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180,000.10 元。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83,950,590.95	583,272,492.47
合计	483,950,590.95	583,272,492.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306,986,692.41	58,129,741.48
1年以内	306,986,692.41	58,129,741.48
1-2年	15,948,228.08	400,435,223.89
2-3年	48,189,904.63	132,442,355.50
3年以上	167,221,322.22	35,852,232.70
其中：3-4年	131,710,922.67	5,352.03
4-5年	5,352.03	5,318.49
5年以上	35,505,047.52	35,841,562.18
小计	538,346,147.34	626,859,553.57
减：坏账准备	54,395,556.39	43,587,061.10
合计	483,950,590.95	583,272,492.47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并表内关联方	326,763,599.07	549,356,073.00
资产处置款	135,878,680.00	
对非关联方的往来	75,422,534.37	74,990,155.21
代收代付款项	275,501.31	2,490,587.77
保证金	5,832.59	22,737.59
合计	538,346,147.34	626,859,553.57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647,970.97	35,213,634.60	7,725,455.53	43,587,061.10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转入第二阶段				
-- 转入第三阶段				
-- 转回第二阶段				
--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641,726.91	4,487,801.53	11,129,528.44
本期转回		321,033.15		321,033.1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647,970.97	41,534,328.36	12,213,257.06	54,395,556.3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7,725,455.53	4,487,801.53				12,213,257.06
组合计提	35,861,605.57	6,641,726.91	321,033.15			42,182,299.33
合计	43,587,061.10	11,129,528.44	321,033.15			54,395,556.3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西梧州市中恒医药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31.58	合并范围关联方往来	1年以内	
客户四十	135,878,680.00	25.24	股权处置款	1年以内	1,033,119.47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6,328,200.00	23.47	合并范围关联方往来	1-2年、2-3年、3-4年	
客户四十一	33,827,172.79	6.28	其他往来款	5年以上	33,827,172.79
广西中恒中药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5.57	合并范围关联方往来	2-3年	
合计	496,034,052.79	92.14	—	—	34,860,292.26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593,662,902.26		3,593,662,902.26	3,587,662,902.26		3,587,662,902.2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14,563,780.17	4,000,000.00	210,563,780.17	195,461,978.14	4,000,000.00	191,461,978.14
合计	3,808,226,682.43	4,000,000.00	3,804,226,682.43	3,783,124,880.40	4,000,000.00	3,779,124,880.4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 减值准备	其他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84,537,584.32						1,384,537,584.32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47,165,975.11						1,147,165,975.11	
中恒怡鑫科创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广西双钱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83,500,000.00						283,500,000.00	
南宁中恒同德医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6,000,000.00						196,000,000.00	
广西田七家化实业有限公司	83,348,374.23						83,348,374.23	
广西中恒创新医药研究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广西中恒中药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6,000,000.00						36,000,000.00	
广西梧州市中恒医药有限公司	23,110,968.60						23,110,968.60	
广西力合中恒医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0,000,000.00	
广西恒心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4,000,000.00		6,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3,587,662,902.26		6,000,000.00				3,593,662,902.26	

(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深圳市国海中恒医药健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913,063.50	20,000,000.00		-598,896.15			316,734.18			59,997,433.17	
小计	40,913,063.50	20,000,000.00		-598,896.15			316,734.18			59,997,433.17	
二、联营企业											
梧州市外向型工业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广西利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548,914.64			17,432.36						150,566,347.00	
小计	154,548,914.64			17,432.36						154,566,347.00	4,000,000.00
合计	195,461,978.14	20,000,000.00		-581,463.79			316,734.18			214,563,780.17	4,000,000.00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46,349.88	2,840,279.73	1,076,382.78	907,403.00
其他业务	3,515,068.64	1,224,802.35	3,953,507.95	1,089,938.80
合计	6,961,418.52	4,065,082.08	5,029,890.73	1,997,341.8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81,463.79	1,309,240.7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073,444.9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80,454.6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675,471.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1,292,026.82	5,494,414.41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9,150,944.4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2,466,044.64	45,731,313.42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112,400.00	
子公司分配股利	40,391,896.65	802,879,525.84
合计	104,156,377.27	844,660,594.93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907.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7,524,279.1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99,715,851.5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29,950.5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2,466,044.64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9,150,943.4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262,425.3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114,664.1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8,190.9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429,945.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4,107,073.99	
合计	-46,218,132.9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7	-0.1119	-0.11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4	-0.0981	-0.098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杨金海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年3月27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